

约翰福音精研讲义

张西平牧师编着

导论

约翰福音是古今信徒最喜爱的新约书卷之一，在第三世纪前，约翰福音是圣经各卷中最影响信徒的一卷。自第四世纪奥古斯丁后，保罗神学开始取代了信徒研读约翰福音的兴趣。十九世纪中叶至二十世纪中期这一百多年间，学者再度兴起对约翰福音之注重；不少杰出的研究结晶陆续出版，使约翰福音在信徒心中回复重要地位。而奥利金在其约翰福音注释内，曾说它是「主胸怀中悸动的声音」。它是初信者的读本，而信主多年者也同样爱读；约翰福音的主题是「生命」，更确切一点说，把耶稣呈现为：神要透过祂把生命带给垂死的世界。

约翰以清楚简明的风格写成他的记录，我们往往低估这本福音书的深度。内中的神学思想言简意赅，却又深如大海，其影响力深博远大。把它比作一个水池，在池内小孩可以戏水，大象可以游泳。

由于约翰福音是一本「属灵的」福音，读者必须以祷告的心，小心地查考这本书，知道主耶稣向我们诉说之心里的话，在圣灵的引导下，发掘这本福音书中所珍藏的巨大属灵宝藏。

书名

第四本福音书的书名紧随其他福音书的模式，原本被称为「约翰的记载」(According John)。与其他福音书一样，「福音」二字是后来加上的。

作者

虽然书中没有提及作者的名字，初期教会传统上一致强力地认为约翰是本书的作者。早期的教父爱任纽(约主后 130-200 年)，是坡利甲的门徒(约主后 70-160 年)，而坡利甲是使徒约翰的门徒。爱任纽用坡利甲的权威，指出约翰是在年迈的时候，当他在小亚细亚的以弗所居住时写成的约翰福音。从爱任纽开始，所有的教父都认为约翰是这本福音书的作者。亚历山太的革力免(约主后 150-215 年)记载说约翰知道其他福音书所记载的事实，并且受圣灵感动，写出了一本「属灵的福音书」(见优西比乌的《教会历史》6.14.7)。

使徒约翰是一位伟大的导师，他是「在主怀里的门徒」，对耶稣有特别的领会。在约翰的福音书里，他不但将耶稣的真相描写得出神入化，也将他一生跟随主的旅程，以一个故事紧接着另一个故事，逐渐将耶稣的身分显明，令人着迷，带领人从荒野原到美地。

约翰透过故事的布局/情节、人物刻画/对话、对弥赛亚的误解/对立、双关语/讽刺、象征等等，达到其叙事的目的。约翰福音的作者精心策划，以艺术笔法写出耶稣的故事，生动、引人入胜。以现代话来说，约翰福音可比作一部「戏剧记录片」。一如记录片是要吸引观众的注意和兴趣。约翰过滤出历史事件和资料，剪裁且有其独到的诠释，使读者如身历其境，参与其内，约翰福音最主要的目的是要读者获得信息——认出耶稣、相信耶稣、并且「得生命」(20:31)。

这卷书是从回顾的角度来撰写，亦即作者已晓得故事的结局，按照耶稣受死和复活之后的观点，来解释耶稣的故事(2:22, 7:39, 13:7)，作者有24处评述。耶稣做的每一件事或行动，也都显示祂是谁。

本卷福音书整个情节浓缩在约翰福音1:10-13中：「他(「道」)在世界，世界也是借着祂造的，世界却不认识祂。祂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

约翰福音后续各个片段，叙述世人和「道」相遇的情形。全书把一连串在不同场合中与耶稣相遇的角色介绍出来，透过这些记述，记录了对于这位道成肉身的神赐下的生命，世人或接受或拒绝的情形。

德高望重的犹太领袖，公会的议员，博学多闻的学者，尼哥底母夜晚来见耶稣，显然是在室内见面，是耶稣独自接见的人。默默无闻、受犹太人轻视的撒玛利亚妇人，也许连她自己的同胞都看不起她，她是在户外的一口井旁见到耶稣，会欢迎且相信祂吗？大臣的儿子得医治，耶路撒冷毕士大池旁患病三十八年的瘫子得医治；喂饱五千人，对祂的教训感到困惑的门徒，甚至离开祂。生来瞎眼的这个人，会成为神的儿女吗？犹太人拒绝祂所赐的生命，他们会遭到何等悲惨的结局。拉撒路从死里复活，卖主的犹大…；而所有角色都以他们对故事主角的响应受到评断。

这卷福音书涵盖巴勒斯坦全地，从犹太地、撒玛利亚，到加利利。人们可以在施洗约翰所在的约旦河、加利利的婚礼、耶路撒冷的圣殿和四周、耶稣的家、朋友家、与门徒共餐的地方，找到耶稣，最令人触目的是，离犹太教的中心耶路撒冷和圣殿愈远，就愈接受耶稣。

这些角色出现在各种不同的活动领域：婚礼，宗教节庆，井边打水，饥饿口渴。他们经历人类所有的情绪：从忧伤到喜乐；从受苦生病到希望和医治；从挫折、误解、困惑到看清真相，信靠并忠心；从犹豫不决、离弃、放弃到坚定跟随耶稣，火热真诚；从敌意和愤怒到爱心和狂喜；从疏远和排斥到接纳和平安，这些都是人类普遍的经验。约翰福音里的意象，也来自他们所经历的世界：婚礼，生儿育女，家庭，友谊，吃喝，牧羊，栽种葡萄，捕鱼，教导和学习，受苦、光、水和面包，生和死的经历。

人物虽是各式各样，他们的经历和情绪也是五花八门，可是有一条线把他们贯穿起来：

他们都在死亡的世界寻找生命。他们寻求吃得饱、得医治、蒙光照，他们寻求活下去，因为他们都属于那个死亡和疾病的世界。从这样的世界中，产生活下去的渴望。书中的主角耶稣来到世界，是为了带来医治、喜乐和生命，好胜过这样的死亡。

神的道成了肉身，住在人间，是神的道产生了神的儿女。神为什么要这么做？为什么祂要把生命给死人？答案是，祂想要所有的人都能获得福音：「原来那为万物所属，为万物所本的，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来 2:10 上）为了救我们，神来到世间救赎罪人，将祂的爱赐给一些新造的人，成为神自己的产业，效法祂独身子的模样，与祂相交，爱祂，敬拜祂，事奉祂，把祂的欢乐和荣耀带到天上，直到永永远远。

写作日期

据教会传说，约翰是在以弗所写成约翰福音，当时小亚细亚一带的城市，深受诺斯底主义的影响，反对耶稣是基督道成肉身的神子（约壹 4: 2）；他们是敌基督的一群（约壹 2: 18-19），反对耶稣是弥赛亚。

约翰有鉴于此，便着手撰写其福音书，解释耶稣是神所差派的弥赛亚（「道」），及祂的人性、神性，是唯一的的中保。藉此证明。

由于一些教父的著作指出约翰是在年纪老迈的时候积极地写作，并且他对符类福音已经有所体闻，很多人便把这福音书的写作日期定于符类福音之后，在约翰写约翰壹贰三书或启示录之前。约翰大概在主后 80-90 年写成这本福音书，约在他经历了耶稣世上事工以后五十年。

这本福音书的主要信息，可见于本书的 20:31：「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因此，这本书的中心是基督和祂的事工。

约翰写他的福音书，为他的读者提供了他们要有得救信心的缘由，藉此确保他们能接受神永生的礼物（1:12）。约翰福音的「信」，全书中共出现 98 次，在其短短 21 章的篇幅内，这是极高的比例。为何约翰如此看重信心的地位？因为他知道，只有「信」才能将人的地位改变过来。「信」字在约翰福音常有一「eis」前置词，意思是「进入」，有「投入」之涵义；连在一起，表示一个委身的决定、投靠的决志。这个委身是有对象的一神、耶稣自己、耶稣的工作，或是耶稣的话。相信：由信心而来，并继续相信。相信：不是一个概念（belief/faith），而是作为一个行动（believe），并且持续相信。

读者自己必须面对一个问题，这也是故事向每个角色发出的挑战：他们遇见且认出耶稣是谁了吗？他们接纳祂，被算为神的儿女了吗？

约翰安排整本福音书环绕七个使人相信耶稣真正身份的「征兆」或证明发展。他精心挑选耶稣众多神迹中的七个，为要指出耶稣与神是分不开的整体，证明基督的神

性身份，并认识耶稣是基督而获得生命（参约 17: 3）。著作的前半部集中于七个神迹性的征兆，为要使人认识基督，并且叫他们有信心：(1) 把水变酒(2:1-11)；(2) 医治大臣之子(4:46-54)；(3) 医治愈子(5:1-18)；(4) 喂饱众人(6:1-15)；(5) 行于水面(6:16-21)；(6) 医治瞎子(9:1-41)；(7) 叫拉撒路复活(11:1-57)。

书中的神迹常伴随讲论，耶稣针对神迹详加说明，以致成为象征性的指标（「神迹」在原文的用语其实是「记号」），指出耶稣是谁。像医治池边的瘫子、喂饱五千人，医好生来瞎眼的，却依照典型的约翰福音模式，在一段简短的叙事之后，跟着一段解说性的讲论，专注在耶稣的宣称和位格。

书中亦有七句强有力的「我是……」的句子，指出耶稣是神、是弥赛亚(6:35, 8:12, 9:5, 47、9、11:25, 14:6, 15:1)。约翰经常记下耶稣这些自我启示的公式，就是要加速耶稣循序渐，这福音书是一连串神的显现，每一段「我是」，各自独立；可是和别的「我是」合起来，就为该书的主角作了完备的描绘，就是道成肉身的耶稣。

特点

- a. 约翰福音在展示耶稣基督上面既简单又高深。它非常清晰明了，对初学者富有魅力，但即使对学富五车的学者，也高深莫测。
- b. 父子关系贯穿本书各个部分，子的自我启示乃是父的反映。
- c. 本书的风格和词汇简单，总体上讲不复杂。
- d. 本书记载了七大神迹、七大段讲论或陈述，但没有比喻。全书突出针对个人的谈话。
- e. 本书特别强调与审判和永生有关的末世论。
- f. 这本福音书的一个显著特点是作者的编撰性评述，有二十四处这样的评述，其中讲到，以色列民的眼瞎是他们拒绝弥赛亚的主要原因和结果。
- g. 约翰福音的序言(1:1-18)是本书特有的，讲到基督与神和永恒的关系，与符类福音讲述祂的降临相对应。

约翰福音有四个主要部分：

第 1 章的序言，为本书的其余部分奠定了神学基础。

第 2 章至第 12 章，描述了耶稣私下和公开的事奉，包括祂所行的神迹。

第 13 章至第 17 章的楼房论坛，是本书的核心教学部分。

第 18 至 21 章，讲述了动人心魄的受难故事、完成救恩和复活显现。

约翰福音大纲

一、约翰福音的序言 (1:1-18)

A. 祂成为道的本质 (1:1-5)

1. 与神的关系 (1:1-2)
2. 与受造物的关系 (1:3)
3. 与人的关系 (1:4-5)

B. 祂向世人的彰显 (1:6-13)

1. 见证人 (1:6-8)
2. 工作 (1:9-13)
3. 道成肉身 (1:14)

C. 道的解释 (1:14-18)

1. 在祂的永恒 (1:15-16)
2. 在祂的启示 (1:16-17)
3. 在祂的表白 (1:18)

二、神的儿子显现 (1:19-4:54)

A. 施洗约翰的见证 (1:19-39)

1. 向宗教领袖 (1:19-28)
2. 为耶稣作见证 (1:29-34)

B. 呼召第一批门徒 (1:35-51)

1. 安得烈和彼得 (1:35-42)
2. 腓力和拿但业 (1:43-51)

C. 在加利利行第一个神迹 (2:1-12)

1. 在迦拿以水变酒 (2:1-10)
2. 门徒相信基督 (2:11-12)

D. 在犹太的事迹(2:13-3:36)

1. 洁净圣殿(2:13-22)
2. 逾越节(2:23-25)
3. 教导尼哥底母(3:1-21)
 - a. 重生的性质
 - b. 信的性质(3:16-21)
4. 施洗约翰的见证(3:22-30)
5. 作者的诠释(3:31-36)

E. 在撒玛利亚的事迹(4:1-42)

1. 向撒玛利亚妇人谈道(4:1-26)
2. 与门徒的对话(4:27-38)
3. 撒玛利亚人的归信(4:39-42)

F. 在加利利行第二个神迹(4:43-54)

1. 加利利人接纳祂(4:43-45)
2. 医治大臣之子(4:46-54)

三、神子在耶路撒冷受攻击(5:1-47)

- A. 毕士大池旁的的神迹(5:1-9)
- B. 犹太人拒绝基督(5:10-47)

四、在加利利的事迹(6:1-71)

- A. 第四个神迹:在伯赛大喂饱五千人(6:1-14)
- B. 第五个神迹:在加利利水上行走(6:15-21)
- C. 耶稣生命之粮的讲论(6:22-71)

五、在耶路撒节中遭受攻击(7:1-10:42)

- A. 住棚节时的启示(7:1-8:59)

B. 节期后不久的事迹(9:1-10:21)

C. 修殿节中遭受攻击(10:22-42)

六、拉撒路复活的神迹(11:1-57)

A. 第七个神迹:使拉撒路复活(11:1-44)

B. 法赛人计划除灭基督(11:45-57)

七、最后晚餐至客西马尼园(12:1-17:26)

A. 逾越节前的事迹(12:1-50)

1. 在伯大尼马利亚膏抹基督(12:1-11)

2. 在耶路撒冷(12:12-50)

a. 荣耀进城(12:12-22)

b. 外邦人寻找耶稣(12:23-50)

B. 逾越节晚上的事迹(13:1-17:26)

1. 在最后晚餐的楼房(13:1-14:31)

a. 为门徒洗脚(13:1-20)

b. 预告将被出卖(13:21-30)

c. 离去前的教导(13:31-14:31)

2. 在路上给门徒的六大宣告(15:1-16:15)

3. 向父神的祈求(17:1-26)

a. 祂为自己祷告(17:1-5)

b. 祂为目前的门徒祷告(17:6-19)

c. 祂为将来所有的信徒祷告(17:20-26)

八、神子被捕至被埋(18:1-19:16)

A. 基督的被捕(18:1-11)

B. 基督的被审(18:12-19:16)

C. 基督的被钉(19:17-37)

D. 基督的被埋(19:38-42)

九、神子复活和显现(19:38-21:23)

A. 基督的复活(20:1-10)

B. 基督的显现(20:11-1:23)

1. 向抹大拉的马里亚显现(20:11-18)

2. 向门徒(多马不在场)显现(20:19-25)

3. 向门徒(多马在场)显现(20:26-29)

4. 本福音书的主旨(20:30-31)

十、后记(21:1-25)

A. 向七个门徒显现(21:1-14)

B. 向彼得的挑战(21:15-23)

C. 约翰的总结(21:24-25)

一、约翰福音的序言(1:1-18)

使徒约翰是耶稣所爱的门徒，也是最亲近耶稣的(参约13:23, 21:20)。

约翰记载这序言为他福音书奠定了神学基础，他在本卷书把耶稣描述为道，由神差遣而来的，是人的光和生命(1:1-18)。

道成了肉身—神在肉身显现，作为福音的基础。我们除非从这一个观点来观察祂，就不能完全了解耶稣的福音内容。这段宝贵的经文，成为早期教父默想和研究的焦点。

A. 祂成为道的本质(1:1-5)

1. 与神的关系(1:1-2)

约翰所写的福音书开宗明义：「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

a. 「太初有道」

1:1「太初」这词与在创1:1所用的词「起初」一样。这词表示有一个时间、空

间,和物质宇宙的起点。在宇宙开始以前,三位一体的神的第二个位格「道」已经存在,祂是自有的。耶稣基督是永恒的神(三位一体的神的第二个位格)。

约翰用了一个独一无二的名字:「道」(Logos),作为耶稣(神)的代名词。约翰选择用这个字,因为它很能表达出耶稣是谁。

对希腊人来说,「道」字是一种「神明」的能力,是智慧的代名词,是维系万有的「能力」。希腊人用这个字来代表各种现象的缘由,事情的缘由;整个宇宙都藉它而存在。「道」也是人与神能够有所接触的媒介。因此,它是人与神相遇的地方。

对犹太人来说,「道」是神的代名词。道是神真理的化身,是神自己,只有通过祂的启示才能获得。

约翰的用词是为了让他的读者,无论是希腊语、罗马语,还是希伯来语,都能立刻理解他对耶稣的描述。这「道」是三位一体的神的第二个位格,祂是永恒的,祂是完全的神,也是完全的人。这道从太初就有,指出道的先存性。耶稣是人与神的结合,因为祂是唯一一个完全拥有这两种属性的人。祂也是神对人完满的启示。

b. 「道与神同在」

「同在」意味着靠近、贴近,在神面前,表达了「道」与父神的亲密关系,在创世以前在永恒中存在。

c. 「道就是神」

道与神无分彼此,确认子就是神。

道的本质是神,祂拥有父神一样的神性,

d. 「这道太初就与神同在」

基督与神同在,「与」强调两者之间的个别性与关系。表明出父神和子神有不同的位格,在永恒里与父神亲密的同在。基督包括在三位一体的神里面。

2. 与受造物的关系 (1:3)

「万物是借着祂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祂造的。」

耶稣基督与父神同工,创造宇宙万物(西 1:16-17, 来 1:2),天父是设计师,子则是造物过程的媒介。祂又托住万有,有权柄管辖被造之物,并且带领万有走向神所预定的目标。

3. 与人的关系 (1:4-5)

「生命」和「光」是道的本质。

a. 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

创造起源生命：耶稣基督就是生命，也是一切生命的源头。祂是生命，带来生命，赐给人生命，就是永生。

b. 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

祂是启示救恩之光：「光」是指圣经的真理。光不仅仅是没有黑暗，而且在属灵上它是黑暗的敌人。「黑暗」是指错误或虚假。在道德上「光」是指圣洁或纯真；「黑暗」是指罪或过犯。相信基督的人，就是光明之子。

「黑暗」与撒但特别有关系，「黑暗」这个字在全本福音书中出现过七次。

(1) 黑暗敌视光明。犯罪的人喜爱黑暗，憎恨光明，因为光显明了太多东西。

(2) 黑暗代表憎恨良善的人。行为邪恶的人都怕光 (3:19-20)。

(3) 黑暗代表无知。约翰认为没有基督的生命是一个在黑暗中的生命，特别是指背向基督的生命。人只能二择其一：爱慕光、或者爱慕黑暗。

B. 道的彰显 (1:6-13)

1. 见证 (1:6-8)

a. 根源：有一个人是从神那里差来的

b. 名字：名叫约翰

c. 目的：这人来，为要作见证，就是为光作见证

d. 期待：叫众人因他可以信(光)

e. 内容：他不是那光，乃是要为光作见证。

施洗约翰是新约最重要的人物之一，被提及至少89次。他拥有特殊的尊荣，把耶稣引介给以色列人，他承担了一项艰难的任务，就是要预备以色列人去迎接他们的弥赛亚。他呼吁人离罪悔改，以洗礼表明他们悔改的心，并活出改变了的生命。「见证」这个名词在这本书中出现14次，动词出现33次。

2. 工作 (:9-13) 启示救恩之光

a. 祂是光(1:9-10)

(1). 特性：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

(2). 范围：他在世界、世界也是借着他造的，世界却不认识他。

(3). 回应：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

耶稣是启迪世人的光，使人弃暗投明，得着永生。耶稣基督的来临是人心中亮光的化身，每个人都有足够的亮光为自己负责任，认识神。

b. 祂是生命(1:11-13)：这是最好的，也是最重要的消息！

(1). 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

(2). 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

(3). 这等人：

i. 「不是出于血气」不是从血气生的

ii. 「不是出于情欲」不是从情欲生的

iii. 也不是出于人意」也不是从人意生的

iv. 「而是出于神」乃是从神生的

这卷福音书的整个情节浓缩在约翰福音 1:10-13 中。

3. 祂道成肉身 (1:14) : 祂的人性

a. 道成肉身—基督取了人性

三位一体的第二位成为肉身。道「穿上」了人的身体，有了人的本质，使神与人可以有充分的接触。耶稣拥有神的本质及人的本质，且祂的神性和人性都完全。

b. 与人同住—耶稣来自天上，住在(意思是「搭起会幕」或「住在帐幕里」)

我们中间，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祂完成祂在地上的工作，使我们有在天上的家。

c. 可以看见的：「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

三位一体的第二位成为肉身，在祂道成肉身的时期，与祂共同生活过的人可以作见证，他们从子的身上见到了父的荣光。神与人可以有充分的接触。

「独生」(monogenes) 这字在书中共出现 4 次 (约 1: 14、18, 3: 16、18)，这字是「独特」(unique)，不是「单独」(only)。(此字在希伯来书 11 章 17 节形容艾萨克，而艾萨克非亚伯拉罕的独子，故此字乃特别指出艾萨克独特之处，因为他

是「应许之子」。)无疑「独生」这个字乃是指耶稣的独特性，显出祂的独特

地。

「神的儿子」，指出耶稣与神那异常亲密的关系，在约翰福音中，至少有 9 次称耶稣是神的儿子。耶稣是「儿子」，神是「父」，约翰福音书里共享「父」字 137 次，马太有 64 次，马可 18 次，路加有 56 次。

C. 道的解释 (1:15-18)

1. 在祂的永恒 (1:15-16)

约翰为祂作见证，喊着说：这就是我曾说：

- a. 之后：那在我以后来的
- b. 之前：反成了在我以前的
- c. 之上：因他本来在我以前

2. 在祂的启示 (1:16-17)

a. 祂的丰满 (1:16)

从他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

b. 祂的完成 (1:17)

(1). 律法是借着摩西传的

律法成为恩典的前导，没有律法，人又怎么会明白恩典？神用律法显出人的不义；为要使我们知道我们需要耶稣基督作我们的救主。此外，律法只显出部份真理，有作预工的性质，全部真理，都是从耶稣基督而来。

(2). 恩典和真理都是从耶稣基督来的

主耶稣降世，是导入一个新的启示。

3. 在祂的表白 (1:18)

- a. 问题：从来没有人看见神
- b. 身分：只有在父怀里(在面前、面对面)的独生子
- c. 目的：将他表明出来

道在肉身中显现—神在肉身中显现，祂的话语和行为就是出自那位神人合一者 (God-Man)。这句话表达了三位一体的神彼此之间的亲密、爱和认识。神的内在本性和本性，只有在耶稣基督里才显露出来。耶稣和祂所做的事，向我们诠释了神

到底是谁,和神所做的事,惟有透过这个启示,人才能认识父。人只要面对耶稣,便如面对神一般。

约翰福音后续各个片段,叙述世人和「道」相遇的情形。透过这些记述,引出了人的两种响应,就是相信、和刚硬不信,世人接受或拒绝的情形。每个人物都得面对「认出耶稣」和「接受耶稣」的挑战。

约翰福音序言的交叉式结构

A 道与神同在, 1-2

B 借着道而来的: 被造之物, 3

C 我们借着道所领受的: 生命, 4-5

D 约翰被差是要作见证, 6-8

E 道成肉身; 世人的回应, 9-10

F 道和祂自己的人, 11

G 接待道的人, 12 上

H 作神的儿女, 12 中

G' 相信道的人, 12 下

F' 道和祂自己的人, 13

E' 道成肉身; 众人的回应, 14

D' 约翰的见证, 15

C' 我们从道所领受的, 16

B' 从道而来的: 恩典和真理, 17

A' 道与神同在 18

二、神的儿子显现(1:19-4:54)

约翰记述耶稣在公开和私下场合所行的神迹, 展示出神儿子给以色列人的启示。证实了祂作为弥赛亚和神子的身分。

A. 施洗约翰的见证(1:19-39)

1:19-2:11 这段经文中, 约翰记载耶稣呼召门徒, 为期七天的事情, 十分紧凑; 这七天可能不是连续的, 但约翰的记述如同连续的七天。作者将这一周呈现为「新创造」中的一周, 与创世记一章中的创造周平行。这也可称为主初期工作之「最初一周」, 与主在受难周的工作「最后一周」遥相呼应。

1. 向宗教领袖(1:19-28)

约翰所作的见证, 记在下面。犹太人从耶路撒冷差祭司和利未人到约翰那里, 问他说, 你是谁?

第一日: 施洗约翰被公会查问他的身分(注意三个问题)

犹太人从耶路撒冷差派祭司和利未人不辞长途跋涉，到约翰那里。他们是大公会代表，来询问施洗约翰的身分。祭司长、文士、长老有权负责「维护律法」，要查验传道人对于律法的解释及身分，查清楚先知是否有神差派的权柄（申13：1-15，18：20-22）。「犹太人」这个字在本福音书出现了不下于70次；作者用这个名称指耶稣时代的犹太人，有时指着那些不信主或反对主的犹太人。他们经常站在敌对的立场，对抗耶稣。这节经文就表明了犹太人这种敌对行为。

他们查问施洗约翰的身分，注意三个问题！

a. 你是谁？

施洗约翰的回答十分清楚，并不含糊。

他不是基督，不是伊莱贾，也不是「那先知弥赛亚」。约翰在此否认他是从死里复活的伊莱贾，并非否认他是要应验先知的预言，作弥赛亚的开路先锋。

b. 你自己说你是谁？

他乃是旷野之「声」。（赛 40:3）

c. 你为什么施洗？

由于约翰说他只是一个声音，犹太人便问他凭什么权力可以施洗。约翰在他作为弥赛亚先驱者的身分，是施水礼者；先锋的工作有二：预备人子的路，为人子施洗。先锋是为弥赛亚的来临，在百姓灵性上作好洁净和悔改。

旧约把悔改和灵性的洁净，与弥赛亚的来临连在一起（结 36-37，亚 13:1）。

约翰甚至说他与弥赛亚的关系，不如一个为主人脱鞋的奴隶，连替弥赛亚解鞋带也不配。

这一天，是施洗约翰在约旦河外伯大尼为基督作的见证。

2. 为耶稣作见证（1：29-34）第二日

a. 祂是神的羔羊

这是施洗约翰在第二天向人为耶稣作见证。

耶稣在受试探后离开了约翰，约翰仍在约旦河边的时候，耶稣来了。约翰一见到基督，立刻将焦点放在主耶稣的身上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以赛亚书 53:6）这是救恩的中心。

这就是我曾说，有一位在我以后来，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他本来在我以前。

约翰又一次明确他的唯一任务是什么，那就是把人带到基督那里。他什么都不是，基督才是一切。他不要任何的名誉地位；他只是那个把帷幕拉开的人，而让耶稣独自占据舞台的中央。

b. 祂是神的儿子

我先前不认识他，如今我来用水施洗，为要叫他显明给以色列人。

约翰说他不认识耶稣，但他是耶稣的亲戚（路 1:36），一定认识耶稣。

约翰所说的不是指他不知道耶稣是谁，而是指他不知道耶稣真正的身分是什么。

约翰又作见证说，我曾看见圣灵仿佛鸽子，从天降下，住在他的身上。我先前不认识他，只是那差我来用水施洗的，对我说，你看见圣灵降下来，住在谁的身上，谁就是用圣灵施洗的。我看见了，就证明这是神的儿子。

施洗约翰看见圣灵降在耶稣身上，并住祂在里头。神曾经告诉约翰，这是指出应许中的弥赛亚的记号。因此，当施洗约翰目睹这情景，他恍然领悟，耶稣就是那「将要来的」弥赛亚。约翰便以此证明主耶稣是「神的儿子」。圣灵降在耶稣身上，正是耶稣开始事奉神的记号。旧约中圣灵恩膏弥赛亚的经文：以赛亚书 11:1, 以赛亚书 42:1, 以赛亚书 61:1。

约翰又一次明确他的唯一任务是什么，那就是把人带到基督那里。他什么都

不是，基督才是一切。他不要任何的名誉地位；他只是那个把帷幕拉开的人，

而让耶稣独自占据舞台的中央。

基督的工作是作神的羔羊，而基督的身分是神的儿子。耶稣是用圣灵与人施洗，圣灵的工作如火一般，可以炼净人心，使一切杂质（代表罪）皆被炼净。主耶稣弥赛亚的来临，将人引入一个新的时代，将圣灵赐给人；圣灵内住能洁净、改变信徒内心。

约翰的传道：

神的羔羊 1:29

约翰的见证 1:30

先前不认识祂 1:31

我来用水施洗 1:31

圣灵降下/留在 1:32

先前没认出祂 1:33

圣灵降下/留在 1:33

祂是用圣灵施洗的 1:33

约翰的见证 1:34

神的儿子 1:34

B. 呼召第一批门徒 (1:35-51)

这是施洗约翰在第三天对他的一些门徒为耶稣作见证。

1. 安得烈和彼得(1:35-42): 第三日

施洗约翰有许多门徒，在耶稣受试探回来后次日，他立刻对他身旁两位门徒说：**看哪！这是神的羔羊！**两人立即离开约翰，跟从了耶稣。二人原是好朋友，名叫安得烈、约翰。

耶稣转过身来，看见他们跟着，就问他们说：「你们要什么？」耶稣以生命中最基本的问题作为开始，耶稣问他们说：「你们要什么？」正是要迫使他们确定自己的目的和目标。

「你们找什么？」有些人找寻安全，有些人寻找事业，权力，地位，特权，或是找寻一些自己想要得到的。有时我们问问自己，「我在找寻什么？我想从耶稣得着什么？」

施洗约翰的门徒回答说：**「拉比，在那里住？」**他们称祂为拉比，他们要求与耶稣同住，乃是当时作学生跟从老师学习的意思，能更深层明白耶稣的身分与工作，他们是好学的人，他们想和耶稣在一起久留学习。

耶稣的回答是：**「你们来看。」**祂邀请这两个人跟祂在一起，来聆听祂的话。为要更仔细地衡量祂，他们就跟从了耶稣。

「他们就去看祂在哪里住，这一天便与祂同住，那时约有申正了。」这时约是上午十点钟(原文为第10个钟头)。他与耶稣第一次的会面改变了他的生命，以致于他记得他第一次遇见主的准确时间

二人归主后，弟弟安得烈「先」找到哥哥西门，带领哥哥信主。「西门」名是「听从者」之意。耶稣对他说：**「你要称为矶法（或彼得）。」**耶稣透彻地了解人心，祂不但看穿人心，并且改变人，成为祂心中的样式。「矶法」在亚兰文是「石头」的意思，希腊文译作「彼得」。耶稣把「矶法」名字给西门，这不但预言要改变他的生命，将坚固他如同盘石般，主要把软弱的西门改变成教会稳固的根基。

2. 腓力和拿但业(1:43-51):第四日

耶稣决定前往加利利，遇见腓力，对他说：「来跟从我吧！」腓力立即跟从了耶稣。

腓力信主后，随即介绍给好友拿但业。拿但业听说耶稣是拿撒勒人，就存轻视的心态，说：「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么？」犹太地的人鄙视加利利人，加利利人却轻看从拿撒勒来的人。腓力不与拿但业辩驳，不料见主时，耶稣说他是「真以色列人，心中没有诡诈。」主一语道破拿但业的心，主耶稣说你与雅各布不同，拿但业正在思想雅各布梦见天梯的事情(创 28:12)，雅各布是狡猾之人。拿但业很吃惊，因为他从未见过耶稣，不明白为何耶稣知道他。拿但业被基督的全知感动，偏见立刻消失。

耶稣对拿但业的形容不但正确，祂也透露了只有拿但业自己知道的事实，耶稣对他说，在无花果树下，你正在思想雅各布梦见天梯的事情(创 28:12)，我便看见你了。据犹太人传统，敬虔的犹太人常在无花果树下默想神，静思神的作为。也许拿但业在那里与神有重要或突破性的交通。耶稣有超自然的能力，知道别人不知道的事。主用全知的智慧揭开拿但业的内心世界，启示引导拿但业要相信祂的身分。**拿但业说，拉比，你是神的儿子，你是以色列的王。**拿但业立刻认耶稣为神的儿子，便宣告祂是「神的儿子」，是**以色列的王**。

耶稣对他说，因为我说在无花果树下看见你，你就信么？你将要看见比这更大的事。」

耶稣在说：「拿但业，我能做比看透你的心更多的事，我能成为一切人的道路、阶梯，引领人直达天堂。」

主又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

「我实实在在地」这是加重语气地说「我对你说的都是真话」，叫人对这些重要的声明加以注意。「天开了」和人子显现的经文：徒 1:10，启 4:1，启 19:11。

耶稣自称是「人子」，「人子」这是耶稣最爱用的自称，耶稣用「人子」这个字形容祂自己超过 80 次；在约翰福音中这称呼出现了 13 次。这词通常与钉十字架和受苦的主题、启示、还有末世的权柄有关。

「人子」为神人之间的中介，代替了那天梯，是神与人之间的联系，是人通往神的

门和道路。祂不但是以色列的王，更是世界的救主，唯有借着祂，人方能走上天堂的梯子。雅各布的梦实现了。

本章中门徒对基督的七个名称：

拉比(老师)

弥赛亚(基督)

拿撒勒人耶稣

约瑟夫的儿子

神的儿子

以色列的王

人子

全书把一连串在不同场合中与耶稣相遇的角色介绍出来。故事中的每个角色与耶稣面对面时，每个人物都得面对「认出耶稣」和「接受耶稣」的挑战。

3. 第五日、第六日

这两日没有记载什么事，因为这两天是走路的日子，从南方走到北方的加利利。

C. 在加利利行第一个神迹(2:1-12)

1. 在迦拿以水变酒(2:1-10)

2:1的「第三日」，是从1:43「又次日」(即第四日)计算的，第四日再加三天便是第七日。迦拿离拿撒勒约7哩，耶稣的母亲，和祂的门徒都参加了这个婚礼。陪伴耶稣的五个门徒：安得烈、西门彼得、腓力、拿但业，和约翰，亲眼目睹了耶稣所行的第一个伟大神迹——把水变酒。约翰在他的福音书中记载了七个神迹，作为证实耶稣是谁的「记号」。

谁是新郎？有人说是拿但业，因他家在迦拿(约21:2)，也可能是他的兄弟结婚。在巴勒斯坦婚礼是个很重要的场合。新婚夫妇并不去渡蜜月，他们留在家中，让亲友前来祝贺达一星期之久。他们戴冠冕，穿礼服，俨然王帝和王后，这一周的节目和欢乐达到最高潮。

根据旧约及犹太传统，婚筵是弥赛亚时代的象征(参赛25:6-8)，当弥赛亚出现时，祂会带给人丰盛的生活，如同置身于丰盛的婚筵中。婚筵也代表爱、喜乐与庆祝。可能作者藉这事，表征一个簇新时代的临到。

在犹太宴会上，酒是很重要的。拉比们说：「没有酒就没有欢乐。」厚待嘉宾在东方是项神圣的义务，在婚筵中供应短缺是新郎新娘的莫大耻辱。没想到席间酒用尽了。

「酒用尽了」是很尴尬的情形，主人家措手不及，耶稣母亲知悉此事，去向儿子求助，相信其子必有办法解决世上任何困难；也许马利亚认为这是一个绝好时机，给耶稣大大「表现」，让众宾客认识她的儿子是神差派而来的弥赛亚。

但耶稣却说：「母亲〔原文作妇人〕我与你有什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似乎耶稣对母亲的态度有失当处、对母亲不太尊重。这句话到底是什么意思？令人产生三个困惑：

第一个困惑，耶稣回答时，称母亲为「妇人」(gunai)。原来这是对妇人的高贵称呼，是极有礼貌的称号，这「妇人」一词，并无任何大不敬，没有失礼的意思。况且，此字在全句中属于赞叹式，用现代口语来说，就是：「噢，高贵的妇人…」。

第二个困惑，「我与你有什么相干？」这是一句成语，原文只有四字：「ti (=what) emoi (=to me) kai (=and) soi (=to you)」，直译是「什么是我和你」，可活译为「我与你的关系是怎样的？」耶稣要祂的母亲知道，在神的工作上，母亲不可加以指使或管制，耶稣事事须以神的旨意为依归。祂的意思是：「你不需要告诉我什么是我要做的。」主耶稣把她和自己，放在一个新的关系中；除了神的旨意以外，祂职事的主权不制于任何人，包括马利亚。现在耶稣与母亲的关系，非只是儿子与母亲的关系，也是救主与人的关系。

第三个困惑，「我的时候还没有到」。「我的时候」，在约翰福音里经常出现，通常是指耶稣上十字架公开为百姓受苦与代死的时候，那时是表明祂是神的弥赛亚的时候。耶稣是按照神为祂所订定的时间表做事，上十架证明祂是救主的时候还没来到。这一切皆显出耶稣处事是按部就班，有计划的。

马利亚听了不但没有不受尊敬的感觉，反而对儿子绝对信任，她认同耶稣的主权。她接着对仆人说：他告诉你们甚么，你们就作甚么。在门口有六个大水缸，每口石缸可盛 2-3 桶水（约 20 加仑，六大缸约 120-150 加仑水）。约翰解释这些缸是犹太人为洁净礼仪盛水之用的：用来给人入屋时洗脚、洗手用的。犹太律法规定礼仪这

样，否则就算是不洁。

接着，耶稣行了一个空前绝后的神迹：那犹太洁净仪式使用的六口石缸里的水，变成大量的陈年美酒。水变成酒，这是质的变化，耶稣供应的物资多么丰富。

六个水缸象征犹太律法的不完满，耶稣到世上来，解决了律法的不完满，而代以祂恩典完满的新酒。连用作洁净和礼仪的水，因着这位弥赛亚，已经变成庆典欢娱的酒了。从这个神迹中瞥见那位为神国度宴席带来欢乐的弥赛亚，耶稣在这个奇迹中用洁净的水，创造了陈酿的葡萄酒。酒象征喜乐，主耶稣所赐的喜乐历久弥新，使人永远感到满足。这个神迹告诉我们，耶稣的能力包括对质和时间的掌控。

约翰讲这事的时候记忆起和耶稣一起生活，什么时候耶稣进入人的生命，什么时候生命就有新的质量像水变酒一般转变过来。没有耶稣，生命是暗淡的，有了耶稣，生命就变得活泼，兴奋多姿多彩。约翰这故事对我们说：「如果你想要那新的喜乐，就做耶稣基督的门徒，你的生命将会改变，像水变成酒一般，与耶稣一同欢乐！」

2. 门徒相信基督(2:11-12)

a. 这第一个神迹产生了两个结果(2:11)

(1). 「显出祂的荣耀来」

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的荣耀被彰显出来。

(2). 「祂的门徒就信祂了。」

那些跟从祂的门徒信心更确立了，认识他们跟从的那一位耶稣就是神的儿子。

b. 在迦百农小住(2:12)

以水变酒的神迹之后，耶稣与家人、门徒们便定居迦百农，耶稣以加利利的迦百农为祂的总部。迦百农是重要的商贸城市，有会堂，有税关，也是罗马驻防城，是一个人口集中地。不久，主就上耶路撒冷去过逾越节，开始祂在犹太地早期八个月公开的事奉。

「神迹」的意义：

约翰多用「神迹」(*semeion*) 一字，意思是「记号、标记」。在约翰福音里，这字出现了 17 次。当这字被用来形容神迹时，着重的是神迹背后所代表的意义。这些神迹证明基督的神性和弥赛亚身分。人可以由这些记号了解耶稣基督的所是和所

作，使人信耶稣确是神的儿子，是可信靠的弥赛亚（2:23, 20:31）。

- a. 使水变酒（2:1-12）
- b. 医大臣之子（4:46-54）
- c. 医好三十八年之病者（5:2-9）
- d. 给五千人吃饱（6:1-14）
- e. 耶稣履海（6:16-21），自然界的奇事
- f. 医好生来瞎眼的（9: 1-41），复原生命；
- g. 使拉撒路复活（11:1-44）。

神迹与论谈；

约翰的布局非常奇妙，常以神迹引出一段颇长的论谈。

- a. 如在耶路撒冷所行的神迹（2:23-24），便引起与尼哥底母论重生的论谈（3:1-15）。
 - b. 在毕士大池旁的的神迹（5:1-15），便引起耶稣为自己的身分自辩的论谈（5:19-47）。
 - c. 如五饼二鱼的神迹（6:1-14），便引出生命之粮的论谈（6:26-65）。
 - d. 亦有先论谈后才有神迹的，如医治生来瞎眼的事件（9:1-14），是由祂宣告祂是「世界之光」的论谈而来（8:12-59）。
 - e. 使拉撒路复活的事件，便引出耶稣是复活、是生命的论谈（11:17-44）。
- 这些论谈不管论谈的长短或性质，其目的乃是更进一步启示耶稣的身份、位格、工作，使听众能更进一步确信祂（14:10-11）。
- 这正是约翰福音的主旨：「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20:31）

D. 在犹太的事迹（2:13-3:36）

自主后 27 年的逾越节至当年年底，主耶稣在耶路撒冷并犹太地工作了共八个月，之后途经撒玛利亚回到加利利。这八个月的事迹，仅有约翰福音记载（在 2:13-4:42 中），可分为四段：

1. 首次洁净圣殿 (2:13-22)
2. 与尼哥底母谈道 (3:1-21)
3. 在犹太地之事工 (3:22-23)
4. 施洗约翰作见证 (3:24-36)

1. 首次洁净圣殿 (2:13-22)

犹太人一年中有三大节期：逾越节、五旬节、住棚节。每年，十三岁以上的犹太男人，都必须到耶路撒冷守这三大节。

逾越节到了，主耶稣带门徒前往耶路撒冷守节。耶路撒冷是犹太国家的首都，圣殿更是犹太人的精神堡垒，是以色列民族的冠冕，是犹太人敬拜神的地方。

逾越节是犹太所有节期中最重大的一个节期。律法明文规定住在耶路撒冷十五英里以内的每一个成年男子都要参加，不只是巴勒斯坦的犹太人参加，虽然这时犹太人已散布世界各地，但他们从不忘记先祖的信仰和土地。因此不论他们住在哪里，每一个犹太人终生的梦想与目标是至少要在耶路撒冷庆祝一次逾越节。听起来也许够惊人的，有时竟多至二百二十五万犹太人聚集圣城欢渡逾越节。

犹太人前后有三间圣殿：第一间是所罗门王于主前 1005 年建成，经过四百多年的时间，但在主前 587 年被巴比伦人毁灭了。后来所罗巴伯归回后重建，在 516 年建成，称之为第二间圣殿。第三间圣殿乃大希律王于主前 19 / 20 年开始兴建，至主后 64 年才竣工，前后经历约 84 年。圣殿在摩利亚山，可以俯瞰耶路撒冷全城，有外邦人院、以色列院、妇女院、祭司院、圣所和至圣所几个部分。

犹太人史料记载，圣殿有两万人供职，分成 24 组，由祭司、利未人组成，祭司们轮流担任圣殿里的崇拜。

在申命记的时候，祭司是利未人（申 18:1）。祭司的职分本为世袭，但其后常有变更。在新约时，大祭司的权力逐渐扩张，大多数是拥有特权的撒都该人，教权兼有政权。因大祭司的收入丰厚，地位显赫，不少人用阴谋，巴结拉拢，甚至暗杀等不法的手段，争夺大祭司长的地位。

大祭司的职位早已不属亚伦家族，乃由亚那家族担任。亚那作大祭司的职分，后来被罗马革除，但犹太人仍称他为大祭司。他拥有雄厚的潜在势力，操纵大祭司的

职权，他的五个儿子和女婿该亚法也都被立为大祭司。

a. 情景 (2:12-13)

耶稣抵达耶路撒冷后，进到圣殿外邦人院，看到一个奇怪的情景。在外邦人院有人专门贩卖献祭所用的牲畜。贪婪的祭司开办贩卖牲畜的市场，名义上是为方便敬拜的人，实际上却是垄断售价，暗中谋利。祭司需查验祭物有无残疾，有批准贡物是否符合标准之权。但他们对外来的贡物诸多挑剔，使人只能在圣殿中购买。在殿中出售之祭物，比外面贵几十倍；例如一只鸽子本来只值一毛钱，但是在那里卖四至五块钱。他们也设立了兑换献祭之银钱摊位，收取 25% 的费用，圣殿成了藏污纳垢的地方。这种买卖纯粹是一种剥削的行为，这种售卖献祭牲畜的商号就叫作亚拿商品陈列所，而更坏的是，它藉宗教之名而进行。

b. 鞭子 (2:14-16)

耶稣见到这情景心焦如焚，大发义怒，祂不能袖手旁观。以绳为鞭，把做买卖的人赶出去，**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推翻他们的桌子。**在耶稣洁净圣殿的行动，可说是玛 3:1-3 (还有亚 14:20-21) 的初步应验，这些经文是指弥赛亚在千禧国度里洁净百姓对神的敬拜。

c. 圣经 (2:17)

祂必想起诗篇 69:9 所说的：「因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主的用意，不只是指外形物质的败坏，而是指他们没有神的同在。**耶稣彰显公义和大无畏的精神，证明祂的权柄，这一切一定在门徒心中留下极深的印象。耶稣如此行，却没有人敢反对祂的行为。

d. 兆头 (2:18-22)

耶稣洁净圣殿后，因此犹太人问他说，**你既作这些事，还显甚么神迹给我们看呢？**

「犹太人」很可能是指圣殿的官员或公会的代表，要求耶稣显个来自天上宇宙性的兆头，证明祂有权柄做祂刚做的事、即清理圣殿的活动。

「**耶稣回答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耶稣以圣殿比喻自己身体，指出祂从死里复活的神迹，就是证明祂弥赛亚身分的记号。耶路撒冷的圣殿已经有新的圣殿取代，那就是基督的身体，耶路撒冷的圣殿不再是「神的殿」，从死里复活的耶稣，成为「神的殿」。

「犹太人便说，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三日内就再建立起来吗？」此时

的圣殿是大希律于主前 19 年重建，到主耶稣时（主后 27 年）已建了 46 年。直至主后 63/64 年，这座宏伟的建筑物全部完工，一共享了 84 年；但是 6 年后（70A. D）就被罗马大军铲平。

在整本福音书中，叙事者一直穿插评语，让读者晓得该如何解释发生的事件。例如，记录耶稣洁净圣殿的事件之后，叙事者加入评语说，耶稣是指祂自己的身体而说，可是当时连门徒也不明白，一直要到耶稣死里复活之后才恍然大悟。

2. 逾越节（2:23-25）耶稣行许多神迹

逾越节后，主仍留在耶路撒冷，并且行了许多神迹，向以色列国公开祂弥赛亚的身分。有许多人因看见神迹而信了祂，可惜那不是真信，因主知道人心的反复无常和不稳定，没有得救的信心。这节经文巧妙地显示出圣经对真心心的看法。耶稣要求真心的悔改，不是一时的冲动；除非人们清楚认识祂，全心全意交托自己的生命，作耶稣的门徒，坚定地跟从祂。

3. 教导尼哥底母（3:1-21）

a. 重生的性质

有一人名叫尼哥底母，在夜间特来访问耶稣，因见到主在耶路撒冷所行的神迹。尼哥底母身居要职，是犹太人的官（公会成员，参约 7:50）。他坚守摩西的律法，精通经学，是以色列人的先生，为人师表，他也是法利赛人（法利赛人是一群学习旧约律法的精英，他们是所有犹太人中最忠实于旧约和犹太传统的人）。

尼哥底母是一个有困惑的人，他有一切的尊荣，却在生命中缺少些东西，他夜间来见耶稣可以从容不迫地与耶稣长谈，他夜里来见耶稣，也象征他身处和所代表的世界是黑暗的，他希望在黑暗中找到亮光。

他称耶稣为「拉比」（「拉比」的希伯来文意思是「我伟大的一位」是犹太人对师极高的尊称），尼哥底母自比学生，这位学问渊博的人，谦卑向年轻的耶稣询问伟大的真理。

耶稣洞察尼哥底母的心，回答了尼哥底母没有提出的问题，祂直接进入问题的症结。耶稣告诉他：「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犹太人将「进神国」与「得永生」看为同等。尼哥底母以为人只要遵守律法及礼仪的要求，就能进入神的国度。耶稣用「实实在在」强调答案的严肃与重要性。他需要从圣灵而来的灵命更新。

耶稣指出「重生之道」有四个要点：

(1). 新的生命是从神而来

耶稣说「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重生」原文 *anóthen*，可以译作「从上面」(from above)，也可以译作「重」(again)，很有可能约翰想表达双重的意义。新的生命是「由上面而生的」(即从神而来的)，也是「重生的」，(即属灵的第二出生，与肉体的第一次出生作对照，表示以神的能力使旧生命变为新生命。)耶稣是指「重生」不是出于人的意志或欲望而生，而是靠神的能力而生。在这些句中，耶稣五次提到了重生或从上面重生。祂用以西结书 36:25-27 指出，人要从主和圣灵生，才能进神的国。尼哥底母需要的新生命是从神而来，不过他仍然未能领悟重生的本质。

「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和」(*kai*) 字就具备「解释性连接词」的作用，有「就是」之意，意指水的功用就是圣灵的功用。耶稣并不是指物质上的水，而是指出「洁净」的必要性。耶稣指出灵性上的洗涤或洁净是进入祂国度的条件。神将新灵赐给选民，如水洁净污秽，使他们有洁净的新生命，得以进入神的国。如同水可以洁净身体的污秽，圣灵能洗净灵魂的污秽(结 36:25-27)。「我也要赐给你们一个新心，将新灵放在你们里面」(结 36:26)。人若没有圣灵洗净罪污，便不能进入天国，这也预表「新约」(即杰里迈亚之约，耶 31: 31-35)

应验之时来临了。

(2). 新的生命是圣灵的工作

「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那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

在希腊文里，「灵」和「风」是同一个字，耶稣用比喻说没有人可以见到风，惟有听到风的响声才知道有风。意思是说，人虽然看不到圣灵，但从圣灵的工作，就能知道圣灵的存在。「重生」是可以经历的，人虽不能明白，但从人得救的表现就能见到神大能的工作。

这对尼哥底母来说太新鲜了，他表示「这怎么可能呢？」耶稣回答他说，他身为以色列的教师，是应该知道旧约的先知多次提及新约时代圣灵的工作(赛

32:15, 36:25-27, 珥 2:28-29) 。

尼哥底母在与他同期的拉比和教师中,享有崇高的地位。耶稣的回答指出了当时以色列国灵性破产,甚至连最杰出的犹太老师,也不了解基于旧约关于灵命更新和洁净的教导。

(3). 重生之道是从上而来的启示

主又说,若人对地上的事都不明白,「**天上的事**」(圣灵的活动)则更难明白接受相信。只有那从天上来(主降生)、仍旧在天的(主原居),才能将「从上而来的启示」启示给人。主耶稣是救恩的源头,祂是天和地之间的梯子,祂透过道成肉身降世,所以祂知道那些神圣奥秘的事情。耶稣说话的权利来自祂亲身认识神,耶稣所讲的是最贴切的神的真理,你若信祂所讲的一切,你便得重生,得以进神国了。

(4). 凡信的人可重生得救

摩西在旷野数举起的铜蛇,说明了人需要仰望基督才可以得救。摩西带领百姓进迦南的路上,百姓在旷野因路远难行,烦躁、埋怨神和摩西,招惹神以毒蛇为审判工具,死了不少人。后来他们悔改,神就吩咐摩西造了一条铜蛇,人用信心一望那举起的铜蛇,毒蛇咬的死伤实时痊愈(参民 21:4-9)。正如摩西举起杖上的铜蛇,好让看到的人得以存活,所有仰望基督的人,因祂在十字架上被「举起」来,亦因此得到属灵的永生。「举起」不只是描写耶稣被钉十字架,更是说到祂被「高举」,回到当初祂和神在天堂共享的荣耀。

「永生」在约翰福音中一共出现 17 次。「永生」是一种具有崭新性质的生命,不单是指持续到永远的生命,并且有属神质量的生命。在犹太人的传统里,永生与复活的生命是同义词,得永生就是人永恒活着,享与神的同在。「永生」在约翰福音里不只是末世性的,也是现今的。这是神在每个信徒里的生命,要等到信徒完全得赎的时候,才被完全彰显出来(罗 8:19-23, 腓 3:20-21)。然而「永生」的获得需要靠相信(3:16; 6:40)、接受(1:12)、遵守神的道(8:51)、与主的生命联合(6:54)。

在约翰福音的每一章里,作者都提及「永生」之道。此外,「永生」是神给人的礼物(3:16),是一件永远不能夺去的礼物,在约翰福音里此点多处有说明。

圣经没说尼哥底母听了「重生之道」的反应如何,尼哥底母至终是否得以摆脱困惑和误解,接受耶稣的宣称?

尼哥底母尚未开窍,他此刻暂时离开舞台。读者却已从耶稣的信息获得结论(1:10-13),耶稣透过圣灵的能力,把新生命带给人类。

b. 信的性质 (3:16-21)

接下来,关于约 3:16-21 的经文,有些圣经学者认为是使徒约翰诠释的话,可分为三个重点:

(1). 神的爱与爱的礼物 (3:16)

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这句话是福音内容的重要总结。约翰说,耶稣降世,因为神彰显祂的爱,不希望世人灭亡,将爱化为行动,赐下祂的独生子。全世界都被罪恶所压制,而罪的工价乃是死,虽然他们是反叛神、邪恶、有罪的人类,但父神让祂唯一的爱子为有罪的人牺牲。神的爱并没有局限于一小撮或者某一群的人身上,它是神赐给全世界人的礼物。

(2). 神子降世的目的 (3: 17-18)

「神差祂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祂得救。信祂的人,不被定罪。」

神在爱中差遣耶稣,祂差遣耶稣是为了人的救赎。被定罪与蒙救赎之间的分别,在于是否信靠耶稣基督。使人得着救恩的媒介,就是相信耶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工作。

(3). 定罪的性质 (3:19-21)

「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人若拒绝道的光照,就落在黑暗中。但是人喜爱黑暗,他们希望自己的邪恶、不道德的行为可以持续不受干扰。不是神定那人的罪,那人的反应是定自己的罪。「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他们已经被神审判。

「但行真理的必来就光,要显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信神者必行真理,耶稣像一块磁铁,凡属祂的人都会被祂吸引,并爱慕祂的启示。

4. 施洗约翰的见证(3:22-30)

这段落是施洗约翰在这本福音书中最后为基督作的见证。施洗约翰的事工渐趋暗淡,耶稣的事工却向前迈进。施洗约翰代表一个旧时代的结束。

a. 耶稣门徒为人施洗 (3:22-24)

逾越节以后，耶稣和门徒在犹太地乡间为人施洗；而约翰也在哀嫩地（一些考古学家认出约翰施洗的地方是在靠近撒冷的哀嫩，哀嫩在撒玛利亚地区，大约在示剑东边三哩，在叙加和雅各布井附近）为人施洗。（要是这样，就是施洗约翰预备了土壤、撒了种子，耶稣和门徒则收割庄稼，参 4:38）。

b. 施洗约翰再作见证 (3:25-30)

耶稣门徒施洗的人数超越约翰，约翰的门徒为老师忿忿不平，进而向老师投诉。约翰的回答极有智慧，他将焦点放在主耶稣身上，指出耶稣就是弥赛亚，共分 4 点：

(1). 耶稣的源头 (3:27)

若非神赐，无人能得。约翰说：「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什么。」

(2). 耶稣的见证 (3:28)

约翰的事奉是为耶稣作见证，要引人到耶稣面前。约翰说：「我曾说，我不是基督，是奉差遣在他前面的，你们自己可以给我作见证。」

(3). 主是新郎，我是朋友 (3:29)

「娶新妇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着听见新郎的声音就甚喜乐，故此我这喜乐满足了。」约翰将自己比喻成新郎的朋友，基督是新郎。「新郎的朋友」在婚宴中像仆人般的服事新郎，与现代的伴郎相等。这位朋友最大的安慰是看到婚礼顺利进行。约翰的任务就是安排新郎基督和新妇以色列间的婚礼，因为工作已完，他就快乐地退出，

(4). 祂必兴旺，我必衰微 (3:30)

施洗约翰没有妒忌，而是快乐。他一直试图贬低自己，以宣扬基督。一旦他看到耶稣，便无畏地宣告祂的名。他使用圣经，来教导人即将到来的弥赛亚。施洗约翰这可爱、谦卑的品性，他的事工成为我们今天作见证的榜样。

5. 作者的诠释 (3:31-36)

a. 耶稣的事工 (3:31)

主来自天，在万有之上。祂来自天上，是至高无上的主。祂对天上的事，对神永恒的计划全然了解，祂说的话就凌驾任何宗教的教师。

b. 祂说神的道 (3:32)

他将所见所闻的见证出来，耶稣讲论的都是来自祂在天上所看见的，和与父神所沟通的事情。祂的见证清楚可靠，将有关神的事启示给我们。

c. 祂差遣神的灵 (3:33-34)

使徒约翰指耶稣是「神所差来的」，在约翰福音中有 39 次提及耶稣是从「神所差来的」，这便证实了耶稣的神性和祂属天的根源，祂的见证是绝对可靠的。

神将圣灵毫无保留完全地倾倒在祂身上。有圣灵与祂同在，见证神的话。

d. 耶稣的永生 (3:36)

这是整章经文的高潮。父和子之间的关系乃是一种亲切的爱和完全的信任。

而且，子获赐一切权柄去完成父的计划。祂将父神启示出来，人能因着这启示而认识父神，并有永生。「**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翰把那永恒的选择放在人面前；人只有两种选择：信子的或不信子的，人的不信导致悲剧的后果，乃是永远的惩罚。

E. 在撒玛利亚的事迹 (4:1-42)

1. 在撒玛利亚与妇人谈道 (4:1-38)

a. 背景 (4:1-6)

耶稣的名声在犹太地逐渐传开，但反对祂的人亦多起来。祂在犹太地初期八个月传道之后，便退到加利利去。从犹太回加利利可取几条路线；有一条路线靠近海岸，另一条路线经过比利亚的地区，还有一条路线贯穿撒玛利亚。约翰说祂「**必须经过撒玛利亚**」。福音书中一再强调主一心要完成父神的计划，耶稣按着父神的行事历，耶稣特意经过撒玛利亚。

犹太与撒玛利亚之间的纷争已超过四百年之久，而且一直都是那样激烈。

撒玛利亚人原是北国的以色列人，亚述帝国在公元前 721 年占领了撒玛利亚城，并掳走一些犹太人，且将一些亚述人迁入。这些外来的人与当地的以色列民通婚，所生的后代成了撒玛利亚人。(参王下 17:5-9, 23-24) 由于撒玛利亚人的血统不纯正，犹太人几百年来都瞧不起撒玛利亚人，所以，很鄙视这一族群。(犹太人轻视耶稣，也称耶稣是「撒玛利亚人」8:48)。

耶稣和门徒清晨上路，到了黄昏六时（原文是第 6 个钟头，使徒约翰在外邦以弗所写的约翰福音，是用当时通用的罗马历计算时间。罗马历是以每日早晨零时 12 时算起，直到中午 12 时；再由中午 12 时计算至早晨零时。第 6 个钟头，以罗马历

中午算起，应为下午6点），到达撒玛利亚小镇叙加的雅各布井旁。那是妇人惯常出门打水的时间，门徒到邻近的城去找食物，耶稣则在井旁等候。祂很疲倦，又饥又渴；约翰不单显示耶稣是神的儿子，也显示祂是真正的人。当耶稣独自在井旁休息时，出现一名出来打水的妇人。

b. 讲论(4:7-26)

(1). 祂运用「水」讲解(4:7-15)

耶稣对她说：「**请你给我水喝。**」主耶稣向妇人要水喝，肯定令她十分惊讶。在那个时代，任何男人(尤其是拉比)在公开场合跟陌生女人对话，绝对是违反了传统的文化习俗，并且忽视了这两族之间存在的敌意。但主耶稣撇开了习俗，因为那是一个灵魂得救的紧要关头。

那妇人猜想祂是个犹太拉比，耶稣既是犹太人，为何想要从她那个「不洁」的水罐子得水喝呢？

当然，主耶稣的请求只是打开话题的方法，耶稣的目的是要跟她分享活水的真理。

耶稣回答说：「你若知道神的恩赐，和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是谁，你必早求祂，祂也必早给了你活水。」正如尼哥底母一样，那妇人将耶稣的谈话作字面的理解，而不作属灵的了解。耶稣所讲的是活水，祂呼召每一个属灵口渴的人都可以就近水来自由取饮(赛55:1)，从救恩的井快乐地取水(赛12:3)。

妇人说：「先生，没有打水的器具，井又深，你从哪里得活水呢？我们的祖宗雅各布将这井留给我们，他自己和儿子并牲畜也都喝这井里的水，难道你比他还大么？」

雅各布井很深，约100呎。耶稣继续讲的话更为惊人，耶稣回答说：「凡喝这水的，还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主在这妇人的心中引出她对永生的渴慕，井水只能满足她暂时的身体需求，但祂所给活水，却可以永远解她的渴。耶稣进一步解释说，祂给的水不但使人不渴，而且就像活水，从人的灵魂里涌流出来，持续地滋润人、满足人。

主耶稣的话挑起了她的兴趣，使她愿意继续谈下去。耶稣所谈论的是属灵的水，但妇人照着字面来理解，仍旧不明白耶稣所讲的，她所看见和所关心的只是饮用水而已。

她说：「先生，请把这水赐给我，叫我不渴，也不用来这么远打水。」撒利利亚妇人认为耶稣提供的活水，能让她以后不用再走一大段路，辛辛苦苦地来井边打水。人是多么容易混淆物质和属灵的事！此外，这妇人关心可以怎样取水，而不是直接向耶稣要水喝。世上的事物不能使人永远得着满足。

由于那妇人不明白要给她活水的用意，耶稣便转变话题，针对她灵性上真正的需要。耶稣说：「你去叫你丈夫也到这里来。」

(2). 撒玛利亚妇人关于敬拜的说法(4:16-26)

(a) 先知(4:16-19)

「妇人说：我没有丈夫。耶稣说：你说没有丈夫是不错的，你已经有五个丈夫。你现在有的，并不是你的丈夫，你这话是真的。妇人说先生。我看出你是先知。」

「我没有丈夫」这是她在整段对话中，所说最短的一句话！主看出她的生活现状，就直接道出她正与男人有不道德的生活关系。那妇人仿佛受到突然的震惊，被逼面对自己

生命中的不道德。耶稣对妇人一生的了解，显示祂有超自然的启示，妇人因此认为耶稣是先知，祂能赐给人超自然的活水和生命。耶稣这样做乃是指出医治、补救、更正生活的途径。她人生干渴，无法得到满足，唯有耶稣基督才能满足。

(b) 地点 (4:20-24)

我们的祖宗在这山上礼拜，你们倒说，应当礼拜的地方是在耶路撒冷。

那妇人渴求一个宗教信仰，给她盼望和力量的信仰。她的问题是应该在哪里献祭？撒玛利亚人只接受摩西五经，选择了基利心山来建他们的圣殿，而犹太人选择耶路撒冷作敬拜神的地点。她对自己说：「我在神面前是个罪人，我要为这罪向神献祭，我要到神的殿中与神和好，我应该拿到哪里去？」她不知道自己该敬拜谁、在哪里敬拜，或怎样敬拜，她所要知道的是在哪里找到神？

(c) 预言的弥赛亚 (4:25-26)

撒玛利亚人不认识神，他们没有全部关于神的启示，因此不能按真理敬拜神，而犹太人从旧约经文得到全部关于神的启示，因为救恩的真理先临到他们，并要通过他们传遍世界。

耶稣说，妇人，你当信我。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祂，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祂。神是个灵，所以拜祂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祂。

耶稣对妇人的回答是，基督降临之后，以前靠敬拜地点来分辨敬拜者的真伪已行不通，敬拜并不限于在犹太人的殿。一个人不能靠外表遵行宗教仪式和选择正确的地点敬拜，而是要在内心（「心灵」）有正确的态度，和「诚实」（「真理」，指「道成肉身的主」）敬拜神。敬拜的地方，在复活的主，祂无所不在，借着圣灵与信徒同在，不再局限于空间，敬拜的中心都在基督。神已在耶稣基督里建立了一个新的圣殿。

妇人说：「我知道弥赛亚（就是那称为基督的）要来；祂来了，必将一切的事都告诉我们。」耶稣说：「这和你说话的就是祂！」

耶稣说：「这和妳说话的我是」，耶稣直接地宣称祂就是弥赛亚。耶稣在这里自称是旧约的神（耶和華），并且直接的自认是神。这个宣称是撒玛利亚妇人故事的中心。

「我是」，祂讲出神的圣名！妇人恍然大悟，生命已经不一样了。「我是」这词可追溯到神在出 3:14 中对祂名字的宣称，在赛 40-55 章，这词亦多次出现（特别在 43:10、13、25、46:4、48:12）。

2. 与门徒的对话(4:27-38)

a. 门徒的担心 (4:27)

当下门徒买了食物回来,很惊讶耶稣正在跟妇人谈话,尤其是个撒玛利亚妇人,他们却没有打断这番对话。这里微妙地显出耶稣掌管一切事情的发生。若门徒早一点回来,他们会打断破坏了这番对话;若他们晚一点回来,妇人已经离开,他们便不会听到耶稣宣称是弥赛亚。那个妇人离开以后,他们便催促耶稣一同用膳,因为知道祂饿了。

b. 妇人的见证 (4:28-30)

就在此刻,那妇人回转,信靠了耶稣。她希望立即与人分享她的信仰,便走进村里,告诉人说,她遇见了基督。她是最不可能接受救恩的那类人,神却使用她来赢得几乎整个村庄!原来的种族隔膜和斗争都消失了,他们可以在爱中合一了!我们不禁因为她的热心和见证而感到惭愧。这个妇人并非立即信靠基督。耶稣耐心地对待她,为我们立下了个人工作的一个好榜样。

b. 主的工作 (4:31-38)

耶稣回答说: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一如既往,他们并不明白这话的意思,还以为耶稣谈的是能吃的食物,所以很疑惑那食物从何而来。接着,耶稣解释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父神的旨意。门徒因食物而得满足,耶稣却满足于完成父神的工。

耶稣与撒玛利亚妇人对话是为了执行父神的旨意(引导妇人得着救恩)。祂因而得到的滋养和满足,比从任何物质上的食物更多。遵行神的旨意是获得力量的唯一途径,顺从和依靠神的旨意是耶稣一生的总结。遵行父神的旨意使祂饱足,内心得着满足。神的儿女应当以神的旨意为力量的源头和满足的来源,仿佛神已为我们预备一个丰盛的宴席。要在你终身的工作中,寻找你生命的养分!

主耶稣不认为父神的旨意是重担或苦差,反而视之为心灵的滋养。接着,耶稣改变所论述的,从食物转而谈收割。你们岂不说,到收割的时候,还有四个月么?我告诉你们,举目向田观看,庄稼已经熟了,[原文作发白]可以收割了。

人们十一月种下稻子,到十二月或一月一片鲜绿的嫩芽便长出来。当时大概在十二月或一月发生,是在春收(四月中旬)前的四个月。耶稣用围绕他们,田里生长等待收割的稻子,作为实物教材,显示出「收割」的迫切。耶稣指出撒玛利亚妇人和叙加的人(代表失丧的人),如同已「发白」的「庄稼」。发白的麦子,表示收割的时候到了,赶紧需要「收割」,把福音传给他们。耶稣知道撒玛利亚人的心,所以祂指出他们已预备好,而且接受救恩。

门徒到村里去,只是为了找食物,却没有做布道工作;门徒前往叙加城的时候,也许说:这里没有待收的庄稼,城里的人看不起我们这些犹太人,不会在意我们的信息。但事实刚好相反,庄稼已经熟透,只等忠心的工人去收割。那妇人却取代了他们的角色!

这向我们提醒一个机会。论到为基督作见证,我们总是基于某些原因,感到时间不对,地点不对!但我们要凭着信心去播种,即使情况似乎令人气馁,也必须去做!

收割的人得工价，积蓄五谷到永生。叫撒种的和收割的一同快乐。俗语说，那人撒种，这人收割，这话可见是真的。我差你们去收你们所没有劳苦的，别人劳苦，你们享受他们所劳苦的。

主呼召祂的门徒作传福音的工作，应许他们必得工价（「奖赏」），得到永恒喜乐的成果。正如耶稣被父神差遣作工，祂的门徒也要被差遣作工，门徒的工作是建基在别人的劳苦之上，并能共享分工的果效。在主的禾场里没有竞争；我们每个人都有特定的任务，大家同为主的工作而劳碌（林前 3:6-9）。一人撒种，一人收割，每个工人都因工而得赏赐。撒种人不一定看见收成，但收割的人看见了，就会感激他们的忠心和劳苦。

3. 撒玛利亚人的归信（4:39-42）

a. 见证（4:39）

因着妇人所作的见证，许多撒玛利亚人都相信了。

b. 媒介（4:40-41）

他们因为耶稣而感到十分兴奋，求祂留下来，祂于是留了两天。其后有更多人因亲自听闻耶稣的话而相信。

c. 对象（4:42）

便对妇人说，现在我们信，不是因为你的话，是我们亲自听见了，知道这真是救世主。

这节经文是撒玛利亚妇人故事的高潮。撒玛利亚人宣告耶稣是「救世主」，成为见证人的一部份。这事件更代表了第一次跨越文化的传福音行动（徒 1:8）。

撒玛利亚妇人对耶稣的认识（「犹太人」→「先生」→「先知」→「基督」），是从干渴到满足。后来村民说出更全备的称呼，祂是救世主，使她的认知相形失色。耶稣指出那妇人所不认识的三个重要事实：

(1). 祂是谁？

(2). 祂能给予些什么？

(3). 怎样才能得着？

约翰提出了五个真实、微妙的证据，证明耶稣确是弥赛亚、神的儿子：

(1). 从祂对一切的掌控得证明(27 节)

(2). 从祂对这妇人的影响力得证明(28-30 节)

(3). 从祂与父神的亲密关系得证明(31-34 节)

(4). 从祂对人灵魂的了解得证明(35-38 节)

(5). 从撒马利亚人对他的看法得证明(39-42 节)

这些经文的重心不是在乎妇人的改变,而是在乎耶稣是救世主。另一个重要的事实是主耶稣对所有人一视同仁,圣经记载主耶稣有19次对个人布道。祂早先向一个道德高尚的男人提出忠告,现在又向一个不道德的撒玛利亚妇人作见证!基督表现出不分彼此的、全面的、属神的,与世人有限的爱成了对比。祂不单是以色列的王(1:49),更是全人类的救世主;祂的恩典不是单给犹太人,也是给撒玛利亚人,以及所有外邦人。

结论

到此为止,作者选出三类接触主而相信、接待主的人物,以表示耶稣是以色列的弥赛亚、世人的救主:第三章—耶京的尼哥底母,代表有学问的犹太人。第四章上—撒玛利亚的妇人,代表被人鄙视的罪人。第四章下—迦拿的大臣,代表政界的人士。由地理环境方面看,本段亦可能暗示救恩从犹太、经撒玛利亚而及外邦,这也是约翰福音的「宇宙性」。

F. 在加利利行第二个神迹(4:43-54)

过了那两天,耶稣离了那地方,往加利利去。

耶稣继续祂在4:3开始的旅程。

1. 加利利人接纳祂(4:43-45)

「因为耶稣自己作过见证说:先知在本地是没有人尊敬的。」

耶稣在外邦人的地方工作所得的响应,比在自己的地方好。这谚语把撒玛利亚人的相信,与在加利利(并犹太地)耶稣自己乡亲的不信作出对比。耶稣回到加利利,再次来到迦拿,就是祂从前以水变酒的地方。

加利利人既然看他在耶路撒冷过节所行的一切事,就接待他,因为他们也是上去过节。

使徒约翰这样说,带有讽刺的意思,特别是那些出于好奇的人看神迹,多于真正相信耶稣是弥赛亚。在此,约翰记载了主耶稣在加利利所行的第二个神迹。

2. 医治大臣之子(4:46-54)

此时,有迦百农(大约在迦拿东北面20哩,约需走5-6小时)的一个大臣来求见耶稣,求耶稣去医治他的儿子。大臣(「王的官员」)可能是在希律王安提帕(从主前4年到主后39年的加利利封王)手下的官员。他的儿子在迦百农患病。这人的请求非常迫切,他说:「先生,求你趁着我的孩子还没有死就下去。」耶稣就对他说:「若看不见神迹奇事,你们总是不信。」

耶稣这句话,不是只针对大臣,而是对所有的加利利人说。加利利人的反应基本上

是错误的,因为他们专注于要看神迹奇事,忽视了认识基督本人,祂的乡亲并没有向祂打开心门,这种态度代表了严重的不信。

那大臣说:先生,求你趁着我的孩子还没有死就下去。耶稣对他说:回去罢,你的儿子活了。那人信耶稣所说的话,就回去了。许多人带着危机来找耶稣,耶稣并没有把他们赶走。尽管他们没有信心,耶稣仍然把大臣的儿子治好。这不但显出耶稣的同情怜悯之心,也显出祂奇妙的恩典。大臣相信神的话,心里有了平安,并付诸行动,起程回家!

正下去的时候,他的仆人迎见他,说他的儿子活了。他就问甚么时候见好的?他们说,昨日未时热就退了。他便知道这正是耶稣对他说你儿子活了的时候,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这个孩子在耶稣说话的那一刻,就被治好了。因此大臣的仆人来向他报告这好消息。孩子在第七个时辰被治好(按照罗马的计算方法,即是傍晚7时),孩子好转的时间,与耶稣说话的时间吻合,这事加强了大臣的信心。那个父亲从「危机中的信心」,至「确实的信心」,又变成了「确认的信心」,他相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又跟家人分享这信心,这令大臣及其家人都成为了信徒。

这是耶稣在加利利行的第二件神迹,是他从犹太回去以后行的。耶稣在婚宴所行的第一个神迹,显示祂能支配时间。在这里所记载的第二个神迹,显示耶稣能控制空间,祂不受「遥距」的限制。

三、神子在耶路撒冷的神迹(5:1-47): 神迹与自辩

「这事以后,到了犹太人的一个节期,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

约翰以贯常使用的「这事以后」,揭开了新的故事。在加利利工作四个月后,正值犹太人的逾越节,耶稣便去耶路撒冷过逾越节,时为主后28年。

A. 毕士大池旁的神迹(5:1-9)

毕士大池旁的插曲,是另一个极富深意的约翰叙事。叙述者对事件的时间和地点作了简洁的交代,为耶稣的身分和工作引致祂与犹太人的冲突,作好了叙述的预备。耶稣在毕士大池旁所施行的医治,是约翰福音第三个神迹/记号。也就凸显了耶稣在外邦(人/地)的工作所得的响应,比在「自己的地方」好。事实上,随着叙事的发展,读者/听众亦可以开始感受到犹太领袖对耶稣的敌意愈见增加。

1. 背景(5:1-5)

耶稣到达耶路撒冷时来到一个著名的池子,这池子名叫毕士大,意思是「怜悯之

家」或「恩典之家」。里面躺着瞎眼的、瘸腿的、血气枯干的、许多病人。〔有古卷在此有等候水动〕。在池子底下有一个地下泉，每隔一会泉水就喷出泡沫，搅动池里的水。因为有天使按时下池子，搅动那水，水动之后，谁先下去无论害什么病就痊愈了。学者解释，这节经文不在原来的圣经里面，是后人解释这些病人在那里的原因。毕士大池旁充满着人声鼎沸和拥挤的群众，渴望医治的呼唤，吆喝、失望和咒骂的声音在廊子不断回荡。

在那里有一个人，病了三十八年。在病人中有一个患病的瘫子，长期受病痛折磨，三十八年在那里，真是悲惨。原本应该为民众提供安慰、力量和盼望的犹太信仰，已经僵化成为制度和仪式，远离群众，更遑论触摸他们的生命。耶稣看见他躺着，知道他病了许久，就问他说：『你要痊愈么？』耶稣的目的是想抓住这个人的注意力，使他重获希望。主耶稣要医治人或拯救人时，也不会勉强对方，违背对方的意愿。病人回答说：『先生，水动的时候，没有人把我放在池子里。我正去的时候，就有别人比我先下去。』因为他衰弱，不可能在水搅动之后第一个下到池里去，也没有人帮他忙。

2. 神迹 (5:6-9)

耶稣对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走罢！那人立刻痊愈、就拿起褥子来走了。」

耶稣对他说话，那时就有一股奇妙的能力，透过他的全身，萎缩的肌肉完全复原，痛苦完全解除，他立刻遵命起来，从此他辞别了毕士大池边的难友们，拿着褥子走了。这完全是出于神的选择，事实上，这个病人连治愈他疾病的耶稣也不认识，根本谈不上什么信心的问题。这个迹的中心是耶稣的主权，耶稣的主权启示祂是神的身分。主的命令带着所需要的能力，正如耶稣用祂的话创造了世界，祂的话也带有医治的能力，那事就如此成就了。在毕士大池旁所施行的医治，是约翰福音第三个神迹/记号。三十八年也代表犹太人在未到达应许地之前，在旷野漂流的年日。

B. 犹太人拒绝基督 (5:10-47)

1. 犹太人第一方面反对：责耶稣破坏安息日 (5:10-16)

那天是安息日，所以犹太人对那医好的人说：「今天是安息日，你拿褥子是不可的。」耶稣在一个节期治愈一个患病三十八年的人，本来是一件美事。然而舍本逐末的犹太人着眼规条过于真义，认为按照常规，任何人都不能在安息日工作的。这个被医好的人正背着他的褥子在街上走，他们没有因那个人患了看来是不可医治的病被医好痊愈，而高兴和感恩，反而指责这人在众目睽睽之下，公然违背了犹太人（法利赛人的传统）的律法——任何人不能在安息日背负重物。犹太人制止他，告诉他安息日背东西触犯了律法。

以色列百姓遵守安息日，当礼拜五黄昏日落之时，在犹太的圣殿和会堂，会吹三次号角，提醒所有的犹太人要守安息日，直到礼拜六的黄昏日落之时。安息日是神在十诫中所定的，神设立安息日的意义有二：

(1). 在安息日这一天，他们要纪念神的创造。停止日常的工作，以便可以花时间来专心敬拜神（出 20: 11）。

(2). 所有的人在这一天都可以休息，神有恩典与怜悯，记念人的需要（申 5:15），使人在一周的辛劳中可以得到休息，使人在身体及灵性上得到复兴。

但是犹太人的拉比却把摩西所谓「在安息日，不可作工。」的规定，变成「停止一切所作的」。他们规定任何人不得在安息日经商、旅行，不许挑重担，裁缝不可穿针，文士不可动笔，农夫不可耕种收割，主妇也不可煮食物等。所有的食物要在前一日预先准备好，器皿洗干净，烛光先燃起，工具要收好。他们订下不可「耕种」、不可「挖地」、不可收割，不可担重担，不可掐麦穗，不可戴假牙…，也不可以在同一餐里又吃黄瓜又吃醋，因为这些成了腌渍物。女人也不可在安息日照镜子，免得她发现了白发，禁不住拔，就触犯了「收割律」。

犹太人订下违例的工作有 39 项（及 1521 条）的规条，包括：撒种、犁田、收割、捆禾稼、打谷、簸谷、洗谷、磨谷、筛谷、搓面粉、烘饼、剪羊毛、洗或打或染羊毛、纺纱、编织、织两个环、用双线编织、将双线分开、打绳结、解绳结、缝两针、撕开来缝两针、宰杀或剥皮或以盐腌皮、刮或切开，书写两字母、擦字以书写两字母、建筑、拆除、熄火、生活、锤敲，从一处搬取东西到另一处。他们禁止一切的工作，认为不守安息日是一件罪大恶极的事，甚至可以处死。法利赛人提醒这个被医治的人，他所做的乃违背 39 项的最后一项：从一处搬取东西到另一处。

神对安息日诫命的心意，已经被文士和法利赛人这许多繁琐、规条式的解释所掩盖了，他们把神圣的心意，他们的信仰变成了死的生命。他们对神没有内心真正的敬拜，也没有真正认识神，认为遵守这些就能讨神喜悦。这样的传统及规定使得安息日成为人极重、不能承担的轭。今天在以色列以及世界各地还有许多犹太人，仍然遵守许多安息日的规定。

耶稣不理睬犹太人的口传规条，认为那是「人的传统」（参太 15:1-9）。主耶稣不是要破坏安息日的律法，而是应以正确的态度来过安息。耶稣故意在安息日治病，为要指出犹太人在宗教上的虚伪，质询他是律法主义。外在的礼仪是次要的，重要的是在于敬拜的精神。这个叙事审判着僵化、失却异象、不知人间疾苦、甘于日常运作、又自以为是的宗教制度。

后来耶稣在殿里遇见他，对他说：「你已经痊愈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耶稣这句话的基本用意，是要指出罪有不可避免的后果（参加 6:7-8）。

罪可以导致痛苦和疾病，但痛苦并不总是罪恶行为的结果。我们通常无法确定一个人为什么要经历苦难，所以我们必须谨慎，在没有绝对证据的情况下，不要把苦难与罪联系起来。

那人就去告诉犹太人，使他痊愈的是耶稣。所以犹太人逼迫耶稣，因为他在安息日作了这事。他不能够脱离犹太人的宗教系统。

3. 犹太人第二方面的反对：责耶稣亵渎神(5:17-18)

这段讲论与耶稣在安息日治病所引起的争论有关，争论的焦点在于耶稣治病的时间和动机。

耶稣就对他们说，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所以犹太人越发想要杀他。因他不但犯了安息日，并且称神为他的父，将自己和神当作平等。

首先，祂指出祂本身与神同等，祂的权柄由父神而来(17-18节)。耶稣先在安息日行事，后又以神自居，对犹太人来说，是莫大的亵渎。但是对明白约翰论点的读者而言，这「道」太初与神同在，况且「律法是借着摩西颁布的，恩典和真理却是借着耶稣基督而来的。」犹太领袖的怨愤，只是反应他们拒绝神的启示和恩惠。干犯安息日的条例已是一条重罪，亵渎神的罪则更严重。「犯了」(安息日)的动词是未完成式的，它描写的是过去的无数次，很显然这件事只是耶稣惯常做的事工中的一个例子。

基督的声明非常清楚，祂称神为自己的父亲，而且指出神创造后，继续做维系的工作，不是什么工都不做。很有趣的是，甚至拉比也承认神没有在安息日停止工作，因为祂要托住宇宙的运行，神在安息日没有停止工作，根据犹太人的信仰，安息日生命的开始和结束，只有神才能掌管。即使在安息日，神的爱和怜悯仍然工作，「太阳照射，河水倾流，生死的程序继续，在安息日如同其他日子，这就是神的工作。」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是在于显示祂与神的关系，事实上，耶稣的作为正表示祂与神的契通和结连。耶稣在安息日所行的，是神的作为。耶稣是安息日的主(太 12:8)!耶稣和犹太人在 5:1-18 的冲突，间接审判犹太领袖的信仰。

4. 对犹太领袖的讲论(5:19-47)

接下来，耶稣的讲论，就是清楚明确表达祂对犹太领袖的审判了。这是耶稣一段较长的讲论，可称「毕士大池的宣言」，耶稣在这里宣告祂的身分及见证，并以此审定人的回应。第一部分是 5:19-29，针对犹太人对耶稣的控诉，理清耶稣与父神的关系，说明耶稣的职事完全符合，甚至反映神的心意和计划。

a. 与父同等的声明(5:19-29)

耶稣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子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惟有看见父所作的，子才能作。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样作。

没有一句话比这句话更清楚地显露犹太人的错误。耶稣的职事建基于祂与神独特

的关系,是要反映神的性情和心意。

祂提出七个祂与神同等的宣称,辩护祂与神同等的根据。

第一,子自己不会做父不做的事;凡父做的,子也照做(19节)主耶稣的工作就是父神的工作,主耶稣的工作和父神的工作是互相结合的。耶稣与父并不是彼此无关、或是互相对立的,神和耶稣之间的关系是连续(continuity)的,神的工作和权能亦见于耶稣的职事里。耶稣所做的事不是自发的,而是父指导并差遣子。耶稣与神之间有极密切的关系;耶稣的权柄并不独立与神之外,因为祂的讲论与行事,都反映神的旨意。

第二,祂与神有同样的能力,叫死人复活(21节)。

父怎样叫死人起来,使他们活着,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正如神能叫死人复活,耶稣亦要叫死人复活。

第三,祂带来审判(22节)。

父不审判什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正如神是审判者,耶稣也是审判者审判是在最后的日子,基督再来必审判世界。主宣告父神将审判的权柄赐给祂儿子,他们所面对的正是审判他们的主。不论是救恩也不论是审判,除了借着基督,没有人能到父神那里。

第四,祂接受尊敬(23节)。

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耶稣完全与神同等。耶稣的职事表明祂的身分,因此,对耶稣工作的响应,就是面对神启示的审判。父子的关系是如何的结合,你不可能不尊重一位很不尊重另一位,你不可能得到一位而没有得到另一位。

第五,祂有永生(24节)。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耶稣是审判和生命的关键,也是赐生命的源头。

第六,使人属灵复活(25节)。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这个生命/审判不是只在遥远的将来出现,当人与耶稣或与祂的话语相遇的一刻,就出现了,「属灵的死」得到「属灵的活」。

第七,祂给予生命(26-29节)。

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他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时候要到,凡在坟墓里的,都要听见他声音,就出来。子所行的,一如父神所行的。永活之神的「道」使得救的人在肉身上复活,进入永生。耶稣指出所有人,不论信与不信,都会在形体上从死里复活。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行善的」是指相信神子,以致得救产生好行为新品性(3:21;雅 2:14-20);那「作恶的」是指拒绝神子和恨恶光,没有得救以致产生恶行。行为是一个人是否已经得救的表征:那些真正重生的人,必然会活出与众不同的生命。他们住在祂里面、行在光中;未得救的人将在肉身上复活受审判,永远受罚(第二次死,启 20:6、14:21:8)。

b. 二位真实的见证人(5:30-47)

耶稣用二位见证人，来证明祂的身分就是从天上来到地上来的弥赛亚。

(1). 耶稣自己的见证

耶稣首先说：「我若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就不真(有效)。这并非说祂不能为自己作证（参 8：14），乃是凡法定的证明（法庭式的证据）根据摩西律法申 17:6，凡作证的要二人以上，才能定准，必须靠两个证人的证言。

(2). 另一位见证(5:32、37-38)

主指出有另一位替祂作证，这位是谁？原来是父，父怎样为子作证？

(a) 施洗约翰(33-35节)

约翰是点着的明灯，为真光作证。施洗约翰曾为主作证，他的见证有神的授权（「不是从人来的」5：34），可是人情愿暂时喜欢他的光而不爱真光（5：35）。约翰的光辉划破长夜的黑暗，叫那时代的人得见真光，套用语言大师林语堂的话：「太阳出来了，熄灭你的灯光吧！」

(b) 耶稣所成就的事(35-36节)

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作的事，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耶稣所行的「工作」证实祂是神和弥赛亚。「工作」一字在本书出现 27 次。主的工作比施洗约翰的见证更大，因施洗约翰只能用口证道，他从未行过一件神迹。耶稣不仅只是工作，更是圆满的成就。主除了述说神的道外，更用神迹证实他有父差派的权柄。

(c) 旧约经文(39-47节)

耶稣说：「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基督是圣经的主题，听众若去查考圣经诸多对弥赛亚的预言，就会发现这些预言应验在祂身上了。他们费尽心血地查考圣经，找寻「永生」，但耶稣指出他们费尽工夫，也无法明白借着神的儿子得到永生的途径。离开基督的神不是圣经的神，只有神没有基督不是一个合乎圣经的概念。

5. 耶稣指责犹太人不能得救，是因不肯(5:19-47)

(1). 他们不肯荣耀耶稣

我奉我父的名来，你们并不接待我。若有别人奉自己的名来，你们倒要接待他。你们互相受荣耀，却不求从独一之神来的荣耀，怎能信我呢？

耶稣奉神的名而来，以神的旨意为重，他们就恨恶祂、弃绝祂。耶稣不是要赢得人

的赞赏，因为爱他们，想要他们得救。这点非常重要。那些奉自己的名来的，专门讨人的喜欢，犹太人就接待他们。但耶稣只求讨神喜悦。

(2). 他们不爱神

但我知道你们心里没有神的爱。犹太人只爱他们自己关于神的见解，并不真爱神。他们没有神的爱，也不能爱基督，就与神为敌，站在魔鬼的阵在线。

(3). 他们不信圣经

「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的话。你们若不信他的书，怎能信我的话呢？不要想我在父面前要告你们，有一位告你们的，就是你们所仰赖的摩西。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的话。你们若不信他的书，怎能信我的话呢？」

摩西有对弥赛亚降临的应许（参申 18:15）。犹太人「知道」摩西所写的，却没有真心相信。耶稣说：「如果你们读得对，你们会见到这书都是指向我的。」祂继续说：「你们要听你们所珍惜的摩西的话，而这些话都是指着我写的。」

犹太人弃绝人子，不信摩西所写有关弥赛亚之言，因为他们太偏重人间的遗传，以致不信摩西所记的弥赛亚正站在他们眼前，正亲口对他们说话。耶稣引用摩西所说的预言，指明弥赛亚就是祂。当审判的时候摩西要起来控告他们。

文士们对神话语的态度，以至对己、对人的态度，都阻碍了信心的成长。他们用错误的方法读圣经，没有谦卑地向圣经学习，他们读圣经不是为要寻找神；他们利用圣经为自己创造自己的信仰，去寻找证明理论支持他们的信仰与地位。

耶稣把旧约圣经理解为神的话语。我们对圣经的看法应该和耶稣的看法一样，我们应该把这本书当作神的启示和无误的话语。圣经的意思不是它对你或我意味着什么，而是它对神意味着什么。要对神和祂的话语抱着敬畏、追求的心，用合理的、客观、不带偏见、谦卑和祷告，倚靠圣灵，学习和顺服真理。

结 论

作者在本章中引证数个要点，是本段的中心主题：

1. 主在自己的地方（本地）受到人们强烈的反对。这些反对者都是国家的宗教领袖，他们的反对足可代表全国对主的态度。
2. 本段记载在本书中首次「安息日事件」，这事件在基督生平中占极重要的

地位。

3. 四福音书中皆有辩证主是神的一位格，但本段是最清楚及 最有力的。

从此，耶稣在犹太地的遭遇可算是荆棘满途，所以下一步（6章）主暂时又退回加利利，因为祂的「时候」还未到。

四、在加利利的事迹（6:1-71）

A. 第四个神迹：在伯赛大喂饱五千人（6:1-15）

1. 门徒的建议（6:1-9）

「这事以后，耶稣渡过加利利海，就是提比哩亚海。」

约翰以贯常使用的「这事以后」，揭开了新的故事。约翰福音第5章和第6章经文之间有一段颇长的时间。5:1 节期是逾越节，至6:5 逾越节近了，这两章经文间有一年的时间。耶稣喂饱五千人这个神迹极其伟大，这是唯一四本福音书都记载的神迹（太14:13-2，可6:30-46，路9:10-17）。这神迹的记载特别有两个方面：

- (1) 这个神迹是耶稣所行的最大、最公开的神迹，引起了以色列人的注意。
- (2) 这神迹带出来耶稣谈论「生命的粮」（5:26-59）并且显出真与假的门徒（5:60-71）。

有许多人，因为看见他在病人身上所行的神迹，就跟随他。耶稣上了山，和门徒一同坐在那里。那时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

众人不是因相信而跟从耶稣，而是出于对祂所行神迹的好奇。尽管群众的动机成熟，耶稣仍然怜悯他们，医治他们有病的人。因为他们如同羊没有牧人一样，耶稣就开口教训他们许多道理，天已经晚了。

耶稣举目看见许多人来，就对腓力说，我们从那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他说这话是要试验腓力。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

当时所面对的问题是这么一大群人的需要，他们饥饿，疲倦，需要食物。耶稣不但供给人们属灵的需要，祂也看顾人们身体物质的需要。

祂先考验门徒的信心，问腓力是最自然的了，因为他来自伯赛大。腓力对主耶稣的「考试」，回复使人失望，建议筹款来买食物。腓力「计算了代价」，发现就是金额相等于二百日的工钱的食物，仍远远不足提供给饥饿的男女老幼。尽管腓力和门徒们从起初就跟从耶稣，经历和见过不少的事情，但他们的反应印证了他们的信心仍有待建立和成长。然后，安得烈发现有个小孩带着五个大麦做的面包和两条小鱼，他照惯常那样带人到耶稣面前。

2. 神迹（6:10-14）祂的供应

主叫群众一排一排的坐好，望天祝福，擘开五饼二鱼递给门徒，再传给众人。这么一点食物在主的手里就倍增了，成为几千个饼和几千条鱼；众人都吃并且吃饱，一

定从未尝过的美味。少许的东西在基督的手中变成许多的东西。当时的人除了妇人和孩子以外，男人共有五千，总人数可达两万人。

主永不缺乏，微小不够的奉献，交在主手中，主都能祝福使用。饥饿群众都吃饱后，还有许多剩余的，耶稣吩咐门徒拾起零碎，装满了十二个篮子。门徒各人都载满了他的篮子。

3. 后果(6:15) 众人的宣告

众人看见耶稣所行的神迹，就说，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

五饼二鱼的神迹后，首先，大麦饼使人想起先知伊莱沙，曾以 20 个大麦饼给百人吃饱的事迹(王下 4:42-44)。然而，这里有一位远比伊莱沙伟大。众人在耶稣喂饱他们以后，他们想要的是一个能满足他们肉体上、而非灵性上的弥赛亚。他们想要一个地上、政治上的弥赛亚，来满足他们一切的需要，甚至从罗马人的欺压中得到释放。显然他们不知道更重要的是他们需要灵性上的悔改，接受主耶稣，进入天国。

耶稣既知道众人要来强逼他作王，就独自又退到山上去了。

约翰补充了马太和马可的记载，指出耶稣遣散门徒，独自离开群众到山上去祷告，借着祷告来与父神灵交。

祂知道群众基于祂的医治和喂饱，意图立祂为王。这些群众未能看到神迹/记号所指的意义，百姓群情汹涌地要实现他们政治意图，狂热的群众想要拥戴耶稣作王。其次，他们想用基督满足他们的目的，是能满足他们一切的需要，是听他们自私指使能控制左右的王。这是买卖性质的忠心，是有利可图的爱。

这种对基督的态度今日仍然存在人的心中，群众的态度使我们厌恶，但我是否和它们不相同呢？我们希望得到基督的礼物，而没有基督的十字架，我们愿意利用耶稣，而不让祂使用我们。我们向基督呼吁，是否要得到我们自己的计划与谋算，或是在谦卑与顺服中接受祂的安排与祂的旨意？

B. 第五个神迹:在加利利海面上走(6:16-21)

1. 耶稣的目的(6:15)

马太记载主耶稣「随即」「催」门徒上船，渡过加利利海。耶稣在喂饱群众后，马上遣散祂的门徒，往西面到迦百农去。主耶稣为何如此仓促打发门徒上船？可能门徒与

狂热的群众已完全认同；群众强迫耶稣作王，门徒的心里何尝不是一样呢？他们高涨的情绪完全不体会主的心意，故此主不得不催促他们与群众隔开。

主在山上祷告，「到了晚上，船在海中，耶稣独自在岸上，看见门徒因风不顺、摇橹甚苦。」（可6:47-48）到了晚上，他的门徒下海边去。

2. 风暴的困难（6:16-19）

加利利海约在海拔以下七百呎，这个内陆湖常有风浪骤变的情况发生。从北面的山和东南边高原吹过来的冷空气，冲向湖面，引致湖水翻腾，忽然狂风大作。到了夜里约有四更天（可6:48凌晨3至6时之间），他们仅仅摇橹约行了一半的路程（3-3.5哩），人无助、危险时刻，疲倦又失望。

3. 主的供应（6:20-21）

看见耶稣在海面上走，渐渐近了船，他们就害怕。

耶稣行走在湖面上，往他们的方向走过来。他们没有认出耶稣，以为是鬼怪，就甚惊慌。耶稣对他们说，是我（原文「我是」），不要怕。「我是」是神的自我启示。这对门徒来说是一个实物课题，显出耶稣是掌管宇宙万物的主。神的儿子创造了世界，掌管其中万有，祂在这里使地心吸力的定律暂且停顿。旧约中，在海面行走，是神同在的记号。

门徒就喜欢接他上船，船立时到了他们所要去的地方。

耶稣一踏上船，风平浪静，船便马上到达准确的目的地。主的帮助，不仅是消极的解除困难，更是积极的加速航行。

耶稣在水上行走的叙述是约翰福音记载的第五个神迹，作者指出耶稣是弥赛亚和神的儿子，祂掌管自然定律。

为什么把耶稣用五饼二鱼喂饱5000人这两个神迹连在一起？因为门徒们没有从喂饱5000人中学到功课，他们要面对风暴，学习更有信心信靠主！

主故意先打发门徒过海，在自己与他们分开时以考验他们的信心：

(1) 主先打发他们自行过海，风浪起了，主仍不出现。

(2) 主在门徒与风浪展开搏斗至非常危险时，才出面解救他们。

作者有意指出，耶稣不单是「生命之粮」、「生命之王」、「以色列之

王」，也是「自然界的王」（主宰）。

C. 耶稣生命之粮的讲论(6:22-71)

约翰叙事以五饼二鱼的神迹/记号作为引子，昭示耶稣才是人类终极渴慕的食粮。这是人所熟知耶稣生命之粮的讲论，是在迦百农的会堂里发生。

1. 众人自私的欲望(6:22-26)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找我并不是因见了神迹，乃是因吃饼得饱。

主再回到迦百农，那些经历五饼二鱼神迹的群众，锲而不舍地来到迦百农寻找主。群众所期盼的，是能果腹的粮食，他们对现实的重视，忽略了神迹的真正意义。神迹不过是满足他们需要的能力，是否有深层的意义并不重要。跟随祂，是出于想吃饼的肤浅动机，而不是看清楚自己属灵上深层的需要，未能认清人生终极的目标。按照群众的期望，耶稣的职事应该「适切」他们的需要。

人们渴慕物质方面满足，将个人置于与神之上，我们可以照自己的意思向祂做出任何要求，招之即来，呼之既去，派给祂一个神灯精灵或圣诞老人的角色。这是物质主义、完全健康、成功神学、财富兴旺、信仰错误的神学观念。

2. 基督属灵的供应(6:27-40)

针对这些人，主在三方面教导他们：

a. 粮的来源(6:27-33)

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因为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

尽管食物是人类生活的必需品，但是普世日常的食物只能维持一日、半日，不能给人永远的饱足，耶稣提醒他们要将目光放在永恒的食物才是最重要的。永生的食物是来自耶稣，生命的源头是「父神所印证的人子」，只有「人子」才能赐予存到永生的食物。今天有些人，依然是纯粹为了耶稣基督能给的好处而就近祂。

众人问他说，我们当行甚么，纔算作神的工呢？耶稣回答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作神的工。

他们以为耶稣在说神要求他们做一些事来赚取永生。因为耶稣是从上而来，是彰显神的唯一代表，所以，相信神所差来的耶稣，才是讨神的喜悦，这是「作神的工」的真

义。

他们又说，你行甚么神迹，叫我们看见就信你，你到底作甚么事呢？我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如经上写着说，「他从天上赐下粮来给他们吃。」

他们甚敬重摩西，因摩西曾给他们祖先「天降的吗哪」。群众似乎觉得耶稣喂饱群众的神迹，与摩西所行的神迹相比，只算一个小神迹。若要他们相信耶稣，他们要求耶稣胜过摩西。问题显出群众的愚钝、灵性昏暗，和他们肤浅、自私的好奇心。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那从天上来的粮，不是摩西赐给你们的，乃是我父将天上来的真粮赐给你们。因为神的粮，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

耶稣调整他们信仰的焦点：从天上赐粮的是神，耶稣才是从天上来的真粮。神赐下的吗哪会消失，是暂时性的，是神赐给世人的真粮和永生耶稣基督的一个预表。

按照犹太人的传统，摩西不单赐他们先祖吗哪，也赐下律法，就是「属灵」的食物——是启迪和指引神子民的天粮。犹太人对耶稣的启示的了解既狭隘，又不完整。毕竟，赐粮的是神，不是摩西。再者，神藉摩西过去赐予犹太人祖先的粮，是朽坏和有限制的；神如今所赐的，是独一无二、从上而来，不单赐给犹太人，也是赐予全世界的真粮。

b. 粮的身分 (6:34-35)

他们说，主阿，常将这粮赐给我们。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

他们只想到实际的食物，并不明白耶稣就是那「粮」的属灵含意。在旧约以吗哪喂饱以色列人凡四十年之久，如今神的儿子耶稣将天上的吗哪供应世人的需要，使凡吃的永远不饿，故称「生命的粮」。耶稣进一步清楚启自己的身分，平白直接地说，用了「我是」这个名字，就是自称为神；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这是生命的粮的双重果效。所以，认识和接待耶稣就是领受神赐下的粮，也是讨上帝喜悦的真正途径。如果犹太人能像撒玛利亚妇人一样，因耶稣进一步的启示有所领悟，他们的信心就必然有所提升。可是耶稣的讲论，只是更加凸显犹太人信仰的匮乏和谬误。

c. 神至高的旨意 (6:36-40)

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

救恩是基于神的主权，因为神保证祂拣选的「所有」人，都会到祂那里接受救恩。

耶稣受差遣来到世界,说明神眷顾世界,不是单单眷顾犹太人。

他所赐给我的,叫我一个也(永)不失落,在末日却叫他复活。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凡父所赐给子的人,子接受这「爱的礼物」,决不失落,并在末日叫这人复活,得到永生的荣耀。这是祂说的一些最深奥的话,是我们不能完全测透的。祂解释说,得救同时涉及神的主权和人的责任。父神把人「赐给」圣子(6:37、39,17:2、6、9、11-12、24),但他们必须「来」到祂那里,也就是「信」祂。祂向他们保证,凡来到祂那里的人,一个也不失落,又要在末日复活。即使是死亡,也不能夺去我们的救恩!(有关「末日」的事,见6:40、44、54。耶稣谈到祂的再来,以及末后要发生的事,那是神对人类计划的高潮。)

3. 法利赛人的质问(6:41-59)

a. 他们关于源头的议论(6:41-51)

犹太人因为耶稣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就私下议论他,说,这不是约瑟的儿子耶稣么?他的父母我们岂不认得么?他如今怎么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呢?

犹太人对眼前的人和祂的背景自以为有所了解,然而,他们却是狭隘和属地的理解,他们自以为对的,却是无情地暴露他们的错谬。他们真的知道耶稣的父是谁吗?正因为他们不认识耶稣的父(8:19、55,15:21,16:3,17:25),就看不见耶稣是从天上降下来的。

耶稣回答说,你们不要大家议论。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到我这里来的,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私下议论」正重复他们祖先在旷野的埋怨。那些蒙神教训、紧抓真理的人,即是被父神吸引,接受儿子的人。

在先知书上写着说,「他们都要蒙神的教训。」(赛54:13)

父神借着祂的话语吸引罪人,神凭着神话语之真理吸引罪人去聆听和学习祂的话语,并来到救主面前。对犹太人而言,信仰生命的喂养并不是陌生的概念,律法的研究、实践和用功,就是讨神喜悦的不二法门。

听见父之教训又学习的,就到我这里来。这「吸引」和「学习」是神在一个人生命中不同层面的带领。虽然神掌管一切,但强调人在得救一事上的责任;那些接受祂的人,才会真的到祂那里去。

约翰福音6:37至40节,记载耶稣怎样解释一个人得救的过程。耶稣用了这篇讲章中经常出现的两个钥字,就是「来」和「信」回答他们那个的要求。耶稣谈到「吃」和「喝」,藉以解释「来」和「信」。来到耶稣那里并信靠祂,是接受祂进到内心,像接受食物和饮料那样。我到耶稣那里,就是信靠祂;而信靠祂,亦即是来到祂那里。信,并非纯粹头脑上、在理智上认同一些教训,而是要来到耶稣那里,把自己降服于祂。

b. 他们关于血肉的议论 (6:52-59)

(1). 群众的迷惑 (52 节)

因此，犹太人彼此争论说，这个人怎能把他的肉，给我们吃呢？

耶稣每次给他们一个隐喻或实物的教训，犹太人都无法理解其中的属灵意义。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我就是生命的粮。你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还是死了。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叫人吃了就不死。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

耶稣比较地上的粮和天上的粮：在旷野的吗哪虽然从天降下，满足了以色列人肉体上的需要，却不能像「生命的粮」一样赐给永生，或满足他们灵性上的需要。犹太人所追逐的，是会朽坏的食物。他们的先祖（甚至摩西）尽管领受过吗哪，也都死了；但存到永生的食物却是叫人永远不渴、不饿的真粮。这「生命的粮」是耶稣以弥赛亚的身份从天降他们的，「吃」（领受、接受）祂的就必永远活着。这粮乃是神为了人的生命而赐下的。

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耶稣用的比喻是指着属灵的生命。神对人生命的喂养和眷顾，在耶稣的工作上得到完全。这个职事是以血肉（道成肉身、被挂于十字架）所成就的。

(2). 耶稣的应许 (53-59 节)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摩西的律法禁止饮血或吃带血的肉（利 17:10-14；申 12:16；徒 15:29）。犹太人无法超越表面的意思，竟然认为这是匪夷所思的事。耶稣第四次使用「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这句话，就是解释吃人子的肉、喝人子的血这句话。血是赎罪的媒介，为人的生命赎罪。耶稣所说的，是指着祂借着死代赎人的罪，以及赐生命给凡接受祂的人。吃祂的肉和喝祂的血，代表了我们必须接受耶稣在十字架上成就的工。将主的生命领受进来，成为我们生命的一部分，正如吃喝其它食物一般。就有永生，并且在末日肉身得到复活。

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

耶稣在这里预言性地提到祂近在眉睫十字架上的牺牲。人如此认识、接受、相信，就是吃他的肉和他的血了。但对犹太人来说，弥赛亚被钉死是不可思议的事。犹太人再次因他们的顽固和缺乏判断力，不明白耶稣这番话背后真正的属灵意思和真理。

基督是神恩典的赏赐，为要拯救世人，它是有效和确定的。救恩是主权和责任的平衡的结果。

4. 门徒的回应 (6:60-71)

最后这一段落，让读者众再一次体会耶稣的洞察力，也为读者众提供另一个检视信仰的角度。诚然耶稣从开始就知道跟从者的反应，但不能因此排除人在信仰上应负的责任。耶稣的门徒对祂「生命的粮」的教导的反应，约翰列出了两组人的反应：

a. 假门徒的反应是背道(60-66节)

他的门徒中，有许多人听了，就说：「这话很难，谁能接受呢？」听了生命之粮诠释后，那些不久前接受基督给饼的群众，现在却拒绝祂所给的天粮。很多门徒也是不信和拒绝耶稣。约翰叙事所说的「难」，乃是难以认同、难以接受。所以，尽管这些门徒经历过许多的神迹，多有机会聆听耶稣的话，但当他们发现耶稣和祂所说的，无法符合他们的盼望，还是离去了

从此他门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他同行。这里的「门徒」(基本意义即「学徒」)是随伙跟从的人，没有决心，没有更进一步想得到永生。他们离弃耶稣的决定是坚决不回头的。他们不相信祂是弥赛亚和神的儿子，这些假门徒只是被物质吸引(如神迹和食物)，没有明白耶稣的教训真正的意思。有些人逃走，是因为基本上他们的观点就是想来到耶稣这里得着些什么；但当他们看见要为祂受苦和献出些什么时他们就走开了。

耶稣心里知道门徒为这话议论，就对他们说，这话是叫你们厌弃么。〔厌弃原文作跌倒〕倘或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怎么样呢？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

主对我们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圣灵借着主的话叫人得永生。主在此教导人什么是「吃喝」祂的「血肉」，原来是相信、接受祂的话，神的圣灵便使主的话在人心中产生「永生生命」，而「肉体(的灵)是无益的」(即不能产生永远生命)。

祂的升天(首次暗示十架后主的去向)便能证明祂是从天上来的。能赐永生是神之灵的工作。

b. 真门徒的反应是归从(67-71节)。

耶稣就对那十二个门徒说：「你们也要去吗？」十二使徒确定了约翰清楚交代处于跟从和离去的抉择里，人始终要为自己的决定负责。真门徒有强的洞察力，借着他们的理解而相信，在每个不同处境中，决定不间断地跟从耶稣。彼得一行人站稳了信仰的立场，他们接受基督的话语，对基督的身分有信心，又肯定祂是神的圣者。对彼得来说，惟耶稣有永生之道，再没有别的人可跟从。

跟从主的人有两种，一种人爱追求物质名利，对属灵事物兴趣不大；另一种人说：

西门彼得回答说：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

西门彼得代表门徒（我们）宣称：主有「永生之道」，是「神的圣者」（此词源自旧约，参撒 1:4；诗 16:10；在新约时代，这变成弥赛亚的别名；参可 1:24；路 1:35；徒 3:14；约壹 2:20），他们永不会离开主。

「耶稣说，我不是拣选了你们十二个门徒吗？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耶稣这话是指着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说的，他本是十二个门徒里的一个，后来要卖耶稣的。」「魔鬼」字意「反对者」，此处是指犹大。犹大从蒙召开始就与其他门徒一起跟随主，直到他的人生抱负与主的工作不相符合时，便逐渐产生放弃跟随主的心。在这过程中，主多次给他机会悔改，他不接受，成为假门徒背道者的原型。

按耶稣生平看，约翰以此神迹刻划出主最受欢迎之时期，此后便是所谓主受「弃绝时期」，主的广受欢迎也只是昙花一现。

结论

作者在本段借着两个神迹—喂饱五千人与行在水面上行走—表露耶稣是弥赛亚。此际众人要拥戴主为王，主却故意避开，专心训练门徒。因祂知道祂的「时候」和父神的「美旨」。祂要门徒清楚认识祂，决心跟从祂，然后才作他们的王。

第6章 神的主权与人的责任

- 1、基督是神恩典的赏赐，为要拯救世人。
- 2、救恩是拣选与信心两个原则平衡的结果。
- 3、基督的死（血和肉）是永生的唯一途径。

五、在耶路撒冷中遭受攻击(7:1-10:42)

在住棚节时，主离开加利利往犹太地去，这是主生平和事奉的转折点，主这次上耶路撒冷去，在那里，祂将遭到犹太宗教领袖最后的弃绝，受死并复活。

这犹太末期之工可分三个段落：

第一段：住棚节，在耶路撒冷，约一周（按犹太历住棚节在7月15日-22日，一连八天，参利 23:34-36，等于我们的9/10月份）。

第二段：两节之间，在犹太地约两个月。在犹太地事工的重点，是差遣七十二位门徒周游布道。

第三段：修殿节，在耶路撒冷约一周（旧约没有记载修殿节，按犹太历是在9月，约我们的12月25日-1月1日）。

犹太人敌意更加白热化，然而众人对耶稣的响应并不一致，有人拒绝相信（7:48-52, 8:48、59, 9:24、29, 10:20、31, 11:45-53、57），有人举棋不定（7:26、31），或欣然接受。

A. 在住棚节时的启示（7:1-8:59）

1. 节期前：家人的反对（7:1-13）

a. 祂事工的模式（7:1）

这事以后，耶稣在加利利游行。不愿在犹太游行，因为犹太人想要杀他。

「这事以后」标志着约翰福音第7章开始了新的段落。五饼二鱼神迹发生在逾越节前（6:4，大概是我们的4月），第7章住棚节，6:71与7:2之间约有半年。

住棚节是犹太人三大节期之一（另两个是逾越节和五旬节），纪念以色列人在旷野40年漂流时期，神用活水、吗哪养育他们先祖。守节的人在自己的房顶和路旁，甚至在圣殿院内，用大片棕树叶搭盖临时的房子里面。住棚节也称作收藏节，是为收割而感恩的日子。它是最受欢迎的节期，这节期更展望神在末世时建立祂的国度，万国拥集锡安。

b. 弟弟们的建议（7:2-5）

耶稣的弟兄就对他说，你离开这里上犹太去罢，叫你门徒也看见你所行的事。人要显扬名声，没有在暗处行事的。你如果行这些事，就当将自己显明给世人看。因为连他的弟兄说这话，是因为不信他。

耶稣的弟弟们名「雅各布、约西、西门和犹大」，与祂相处多年，却不相信主是弥赛亚。他们正如在耶路撒冷和加利利的群众一样，认为在这人看重的住棚节期，正是让耶稣在人前表明祂是弥赛亚身分的适当时机。他们冷嘲热讽地对祂说：上耶路撒冷过节，显显威风吧！

c. 祂的时间（7:6-9）

主向他们说，「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你们的时候常是方便的，世人不能恨你们，却

是恨我；因为我指证他们所作的事是恶的。」

耶稣回答说，祂的时间跟他们不同，祂行动时间都遵照父神时间行事，现在还不是公开彰显在十字架上的时候。（「时候」即指主上十字架之时。）祂的生命完全被神掌管，祂的职事，乃是要彰显父神。耶稣从不会因别人的不信、或催促，使祂作任何事，甚至连自己同母异父的兄弟也不例外。

耶稣的身分和工作招致世人恼恨，因为祂作为光来到世人中，指出他们的罪和背叛神的事情。祭司几乎都是撒都该人，憎恨耶稣，因为耶稣干涉他们的利益。法利赛人恨耶稣，因为耶稣公然破坏他们琐屑的法规。他们集合成一股要消灭耶稣的势力。

你们上去过节罢，我现在不上去过这节，因为我的时候还没有满。

祂不会在他们建议的时间上去过节，因为犹太人不能在神预定的时间以前将祂杀死。

耶稣说了这话，仍旧住在加利利。但他弟兄上去以后，他也上去过节，不是明去，似乎是暗去的。

耶稣极其慎重，不以与人们成群结队的方式，而是与门徒私下前去，与祂兄弟要求祂所做的不同。

d. 众人的考虑（7:10-13）

正在节期，犹太人寻找耶稣，说：「祂在哪里？」众人为他纷纷议论，有的说，他是好人；有的说，不然，他是迷惑众人的。只是没有人明明地讲论祂，因为怕犹太人。

犹太官员找寻耶稣，肯定是心怀恶意，与「众人」成了对比。百姓讲论这位备受争议的老师，但他们怕犹太人，就是那些宗教领袖。

2. 节期间（7:14-53）

a. 耶稣的教训（7:14-24）

(1). 祂信息的来源（7:14-18）

到了节期，耶稣上殿里去教训人。犹太人就希奇说，这个人没有学过，怎么明白书呢？

三天已过，到了节期中间（第四日），耶稣出现在圣殿中教训众人，立刻吸引了

一批听众。听道的人希奇耶稣从来没有在任何拉比学校受过训练，但祂对经文有超自然的认识。他们想知道祂的智慧是从哪里来的？

(2). 基督提供了三个原因，解释祂的权柄(7:16-24)

(a). 祂超自然的知识证明是从神而来的

耶稣说，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乃是那差我来者的。人若立志遵着祂的旨意行，就必晓得这教训或是出于神，或是我凭着自己说的。

主向他们解释，祂教训的来源乃出自神；祂的教导是那差祂来者授权给祂的。并且，那些立志遵行神旨意的人，会认识祂的真理。

(b). 祂的行动显出祂心里没有不义

人凭着自己说，是求自己的荣耀，惟有求那差他来者的荣耀，这人是真的，在祂心里没有不义。

主一心只为了荣耀父神和成就父神的旨意。祂不求自己的荣耀，祂的事工不是用来作自我擢升的途径，乃是要正确将祂父神表明出来，祂这就证明祂是真的，在祂心里没有不义。

摩西岂不是传律法给你们么？你们却没有一个人守律法，为甚么想要杀我呢？
众人回答说你是被鬼附着了，谁想要杀你。

犹太人自称是摩西的门徒，领受了从摩西所传的律法，是守律法的人；但他们却充满憎恨，要谋杀寻求神荣耀的耶稣。

(c). 祂的作为显出祂是神的儿子

耶稣说，我作了一件事，你们都以为希奇。摩西传割礼给你们，（其实不是从摩西起的、乃是从祖先起的）因此你们也在安息日给人行割礼。人若在安息日受割礼，免得违背摩西的律法，我在安息日叫一个人全然好了，你们就向我生气么？

耶稣是指着一年半前祂医好瘫子之事。这事件引起犹太领袖激烈辩论以及逼迫耶稣，因为这事是在安息日发生。(5:1-16)

「割礼」是摩西时代以前已经存在的宗教礼仪，亚伯拉罕行割礼作为与神立约的记号。根据摩西的律法，第8天要给婴孩行割礼(利未记 12:3)，这个在犹太教中最重要的礼仪，如果那天适逢安息日，犹太人也要给婴孩受割礼。

犹太人一向非常重视行割礼，因为那是神和他们的先祖亚伯拉罕立约的独特标记（创 17：11；徒 7：8）。行割礼说明人的堕落，尤以生殖行为表现得最明显，因为罪恶本性是藉由该行为传给下一代（诗 51：5， 58：3）。行割礼是个符号，象征人需要从存有的最深根源洁净罪恶。

耶稣争辩说，如果在安息日准许人如此行，这样在安息日祂使一个病弱者全然好了，当然是可以的，他们没有理由向祂生气。

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

犹太领袖只在于片面的明白经文的意义，将次要的事情看为主要。他们只能看见事物的表面，忽略了经文其中的精义。他们自以为是，无法公平看见真正的启示。

b. 众人的回应（7:25-36）

百姓对祂有两方面的问题：

(1). 关于祂身份的问题（7:25-31）

耶路撒冷人中有的说，这不是他们想要杀的人么。你看他还明明的讲道，他们也不向他说甚么，难道官长真知道这是基督么？然而我们知道这个人从哪里来，只是基督来的时候，没有人知道他从哪里来？那时耶稣在殿里教训人，大声说，你们也知道我，也知道我从哪里来。我来并不是由于自己，但那差我来的是真的；你们不认识他。我却认识他，因为我是从他来的，他也是差了我来。

此时耶路撒冷的人，一则不明白官方为什么还容许耶稣公开继续讲道，二则不承认耶稣是基督。

于是耶稣向他们申辩自己的来源，说他们只知祂从人而来，而不知祂从神而来。因为他们不认识神。耶稣大声（慎重、严肃）地宣布祂的身分，强调祂是从父来的。耶稣不仅是加利利人，祂就是那「道」。

他们就想要捉拿耶稣，只是没有人下手，因为他的时候还没有到。但众人中间有好些信他的，说，基督来的时候，他所行的神迹，岂能比这人所行的更多么？法利赛人听见众人为耶稣这样纷纷议论，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就打发差役去捉拿他。

听众中产生两派反应：(a) 拒绝耶稣为弥赛亚，并要捉拿祂；但约翰

补充说因有神的时间拦阻，故不能成就。(b)接受祂为弥赛亚，认为耶稣所行的神迹，突破历代先知的纪录，可见耶稣即是基督。

这些宗教领袖（祭司长和法利赛人），便召开公会会议，派遣「差役」（即「宗教警察」）去捉拿主。

(2). 关于祂去哪里的问题（7:32-36）

于是，耶稣说：我还有不多的时候和你们同在，以后就回到差我来的那里去。你们要找我，却找不着。

耶稣知道差役要来捉祂，就宣称：我在你们中间时间不多了，将回天家，你们一定要把握机会，否则不能进天国。

犹太人就彼此对问说，这人要往那里去，叫我们找不着呢？难道他要往散住希利尼中的犹太人那里去教训希利尼人么？

犹太人感到莫名其妙，他们不理解耶稣的话，反而用这番话嘲笑耶稣，他们以为耶稣将离开是往外邦去「教训希腊人」（非犹太人）。

c. 节期之末日（7:37-53）

(1). 活水江河的宣告（7:37-39）

节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稣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

节期的末日（第七日）是节期的高潮。祭司们按传统拿着金罐子水壶，列队往西罗亚池取水，并列队游行回到圣殿。众人云集圣殿，观看水倒在圣殿祭坛周围，聆听祭司唱赞美诗。他们高唱诗篇 113-118 篇，并献上祷告。住棚节的设立是要提醒以色列人，在那严峻的沙漠，以色列人经常因口渴而受苦。神一次又一次行神迹供应水来满足他们，并且预言神的应许和弥赛亚要来的日子。

在节期的最后一天，过节的气氛异常热闹最高潮之际，耶稣在高声严肃的宣告，发出救恩的呼召，公开地邀请百姓接受祂。耶稣当众宣告祂有永远不渴的活水，祂要将生命的活水赐给人。主宣告的气魄是何等激昂，何等雄壮！祂亲自邀请人接受祂，祂可以满足人的一切需要，得那丰盛的生命！

「渴……来…喝」，这三个字总括了福音的邀请，世上所有干渴的人，都可以来到这供应的源头，接受祂的救恩。

约翰解释这「活水」乃是圣灵；人的干渴不仅可以得到满足，圣灵将住在信徒里面，成为别人得福音的管道，丰富长久供应给人。

(2). 众人的回应 (7:40-53)

(a). 民众的回应 (7:40-53)

i. 相信的人的反应 (40-41a)

众人听见这话，有的说，这真是那先知(申 18:15-18)；

有的说，这是基督。

ii. 不信的人的反应 (41b-44)

但也有的说，基督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么？于是众人因着耶稣起了分争。其中有人要捉拿他，只是无人下手。

有人推论说耶稣来自加利利，与先知预言基督来自伯利恒的说法不合。

犹太人对祂的看法：

有说他是好人(7:11)

有人说他是迷惑人的 (7:12)，

有人说他是个勇敢的人 (7:26)，

有人说他是一位先知 (7:40)，

有人说他是基督，是神的受膏者 (7:41)

(b). 官长的回应 (7:45-53)

i. 差役的反应 (45-46)

差役回到祭司长和法利赛人那里。他们对差役说，你们为甚么没有带他来呢？差役回答说，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法利赛人说，你们也受了迷惑么？官长或是法利赛人，岂有信他的呢？但这些不明白律法的百姓，是被咒诅的。

「差役」是由利未人组成，他们担当圣殿护卫，负责在圣殿中维持秩序。耶稣的话捉住了差役的心，差役空手回报公会，差役意识到耶稣超乎常人。法利赛人嘲笑差役，不是因他们失职，而是对他们作为利未人在宗教上的无知。

ii. 宗教领袖的反应 (47-49)

法利赛人高傲和自以为受过高深的教育；认为群众无知，不明白律法，不

能遵守律法，才会被耶稣迷惑，自遭神的咒诅。

于是众人因着耶稣起了分争。其中有人要捉拿他，只是无人下手。

iii. 尼哥底母主持公道(50-52)

其中有尼哥底母，就是从前去见耶稣的，对他们说，不先听本人的口供，不知道他所作的事，难道我们的律法还定他的罪么？他们回答说、你也是出于加利利么？你且去查考，就可知道加利利没有出过先知。

尼哥底母主持公道，提出了一个对耶稣有利程序上的疑问，他不想公会做出错误和轻率的审判。称此事若不查清楚，未调查该人的所作所为，就先定罪？结果引起法利赛人反唇相讥，更说加利利是没有出过先知的；他们忘了乔纳、那鸿两先知都为加利利人。法利赛人对主的来源、出处都一无所知。可悲他们的圣经知识，还自称律法师！

第7章 犹太人对祂的问题：

祂的性格(12)

有的说，他是好人，有的说，不然，他是迷惑众人的

教育(15)

这个人没有学过，怎么明白书呢？

弥赛亚(26)

难道官长真知道这是基督么？

起源(27-52)

只是基督来的时候，没有人知道他从那里来？

奇迹(31)

基督来的时候，他所行的神迹，岂能比这人所行的更多么？

去处(35)

这人要往那里去，叫我们找不着呢？

身份(40-42)

有的说，这真是那先知。有的说，这是基督。

但也有的说，基督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么？。

信息(46)

差役回答说，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

从耶稣与犹太人的回应，耶稣用真理回应错误的指责。当我们面对反对的时候，我们能模仿祂优雅的行为，进而引人信主。

3. 中间插入的内容：耶稣赦免犯罪的妇人（8:1-11）

a. 试探主的诡计（8:1-9）

于是各人都回家去了，耶稣却往橄榄山去。清早又回到殿里，众百姓都到他那里去，他就坐下教训他们。文士和法利赛人，带着一个行淫时被拿的妇人来，叫他站在中。就对耶稣说，夫子，这妇人是正行淫之时被拿的。摩西在律法上所吩咐我们，把这样的妇人用石头打死。你说该把他怎么样呢？他们说这话，乃试探耶稣，要得着告他的把柄。

住棚节期共八日，耶稣清早又回到殿里，祂如常在圣殿教训人。突然有文士和法利赛人捉拿了一个正在行淫的妇人，把她带到耶稣面前。

犹太人若碰到棘手的律法问题，通常是带到拉比面前，请他裁决。文士和法利赛人来见耶稣，表面是尊祂为拉比。照拉比的说法，犹太人若犯拜偶像、杀人、或行淫者，则一律处死；按犹太人法律所定，淫妇该被处死（申 22: 22-24）。

这些反对主的人，表面上尊重耶稣的意见，实际的目的是试探主，要找到告祂的把柄。他们处心积虑地，使耶稣陷于两难之境，如果祂主张用石头打死这妇人，就有两种后果：

第一，祂将失去仁慈和怜悯的名誉，不能再称为罪人之友；

第二，祂立刻触犯罗马法，因犹太人无权治人死罪。

如果祂主张宽恕这妇人，立刻就被套上破坏摩西律法的罪名，不配称为弥赛亚，同时无异于鼓励人行淫放荡。文士和法利赛人用来绊倒耶稣的陷阱，自认为天衣无缝。

b. 定罪仇敌（8: 10-11）

耶稣却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

此时，圣殿被紧张的气氛所笼罩着，文士和法利赛人面无表情，那一双双冷的眼

神，流露出对耶稣的挑战：看你究竟如何处置这个犯奸淫的妇人。圣殿里还有一堆看热闹的众人，以及这个羞耻的妇人，可以想象当时在场的每个人的不同表情。耶稣一言不语，弯着腰在地上写字。耶稣这样做是为甚么呢？

大约几种可能：

(1) 闪族人有个习惯，就是在土里乱涂乱画。祂可能只是思考，可能藉此拖时间，以便深思熟虑。

(2) 祂弯着腰以遮掩颜面，也许是文士和法利赛人贪婪的嘴脸、寡情眼神，加上一堆看热闹的群众，妇人的羞耻，这些因素交织着，使耶稣痛心疾首，避而不见。

(3) 耶稣在地上书写那些原告者所犯的罪行。他们就在自己手里所拿的石头上，看见了本身所犯的罪行。

当耶稣弯腰写字时，他们还是不住的问他。耶稣就直起腰来，对他们说：

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他。

「谁是没有罪的」，不光是指「没有犯罪」，也是指「不怀犯罪意念」说的。

耶稣对他们说：「好吧，你们谁若从未想过、犯过相同的罪的，就可以执行审判。」一方面指出他们的罪恶，同时指出唯有祂才有资格审判人，因为祂是无罪的。祂「知道人心所存的」（2:25）。在这位圣洁无所不知的神面前，没有一个人敢宣称自己是无罪的。主耶稣藉此开启了众人的良心，同时，也给这个处于痛苦场景焦点的女人，照进一线曙光。祂又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

b. 定罪仇敌（8: 10-11）

他们听见这话，就从老到少一个一个的都出去了，只剩下耶稣一人，还有那妇人仍然站在当中。

他们听了耶稣这有权柄的话，就不断在他们心中定他们的罪，从老到少一个一个都相继离开了，只剩下耶稣和那妇人在那儿。对这公开受辱的女人来说，会有什么感觉？这时，耶稣直起腰来，对她说：「妇人」（耶稣尊重地称呼她「妇人」，可以想象这女人的讶异！）那些人在哪里呢？没有人定你的罪吗？她说：「主啊，没有。」主满有怜悯，「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

基督并不是认同她的行为和生活方式，主动勉她要离弃罪恶的生活，不要再犯

罪。仁慈胜于石头，恩典胜于律法，何等感人！耶稣是那充充满满有恩典的「道」，祂以爱的天性同情罪人；祂不但关心一个人以往的所作所为，也关心一个人未来的表现。文士和法利赛人那自以为义的天性，只会落井下石，淋漓尽致地显示出他们的残暴态度、显示他们的虚伪。他们只把她当作一件物品，把她当作用来陷害耶稣的一个手段。耶稣却用他们的圈套来套住他们。

4. 节期后的讲论：主耶稣有关自己的七大宣告（8:12-59）

主耶稣在住棚节期间，与国家宗教领袖发生冲突。耶稣传道时，惟有在祂的神性受到攻击或权柄被质疑时，才为自己辩护。耶稣并不是为辩论而辩论；但辩驳的时候，祂的逻辑锐不可当。祂应用对话法，以及犹太拉比式的辩论法，每次都是先由对方发问，耶稣再反问一个问题，论点用圣经话作根据。

他们先是以理智逻辑辩论，后有感情动怒响应，口头侮辱，并以暴力对付主。耶稣积极的用真理响应他们，指控他们的错误，讲解事实，并邀请他们来得救恩。从耶稣在这里与犹太人的响应中，我们可以了解到当我们面对反对的时候，我们怎样才能模仿祂优雅的行为呢？

主耶稣有关自己的七大宣告（8:12-59）

- a. 主自称「世界的光」（8:12-20）
- b. 主自称是从上头来的（8:21-24）
- c. 主自称我是（8:25-29）
- d. 主是叫人得自由的（8: 30-38）
- e. 主自称为本出于神（8: 37-48）
- f. 主能赐人永生（8:49-53）
- g. 主自称有永恒（8: 54-59）

这次冲突事件，最先是由于主自称为世界的光。

a. 主自称「世界的光」（8:12-20）

耶稣又对众人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

住棚节期间，每晚入夜后，妇女院中四个金灯台（70呎，约七层楼高度）都被燃亮，灯光如昼，照耀整个圣殿，百姓聚集歌唱赞美神。这光提醒犹太百姓，他们的

祖宗在旷野漂流期间，神怎样用火柱与他们同在引导他们，神是光的惟一源头，也表明众民仰望神的弥赛亚降临，点亮这世界。

当众人在殿中高举烛光庆祝时，耶稣站起来大声高呼祂是「世界之光」，耶稣的呼喊委实语惊四座。在旧约，神称为真光。旧约经文指出弥赛亚来临的时候将是百姓的光（赛 60:19-22:参 21:23-24），也是全世界的光。

耶稣宣告祂就是犹太人等候的弥赛亚，那气魄是何等激昂！令人留下深刻印象！耶稣意思是说：「你们看见了圣殿光辉照亮了漆黑的夜晚。圣殿里的烛火虽能发射明亮的光，但它终究会熄灭，而我是永不熄灭的真光。」没有耶稣，世界必然漆黑。肯相信和服从祂的人，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

法利赛人对他说，你是为自己作见证，你的见证不真。

耶稣说祂是世界的光，无异是公开宣布祂是弥赛亚（事实上祂就是）。

耶稣的宣告引起法利赛人质疑耶稣言论的合法性。犹太人认为仅仅是耶稣口里这样说，当然不能算数。犹太律法规定，任何话必须有两个证人加以证实，才能当真。

耶稣提出三个原因，为什么祂的见证是真的(8:14-18)：

(1). 祂指出凭祂一个人的见证已经足够(8:14-15)

耶稣说，我虽然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还是真的。因我知道我从那里来，往那里去。你们却不知道我从那里来，往那里去。你们是以外貌〔原文作凭肉身〕判断人，我却不判断人。

有时候自证乃是达至真理的唯一通道。耶稣有资格为自己作见证，因为祂是神。祂的启示超越律法的量度和准则，因为耶稣知道祂从那里来和往那里去，无需其他见证人的支持。

法利赛对于祂属天根源完全无知，因此对祂的判断是无效的。他们只是看见祂的血肉之躯，而不是祂的神性，所以对祂判断有欠公允。相反地，耶稣审判人的时候，乃是按着事实和律法去执行。

(2) 父与子亲密的关系，保证了子的见证是真的(8:16)

就是判断人，我的判断也是真的。因为不是我独自在这里，还有差我来的父与我同在。

因着耶稣与父有一种独特的关系，祂的判断是带着神圣的权柄来说的。

(3) 父与子同为子的身份作见证(8:17-18)。

你们的律法上也记着说，两个人的见证是真的。我是为自己作见证，还有差我来的父，也是为我作见证。

耶稣说，祂有第二位见证人，就是神。两个人的见证是可以定准的。

他们就问他说，你的父在那里？耶稣回答说，你们不认识我，也不认识我的父。若是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

他们不认识耶稣，就对神不认识，因为耶稣就是父神的启示。

这些话是耶稣在殿里的库房，教训人时所说的。也没有人拿他，因为他的时候还没有到。

耶稣说这段话的地点，是在圣殿妇女院的库房，这里是圣殿敬拜的人进出最多的地方，教导听众再也没有比这里更合适的场所。库房共有十三个收纳税款的箱子，每个箱子都写明该项奉献的用途。犹太人通常不在此地捉拿人，因此这里是较为安全之地。

b. 主自称是从上头来的(8:21-24)

耶稣又对他们说，我要去了，你们要找我，并且你们要死在罪中。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

耶稣告诉他们说，祂行将离开，是指耶稣六个月以后即将经历的死亡、复活和回到父那里去。那个地方祂的仇敌无法跟从的，因为他们三番四次反抗和绝主的邀请，自绝门路，并且他们要死在罪中。拒绝接受祂是弥赛亚和神儿子的后果是「属灵的死亡」。

犹太人感到困惑，更可能是嘲讽基督，说难道祂要自尽吗？按照犹太传统，自杀是特别邪恶的罪，后果是永远关在阴间最底层可怕地方。

耶稣对他们说，你们是从下头来的，我是从上头来的；你们是属这世界的，我不是属这世界的。所以我对你们说，你们要死在罪中。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要死在罪中。

主说祂是从上头来的，而法利赛人却是从下头来的，是属世界的，两者的来源大有差别。如果法利赛人继续拒绝祂的邀请，便会死在自己的罪中。

这世界是一个由撒但掌权，肉眼看不见的邪恶的属灵境界。他们受撒但的控制，在

属灵的事上是与神对立。从下头来的必须接受从上头来的，不然就没有生命。

耶稣说，若不信祂是「我是」，他们便犯了致命的、无可饶恕的、永恒的罪，并死在罪中，这就是不信的悲剧。

c. 主自称我是(8:25-29)

他们就问他说，你是谁。耶稣对他们说，就是我从起初所告诉你们的。我有许多事讲论你们，判断你们，但那差我来的是真的。我在他那里所听见的，我就传给世人。他们不明白耶稣是指着父说的。所以耶稣说，你们举起人子以后，必知道我是基督，并且知道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作的。

由于他们不认识神，所以不能知道差耶稣来的是真的。只有当耶稣被钉死和升天后，他们才能看见并知道祂真正的身分。主继续说：当人子在十架上被举起，并且复活、升天，便证明祂所说的是真确的，证明了主就是「我是」（「我是」是神的名字，神曾对摩西说：「我是自有永有的」(出 3: 14)。

我说这些话，乃是照着父所教训我的。那差我来的，是与我同在。他没有撇下我独自在这里，因为我常作他所喜悦的事。

虽然百姓拒绝耶稣，但父神不会丢弃祂。耶稣是不会孤单的，甚至在十字架上，父还要荣耀祂。

d. 主是叫人得自由的(8: 30-38)

耶稣说这话的时候，就有许多人信他。耶稣对信他的犹太人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

这几节经文，对明白真正的救恩和如何作真门徒有关键性的作用。持续在真理中行，是真正跟从者和学习者(门徒)的标记。

如何作真门徒，包括以下四点：

- (1). 作真门徒的第一步，是相信耶稣基督是弥赛亚和神的儿子，经常领受耶稣的话。
- (2). 作真门徒的第二步，是持续、持守、顺服耶稣的话并实行。真理是让我们去付诸行动的。
- (3). 真信徒因而得到真理。
- (4). 真理必叫你们得以真自由。

他们回答说，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你怎么说，你们必得自由呢？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奴仆不能永远住在家里，儿子是永远住在家里。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

耶稣谈论「自由」，激怒了犹太人。犯罪的人绝算不得是自由人。犯罪的行为，正揭露了人的举动受到罪的力量和权势所辖制。罪辖制他，成为习惯、任性和情欲的奴仆。惟有认识天父的儿子，被耶稣从罪和律法主义的捆绑下释放的人，才能得真自由。神的真理使人得自由，门徒可以获得四项自由：

(1). 免除恐惧。

人一旦作门徒就不再单独行走，他永远跟耶稣同行，因此不再有惧怕。

(2). 免除自我的束缚。

许多人承认，带给自己最多麻烦的人就是我们自己。然而耶稣的同在和他的能力足以改变我们成为一个全新的人。

(3). 免除宗教律法的束缚。

人一旦作门徒，就不再顾虑宗教律法的说甚么了，因为他只关心神所说的。

(4). 免于犯罪。

当门徒知道这得救的真理，就会使他们从罪的捆绑中粉碎一切的锁链，作一个真正的自由人。

虽然犹太人认为他们是亚伯拉罕自由的子孙，但关键不在于血统，而是属灵生命的关系。他们实际上是罪的奴仆，那些生活在罪中的人，就好像以实玛利被赶出家园一样(创 21:8-21, 加 4:30) 不能住在家里，儿子却能永远住在家中。人能够借着信靠耶稣基督而成为神的儿子的真儿子。

e. 主自称为本出于神 (8: 37-48)

我知道你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你们却想要杀我；因为你们心里容不下我的道。我所说的，是在我父那里看见的；你们所行的，是在你们的父那里听见的。他们说，我们的父就是亚伯拉罕。耶稣说，你们若是亚伯拉罕的儿子，就必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我将在神那里所听见的真理，告诉了你们，现在你们却想要杀我。

耶稣很不客气地指出：亚伯拉罕属灵子孙会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遵照亚伯拉罕

的表现去行的人，才是亚伯拉罕的真正的子孙。犹太人处心积虑地想谋害祂，这表明他们并不是亚伯拉罕的属灵子孙，因他们不能听祂的道、拒绝祂的「道」。

亚伯拉罕相信和顺服神，以信心来回应天上的使者，并照着祂所说的去做。现在犹太人百般想加害这位将神的话告诉他们的神子。

这不是亚伯拉罕所行的事。你们是行你们父所行的事。他们说，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我们只有一位父就是神。耶稣说，倘若神是你们的父，你们就必爱我。因为我本是出于神，也是从神而来，并不是由着自己来，乃是祂差我来。你们为甚么不明白我的话呢，无非是因你们不能听我的道。

犹太人否认自己是从淫乱生的，并称神是他们的父，来避开耶稣的逻辑推论。耶稣说，如果犹太人真的以神为他们的父，这样他们必爱耶稣，并接待祂，因为祂是从神而来的。耶稣反斥他们，若他们有神为父就应听祂的话，因祂本是从神来的。

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他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里没有真理，他说谎是出于自己，因他本来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我将真理告诉你们，你们就因此不信我。

既然不听，说明他们的父就不是神，而是魔鬼。在这里，主附带指出魔鬼的本性；

- (1). 他从人类历史的开始就是杀人的。
- (2). 他不持守真理。
- (3). 他是说谎人的父，因此他们受诱不肯相信主的真理。

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我既然将真理告诉你们，为甚么不信我呢？

与魔鬼形成对比的耶稣活在真理中，并宣告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耶稣的眼睛扫视众人，这挑战暗指自己的来源是出于神，只有完全圣洁，与神有最亲密交通的人，才可以说这话，从耶稣对祂一生清白的肯定得到证明。

一片寂静，犹太人找到任何证据定耶稣的罪。既然这样，他们应当认识祂神性的根源，他们必须听主的话。

又是一片难挨的死寂，一个人的心若对神的灵关闭时，即使真理在他眼前展

现，却看不见、认不出、把握不到。耶稣的听众绝意拒绝那天上的道，清楚反映他们不是出于神的。

犹太人回答说，我们说你是撒玛利亚人，并且是鬼附着的，这话岂不正对么？

犹太人一听到耶稣说他们不是出于神，简直无法接受，立时反唇相讥。称别人为「撒玛利亚人」，是当时犹太人惯用一句极藐视人的话，指祂为以色列的仇敌，是叛教者，是疯狂、不洁，并且是鬼附着的。这是何等的可笑！

f. 主能赐人永生(8:49-53)

耶稣说，我不是鬼附着的。我尊敬我的父，你们倒轻慢我。我不求自己的荣耀，有一位为我求荣耀定非的。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见死。

耶稣回答说，祂有神为祂作见证，定是非。有一天神要照实审判一切，祂要为我求荣耀。听从耶稣的教训，接受耶稣的教训，并顺服祂的人，将得到永生，永远不见死。(6:63、68)

犹太人对他说，现在我们知道你是鬼附着的。亚伯拉罕死了，众先知也死了。你还说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尝死味，难道你比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还大么？他死了，众先知也死了，你将自己当作甚么人呢？

犹太人以为祂是指肉身的死亡而言，这再次显出他们只能明白字面或属世的意思。耶稣在这里所指的并非肉身的生命，肉身的死亡不能消灭永恒的生命(见 5:24 6:40、47，11:25-26)。

耶稣回答说，我若荣耀自己，我的荣耀就算不得甚么。荣耀我的乃是我的父，就是你们所说是你们的神。你们未曾认识他，我却认识他。我若说不认识他，我就是说谎的，像你们一样，但我认识他，也遵守他的道。

末了，耶稣直接指出文士和法利赛人根本就不认识神。他们太固执于自己主观的想法、作法、和对宗教的态度，以致看不见神，诚然可悲。但耶稣认识父，并顺服祂(遵守他的道)。人看见耶稣的生活态度，人若想充分认识神，惟一的方法就是借着耶稣基督才有可能。

g. 主自称有永恒(8:54-59)

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犹太人说：

「你还没有五十岁，岂见过亚伯拉罕呢？」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他们拿石头要打祂。耶稣却躲藏，从殿里出去了。

耶稣提到亚伯拉罕一生期待祂的来临，并在应许上欢喜仰望神所应许弥赛亚救赎的日子，包括祂的死与复活。主的意思即「我就是亚伯拉罕在异象中所看见的弥赛亚。」

犹太人认为主顶多是五十岁，这样亚伯拉罕怎会见过祂呢？主的回答又是一个很重要的宣称：

耶稣肯定地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可译作「我是」）。基督所用的「我是」是用来形容「自有永有」的神。耶稣与神同等的身份地位，从永恒就已经存在的。祂说祂是永恒的。但当主宣告祂的神性时，犹太人听了，再也压抑不住怒气，他们决定犯亵渎这个罪的人所受的刑法是用石头打死的（利 24:16）。耶稣多次从死亡边缘和被捕的危机逃掉，因为祂的时候还没有到。

上文所记，犹太人共有 6 处反对及弃绝主：

- (1). 否认主的见证（8：13）；
- (2). 否认祂从父神而来（8：19）；
- (3). 不赞同主说他们受罪捆绑（8：33-34）；
- (4). 讥诮主是撒玛利亚人及被鬼附的（8：35-58）；
- (5). 以暴力对付主（8：59）。
- (6). 否认祂比亚伯拉罕还大

耶路撒冷人是怎么看待耶稣的？有些人认为祂是个疯子或骗子。其他人认为祂被恶魔附身了。还有一些人认为祂是先知，但不是弥赛亚。这与我们今天的世界相比如何？

七章「活水」耶稣是永生源泉，八章「世界的光」，祂就是光。耶稣告诉他们什么是真的，什么是假的。耶稣就是伟大的「我是」；祂教导，他们却称祂为私生子、称祂撒玛利亚人、称祂为恶魔。

这两章最大的讽刺的是什么？

在庆祝神赐予光明的节日里，犹太人竟然拒绝光明的源头，埋首于黑暗的角落里。在追念神救赎和工作的节日里，犹太人竟然拒绝神独生子给予的救赎。在庆祝

神同在和眷守的节日里，神在他们中间、在他们的殿中，犹太人竟然把神子摒诸门外。杀死祂的阴谋贯穿于这些章节

第8章神学含义

1. 耶稣是赐人生命的光。
2. 耶稣亲自为差祂来的父作见证。
3. 不信让人不得到神面前。
4. 只有在圣子的真理中才能脱离罪。
5. 接受能力受制于一个人的本性。
6. 认识父和子是不可分割的认识。
7. 永恒的救恩由永恒的儿子保证。

B. 节期后不久的事迹 (9:1-10:21)

1. 医治生来瞎眼的 (9:1-41)

主宣布「我是世界的光」之后 (8:12)，祂叫一个生来瞎眼的人能够看见，正是公开展示祂所宣称的身分。按事迹论，约翰福音 9-10 章是一个单元；9 章记一个神迹，10 章记一篇论谈。按题材而言，本段承接第 7-8 章的思辩，是耶稣与犹太人的辩论，发生在节期之后的一个安息日。

「开眼的神迹」是耶稣神迹中最多的一项。在旧约内，这是神的能力，也是弥赛亚的工作（参赛 29:18, 35:5, 42:7）。在节期后的一个安息日，主医治一个生来瞎眼的人，使祂与宗教领袖之间的冲突，进入白热化阶段。

a. 神迹 (9:1-7)

(1). 门徒的提问 (9:1-2)

耶稣过去的时候，看见一个人生来是瞎眼的。门徒问耶稣说，拉比，这人生来是瞎眼的，是谁犯了罪？是这人呢？是他父母呢？

当耶稣离开殿里库房的时候，看见一个人生来是瞎眼的。门徒好奇地问耶稣这个与生俱来的瞎子，导致他瞎眼的原因，是因他在母腹中犯罪，或是父母犯罪而报应在后代身上？他们面对神学难题，相信罪会导致一些受苦的事情，但一个

人怎能够生来是残废的呢？

(2). 耶稣的回答 (9:3-5)

耶稣回答说，也不是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身上显出神的作为来。

耶稣的意思是这人瞎眼，并不是由于某些罪所导致的。在一个有罪的世界里，逃不掉人生的苦难；虽然这人的困难的确存在，但在这悲剧的情况下，苦难却可以「显出神的作为来」。(虽然圣经显示罪可能是引致苦难的原因，见 5:14，民 12，林前 11:30，雅 5:15，但亦未必尽是如此，见乔布记，林后 12:7，加 4:13)。

趁着白日，我们必须作那差我来者的工。黑夜将到，就没有人能作工了。

「白日」乃是神分配给耶稣照着神旨作工作的时间，「黑夜」是为工作的所定下的期限，即那将临的死亡。神赐给我们时间，我们要珍惜神所给的光阴和机会，用生命来事奉神。

主说完后，再次宣布：我在世上的时候，是世上的光。

耶稣在世上的时候，为世上的光，把救恩给予人。

(3). 瞎子得医治 (9:6-7)

耶稣说了这话，就吐唾沫在地上，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对他说，你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洗，(西罗亚翻出来，就是奉差遣)他去一洗，回头就看见了。

耶稣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在古时候，这是十分寻常的动作。他们相信，一个人的唾沫口水具有医疗的功用。耶稣使用唾沫是顺应当时的习俗，治病必须先赢得病人的信心。

「西罗亚池」建在希西家时代，他为防御亚述王西拿基立的入侵，凿穿长达583码、高6呎的地道，将水从城外城外基训泉运道城内，故名。

「西罗亚池」希伯来文名称「差遣」。生来失明的朋友得见光明，不是因为接触「西罗亚池」，乃是因为他接受那「奉差遣的」。西罗亚在西南隅，与圣殿有相当距离，瞎子去一洗，便蒙医治了。这个人被耶稣差了那里，而耶稣就是父所「差遣」的那一位，可使他意会到这位主是受神差遣的。主给这人造了一对新的眼睛。

b. 神迹后的反应 (9:8-34)

(1). 邻居的问题、瞎子的见证 (9:8-12)。

他的邻舍和那素常见他是讨饭的，就说，这不是那从前坐着讨饭的人么。有人说，是他；又有人说，不是，却是像他。他自己说，是我。他们对他说，你的眼睛是怎么开的呢？他回答说，有一个人名叫耶稣。他和泥抹我的眼睛，对我说，你往西罗亚池子去洗。我去一洗，就看见了。他们说，那个人在那里？他说，我不知道。

这人的眼开了以后，面对多人的质疑，他坚决见证耶稣所行的神迹。他勇敢地作见证，活力十足，以清晰、毫不含糊自己说，是我「是我」，响应邻舍的怀疑。让人诧异的是，一个生来瞎眼的人得见光明，竟然没有带来人对神的赞颂。

(2). 法利赛人的问题 (9:13-34)

他们把从前瞎眼的人，带到法利赛人那里。耶稣和泥开他眼睛的日子是安息日。

由于这个神迹很不寻常，于是众人把从前瞎眼的人，带到法利赛人那里。不可避免的麻烦终于发生，因为耶稣和泥开瞎子的眼睛那一天，正是安息日。

根据文士和法利赛人，耶稣至少在二方面违犯了安息日的律法。

(a). 耶稣和泥巴就是作工。耶稣和泥巴开瞎子的眼睛，违反了安息日的律法。

(b). 安息日不许治病。只有在一个人生命垂危时，才可在安息日医疗。显然，那生来是瞎眼的人，并无生命的危险；耶稣在安息日医治他，是触犯了律法的规定。

法利赛人问他是怎样得看见的，瞎子对他们说：「祂把泥抹在我的眼睛上，我去一洗，就看见了。」法利赛人中有的说：「这个人不是从神来的，因为祂不守安息日。」

法利赛人说耶稣是个罪人；他们中也有人观点不同，就起了纷争。有人说，祂不守安息日，不是从神来的。又有人说：「一个罪人怎能行这样的神迹呢？」于是法利赛人内部又掀起有关耶稣身分的纷争。他们又对瞎子说：「祂既然开了你的眼睛，你说祂是怎样的人呢？」他说：「是个先知。」

旧约时代的先知有时行神迹，显出是神的仆人。瞎子可能是想起这些事，才断言耶稣是个先知。但顽固的法利赛人反而看不见这个属灵真理。

犹太人不信他从前是瞎眼，后来能看见的。等到叫了他的父母来，问他们说，这是你们的儿子么？你们说他生来是瞎眼的，如今怎么能看了呢？他父母回答说，他是我们的儿子，生来就瞎眼，这是我们知道的。至于他如今怎么能看见，我们却不知道是谁开了他的眼睛，我们也不知道。他已经成了人、你们问他罢，他自己必

能说。

宗教领袖已经商议定了，若有认耶稣是基督的，要把他赶出会堂。因此他父母说，他已经成了人，你们问他罢。

「赶出会堂」本是摩西律法中的法例，被赶的原因有多种，从破坏洁净律至道德律；后来犹太人还加上其他原因及惩罚之法。按犹太人的传统，被赶出会堂的人在社会上蒙上污名。若他做生意，在商场上亦受抵制，血本无归。在宗教上的权利亦同时丧失，尤其失去在恩约团体内的资格，意即不能进入弥赛亚国度内，这是最严重的后果。轻则被逐三十、八十至九十日不等；重则终身被逐，须经过公会投票决定。

所以法利赛人第二次叫了那从前瞎眼的人来，对他说，你该将荣耀归给神，我们知道这人是个罪人。他说，他是个罪人不是，我不知道；有一件事我知道，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

他们要那瞎子起誓「你应当归荣耀给神」，「说实话」之意，（参撒下 6:5，书 7:19），言下之意否定耶稣是从神而来的弥赛亚。可是瞎子也很巧妙的回答，事实胜于雄辩，他拒绝否认肯定知道的事情。

他们就问他说，他向你作甚么？是怎样开了你的眼睛呢？他回答说，我方纔告诉你们，你们不听；为甚么又要听呢？莫非你们也要作他的门徒么？

法利赛人的追问是明显的讽喻，这是他们第二次追问神迹的过程了。他们希望能够在其报导中找到一些矛盾的地方。但这从前瞎眼的人开始不耐烦了，他讽刺的问，他们要求他重复的报导，是否显示他们已经回心转意？他们寻根究底，是否有兴趣想成为耶稣的门徒？这句反问出自那被盘问者之口，是加倍的讽刺。

他们就骂他说，你是他的门徒，我们是摩西的门徒。神对摩西说话，是我们知道的。只是这个人，我们不知道他从那里来。那人回答说，他开了我的眼睛，你们竟不知道他从那里来，这真是奇怪。我们知道神不听罪人，惟有敬奉神遵行他旨意的，神纔听他。从创世以来，未曾听见有人把生来是瞎子的眼睛开了。这人若不是从神来的，甚么也不能作。

他们辱骂他，然后宣称自己是摩西的门徒。但是那乞丐进一步教训他们，这种讽刺的意味是很强的。根据旧约经文指出弥赛亚到来的时候，瞎子便得看见（赛 35:5）。那重见光明者的响应是一针见血的，一个罪人可以行这样的神迹吗？神会听他吗？神只听那敬奉祂遵行祂旨意的人。何况这是创世以来未曾出现过的神迹。他们回答说，你全然生在罪孽中，还要教训我们么。于是把他赶出去了。

满腹经学的法利赛人固然不容许一个讨饭的教训他们神学。法利赛人甚为恼怒，他们只得再次辱骂他，并把他赶出会堂。

这显出不信之人主要的特征：

- i 不信的人定下错误的标准。
 - ii. 不信的人查基于主观的偏见。
 - iii. 不信的人拒绝接受事实。
 - iv. 不信的人以自我为中心。
- 他们全然在黑暗里，不愿意接受真光。

耶稣听说他们把他赶出去，后来遇见了他，就说，你信神的儿子么？他回答说，主阿、谁是神的儿子，叫我信他呢？耶稣说，你已经看见他，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他说，主阿，我信，就拜耶稣。

9:1-34 是关于耶稣使瞎子重见光明。瞎子虽被公会赶逐，但主却主动去找他，介绍自己的身分给他认识，坚定他的信心，给他一个呼召。在 9:35-41 那个瞎子不仅视力恢复，还恢复了属灵的眼光。耶稣问的一个问题，是整个故事的高潮：你信神的儿子吗？那人回应说，主啊，我信、和拜耶稣。

(2). 该神迹的意义(9:35-41) 基督事工的两个目的：

(a). 耶稣说，我为审判到这世上来，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

那些属灵瞎眼的，就是那些承认自己无助又无能，愿意承认自己的罪，信耶稣得到救恩的人。神的光芒启迪了那些接受的人。

(b). 能看见的，反瞎了眼。

法利赛人满怀敌意、讥笑、鄙视，拒绝跟从祂(35、38)，说耶稣是罪人(16、24 节)，来历不明(28-29)，因为看不出祂是谁(40-41)。生来看得见的，成了瞎子；而生来瞎眼的，最后反而得到真正的眼光，这是约翰高明的反讽！耶稣照亮接受的人，叫拒绝祂的人瞎了眼。同样的阳光软化黄油，硬化泥土。这节经文的后半部是取自赛 6:10，42:19。

同他在那里的法利赛人，听见这话，就说，难道我们也瞎了眼么？耶稣对他们说，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但如今你们说，我们能看见，所以你们的罪还在。

有些法利赛人听见这话，怀疑主在说他们，于是反语相向。主的回答确是妙极，也满有暗示。他们如承认是眼瞎的，他们必蒙医治；但如今他们说

没有眼瞎，就等于罪还没有赦免，真是「有眼无珠」！法利赛人要为自己的罪负责，他们无疑自甘迷失在黑暗的深渊了。

被医治好的瞎子，对耶稣渐进的信心历程：

- 9:11 一个叫耶稣的人
- 9:17 一个先知
- 9:25 不知道他是不是个罪人
- 9:33 一定是来自神
- 9:38 主啊，我相信

他从「一个人名叫耶稣」，到「先知」，至「从神而来的人」，最后「看见」人子，并敬拜耶稣为主。从这个盲人通往信心的道路上，我们可以学到，拯救信心常常需要时间的过程。而我们的工作就是引导他们走过这条路。记住是圣灵在这条路上指引着每一个人。

2. 耶稣是好牧人的讲论(10:1-21)

面对这群反对主的法利赛人（犹太教的代表），主向他们宣告一篇伟大的「好牧人讲论」，藉以解释祂与以色列的关系。这是祂接续第9章对同一批群众讲的。第9章指出，这些宗教领袖是眼瞎的（参9:41），不配为首领、为牧人，第10章却指出，耶稣是他们的真领袖。

在旧约中，神与以色列人的关系，常以牧人与羊的关系表明（参诗23:1，80:1）。神的百姓常被喻为羊，而国家首领则喻作牧人。恶劣的首领，被喻作假牧人（参耶23:1-4，25:32-38）。以色列人被喻作流离失所的羊群，主以牧人自称，指出祂是国家期待的弥赛亚王。整段论谈主要指出牧人对国家的关系，及祂为国家所做的事。

a. 祂是羊的门（10:1-10）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从门进去的，纔是羊的牧人。看门的就给他开门。羊也听他的声音，他按著名叫自己的羊，把羊领出来。既放出自己的羊来，就在前头走，羊也跟着他，因为认得他的声音。耶稣将这比喻告诉们，但他们不明白所说的是甚么意思。

按牧羊人在一日内从早到晚的经历，分为三段：早晨时、中午时及傍晚时的情形：早晨

(1). 祂有绝对的权柄。

主指出不从门进羊圈的必是盗贼。「羊圈」喻以色列国，「盗贼」喻

国家首领，牧羊人是主人，他有权从正门出入，其他则从别处进入羊圈内。

(2). 祂有开路先锋。

看门者的责任是看管羊圈，待牧人回来才可以离开。此处「看门人」可喻作介绍弥赛亚给以色列人的施洗约翰。

(3). 祂认识他的羊群。

巴勒斯坦的羊圈多由一个社团共享，雇有不同牧人看管，各牧人以不同的声音呼唤自己的羊群。

(4). 祂把羊领出来。

主把选民从旧制度领出来，并在前面领导他们，保守与喂养他们。

这个比喻的要点乃是在于牧羊人怎样带领和组织他的羊群。由于神的呼召，人才来到祂那里，他们对神呼召适当的反应，乃是跟随祂。

耶稣又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我就是羊的门。凡在我以先来的，都是贼，是强盗，羊却不听他们。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或作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

b. 本段比作中午时的情形，早上牧人已把羊领到草原上吃草。主在三方面指出祂对羊群的供应：

(1). 祂是救恩的门。

主宣称祂是羊的门（人进入神恩的途径），在祂以前的都是贼与强盗（指国家的宗教领袖），不能把救恩带给人。主是羊圈的「门」（比喻天国），进入羊圈的必经之门，就是主耶稣自己。凡听祂声音的羊，便是信祂之人，这些人便能进入羊圈内。

(2). 祂是喂养的门。

牧羊人工作之一乃喂养羊群。主不仅应许救恩，又应许生活的供应（「出入」指「生活」）。

(3). 祂是丰盛生命的门。

「得的更丰盛」希猎文的意思是每件事都得到最富足的地步。有丰盛的生命、满足、不缺乏、不失落的生命。主来世上之目的不只是延长人生至永生，

而是叫人今生更充满意义。

c. 祂是好牧人(10: 11-18) :傍晚

(1). 好牧人为羊舍命(11-13)

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舍命。若是雇工，不是牧人，羊也不是他自己的，他看见狼来，就撇下羊逃走；狼抓住羊，赶散了羊群。雇工逃走，因他是雇工，并不顾念羊。

本段是傍晚时的情形，有时牧人因要带羊到较远的草地饲养，未及在晚上赶回羊圈，便要在野外露宿，这时真牧人与雇工的区别就清楚显示出来。

与好牧人相反地，就是那为工资而做工的雇工，他只顾赚钱和自保，他不会像好牧人那样委身于羣羊。主暗喻国家领袖牧养国家，有如坏牧人般失职，他们像雇工的身分，只为自己肚腹着想，不挂念羊群的安全，只有好牧人才挂念羊群，为羊舍命。

(2). 好牧人认识他的羊群(14-15)

我是好牧人；我认识我的羊，我的羊也认识我。正如父认识我，我也认识父一样；并且我为羊舍命。

好牧人与羊有亲密个人的关系。「认识」是熟悉、了解，密切相通的意思。羊也与牧羊人有亲密的关系，祂认识我们如此之深，这种亲密的情况就如父与子之间紧密相爱，这个「认识」使耶稣为我们在十字架上代替我们舍命。

(3). 好牧人招聚所有的羊(16-18)

我另外有羊，不是这圈里的；我必须领他们来，他们也要听我的声音，并且要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了。

这位好牧人不仅仅是犹太人的牧人，祂还要引带「不在这羊圈里」的羊。这是指那些将会相信耶稣的外邦人。他们会听耶稣的声音，亦将归顺祂，在神的救恩内归一，成为新的身体(教会)(罗1:16)。

这亦是旧约多处有关真牧人预言的应验，这应验在牧人为羊死后才开始逐步成就。在五旬节教会成立后，犹太人与外邦人在基督里成为一体。

(4). 好牧人顺服神(18)

父爱我，因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

祂的死完全是自愿的。这两节经文告诉我们，耶稣受难是出于自愿的；祂并没有被迫上十字架，乃是甘心乐意为我们舍命。耶稣重复了这句话「再取回来」

两次,表示祂的牺牲并不是终点。耶稣牺牲顺服神的旨意,父对祂有特别的爱,耶稣把祂的一生视为顺服神的行动。

d. 关于好牧人的困惑 (10:19-21)

犹太人为这些话,又起了分争。内中有好些人说,他是被鬼附着,而且疯了,为甚么听他呢?又有人说,这不是鬼附之人所说的话。鬼岂能叫瞎子的眼睛开了呢?

如上文多次的记录,听众对主的宣称产生两种反应:

- (1) 说主被鬼附着而且疯了。
- (2) 对主半信半疑。
- (3) 这两派人又再分争,可见黑暗与光明两势力常在搏斗,永无止息。

为什么耶稣把自己描述为「好牧人」?

- (1). 祂的动机是给祂的羊生命。
- (2). 祂牺牲自己来拯救祂的羊。
- (3). 祂非常了解祂的羊。
- (4). 祂保护祂的羊。
- (5). 祂带着祂的羊。

3. 修殿节中遭受攻击 (10:22-42)

本段「修殿节时的事迹」与上文住棚节,相隔有三个月之久。住棚节约在10月中旬,而修殿节是在12月。主耶稣在住棚节后离开了耶路撒冷,往犹太地区传道,二个多月后再回到耶路撒冷。

修殿节为纪念主前165年12月25日,犹太马加比将军打败亵渎圣殿的叙利亚国王安提奥古四世,光复犹太地、重新夺回耶路撒冷和圣殿,重修祭坛、洁净圣殿,将圣殿中的烛光重新点起,又名「烛光节」(*Hanukkah*)。

这是一个欢喜的节期,共有八日(12月25日-1月1日)。期中,灯火辉煌,每个犹太家庭都会把灯火置于窗上。虽然这八日的节期并不像住棚节、五旬节及逾越节般要求犹太人参加,惟爱国的犹太人亦前来耶路撒冷,表示他们对国家的效忠,所以此时的耶京亦人潮汹涌。

a. 耶稣作为神儿子的宣告(10:22-30)

(1). 面对的挑战 (10: 22-24)

在耶路撒冷有修殿节，是冬天的时候。耶稣在殿里所罗门的廊下行走。犹太人围着祂，说：「你叫我们犹疑不定到几时呢？祢若是基督，就明明的告诉我们。」

耶稣在殿里所罗门廊下教训人（「行走」即「教训」之意）。廊子有上盖，可避冬季风雨，是文士讲学之地，后来信徒多在此处聚集（参徒 3:11, 5:12）。

耶稣来到，犹太人「包围」着祂，敌对的领袖决定逼使耶稣摊牌，他们希望耶稣公开称祂是弥赛亚，好让他们有借口处死祂。

(2). 耶稣的回答 (10: 25-30)

耶稣回答说，我已经告诉你们，你们不信。我奉我父之名所行的事，可以为我作见证。只是你们不信，因为你们不是我的羊。我的羊听我的声音，我也认识他们，他们也跟着我。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我父把羊赐给我，他比万有都大，谁也不能从我父手里把他们夺去。我与父原为一。

耶稣对犹太人的质问作了三个基本回答：

(a). 祂以神迹证明祂是弥赛亚。

耶稣告诉他们，祂所做的一切都是奉父的名做的。祂所行的工作，就可以清楚证明祂的出处和身分。主以神迹奇事（在耶路撒冷毕士大池、医治生来瞎眼的）作为祂身份的证据。犹太人不接受耶稣是基督，是因为他们不愿意相接受祂的启示。

(b). 不信祂是弥赛亚的就不是祂的羊。他们的拒绝，审定了自己不是耶稣的羊，不能得到牧羊人的保护、拯救与保守。相反地，耶稣声明，信徒的永生是神赐下的稳固不改变的礼物：人得着它，就会永远拥有，他们永远不至灭亡。在圣经中，没有任何经文比这节经文更强烈保证每一个真基督徒拥有绝对的永生确据。虽然信徒也会犯罪跌倒，但耶稣身为完全的牧者，绝不会失掉祂羊群中的一只。父与子同时承诺必定保管耶稣的羊，神掌管万事，没有人能从神手中偷取（见罗 8:31-39）。

相信主为弥赛亚的那些人（比喻羊），主给他们 8 面救恩的保证：

i. 主的认识 (10:27):

「我的羊听我的声音，我也认识他们，他们也跟着我。」这些话指出耶稣与信徒有紧密的关系；耶稣认识谁是祂的羊，谁跟从祂。

ii. 主的恩赐 (10:28): 「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赐」永生为礼物，既是礼物，就不会随便收回。

iii. 主的永生 (10:28): 永生是礼物，就是永远的生命；永生即不停止、不毁灭、不废弃、不沉沦的生命。

iv. 永不灭亡 (10:28): 「永不」及「灭亡」是极为强劲的字汇。

v. 不能夺去 (10:28): 「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在耶稣手中，无比安稳，没有比祂更大的能力，能从祂的手中夺去信徒的永生。

vi. 父神所赐 (10:29): 「我父把羊赐给我」有神的赐给，神绝不失误。

vii. 比万有大 (10:29): 「他比万有都大」这是一句最具决定性的宣告。

「手」是拥有的象征，既然如此，信徒的生命在神手里，就是一件永远安全可靠保障了。

viii. 与神原为一 (10:30): 「我与父原为一」不是合成一位，主乃声明祂在本质上与神是一致的。父与子在本性和本质上是一致的，祂们在救赎、保管羊群方面，有合一的心意和行动。

这段经文教导我们：我们可以在拯救中得到保障，这取决于保障我们的人。我们被神拯救，神不会失败。

主邀请犹太人根据祂所行的，而非凭祂所说的，来评论、相信祂。神借着耶稣行这些神迹，是要他们学习思想其中的意义，使他们可以认识耶稣与父的合一。

(3). 犹太人企图打死耶稣 (10: 31)

犹太人又拿起石头来要打他。

围着主的人乍听主的最后一言：「我与父原为一」极为震惊，因为这是极其重大的宣告，犹太人不满意，是因耶稣宣布祂与神合一、与神同等，声明主的神性，即宣布自己是神。

在犹太人听来，耶稣僭夺了那专属于神的地位，视之为亵渎，按律法要用石头打死 (利 24:13-16)。这是约翰再次记载犹太人企图用石头打死耶稣

(见 8:59)

(4). 耶稣的再辩 (10: 32-38)

我从父显出许多善事给你们看，你们是为那一件拿石头打我呢？」犹太人回答说：「我们不是为善事拿石头打你，是为你说僭妄的话，又为你是个人，反将自己当作神。耶稣说：「你们的律法上岂不是写着『我曾说你们是神』吗？经上的话是不能废的。若那些承受神道的人，尚且称为神，父所分别为圣、又差到世间来的，你自称是神的儿子，你们还向你说『你说僭妄的话』吗？」我若不行我父的事，你们就不必信我。我若行了，你们纵然不信我，也当信这些事，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

耶稣以祂素常所做的都是善事，证明祂并没有犯了死罪。可是犹太人再申说耶稣犯了僭越神的罪行，耶稣即以律法的内涵证明祂可以称为神的儿子。

耶稣说：「经上的话是不能废的」圣经是无误的、圣经是永恒的，圣经是有权柄的，因为它是神的话语，圣经全部都是神呼出的结果。

祂引用诗 82: 6 作证。以犹太人以小证大辩论的方法，既然神的代言人（承受神道的人）可称为「神」（指在职务、工作上，并非在身份上）；祂自己是神的代言人，祂受神圣命令，以及肩负父神的使命，那犹太人凭什么反对耶稣自称是「神的儿子」呢？所以，在逻辑上，犹太人不能指控祂说僭妄的话。

(5). 后果 (10:39-42) 耶稣离弃他们

他们又要拿祂，祂却逃出他们的手走了。耶稣又往约但河外去，到了约翰起初施洗的地方，就住在那里。有许多人来到他那里，他们说，约翰一件神迹没有行过，但约翰指着这人所说的一切话都是真的。在那里信耶稣的人就多了。

犹太人无话可说，他们无法否定耶稣神迹的证据，但铁了心弃绝耶稣，并企图捉拿祂。耶稣再次逃出他们的手，因为神的时候还没有到。

这时，主在耶路撒冷与犹太地的事奉，就在犹太人想用石头打死祂的情况下，画上了句点。修殿节本是喜乐的节期，要重燃犹太人感恩的心与复国的盼望，怎知却燃起他们想杀害主的怒气，可见他们已到无药可救的地步。

面对越来越严重的敌视, 耶稣便从犹太地退到约但河的比利亚(Perea)去。这是约翰起初施洗的地方, 耶稣在比利亚的事工备受当地人所接纳。百姓对约翰为基督作的见证仍记忆犹新。此时约翰已死近一年, 但他的见证没落空。犹太人把约翰当作一个先知, 现在他们亲眼看见约翰对耶稣所作的预言都成真, 在比利亚有许多人相信并接受了耶稣为救主。耶路撒冷弃绝了祂, 在比利亚却有许多人信祂。耶稣在比利亚的事奉约有三个月, 直到主后 30 年春进耶路撒冷为止。这是主往耶路撒冷被钉十字架前, 最后停留的地方。

第 10 章神学含义

1. 耶稣确实是羊真正的牧人。
2. 只有在基督里, 才能得到「拯救」与「供应」。
3. 耶稣预言犹太人和外邦人, 会组成教会。
4. 新羊群的形成, 基于祂为羊所付的自我牺牲。
5. 父子强有力的关系, 是永远救恩的保证。
6. 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 表明于祂奉父之名的工作。
7. 圣经宣称自己是神子无误。

六、拉撒路复活的神迹(11:1-57)

「拉撒路复活」是耶稣生平中一件大神迹, 也是最后一次公开的神迹, 这是祂所行一切神迹之高潮, 具广大影响力的神迹。虽然旧约的先知亦有使人复活(如王上17:17-24王下4:1-37, 13:20-21)但在人死了四天后才复活, 还是创举。这个神迹公开证明他所宣告的「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这伟大的真理。

这个神迹的目的:

- (1). 是借着使人看见拉撒路复活, 而荣耀神。

耶稣听见就说, 这病不至于死, 乃是为神的荣耀, 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

(11:4)

- (2). 也是坚定门徒的信心。

这是为你们的缘故，好叫你们相信。(11:15)

(3). 这更是主耶稣复活前的预览，为祂自己的死预备。

但我说这话，是为周围站着的众人，叫他们信是你差了我来。(11:42)

A. 第七个神迹:使拉撒路复活(11:1-44)

1. 背景(11:1-16)

a. 拉撒路疾病(11:1-6)

有一个患病的人，名叫拉撒路，住在伯大尼，就是马利亚和他姐姐马大的村庄。这马利亚就是那用香膏抹主，又用头发擦他脚的，患病的拉撒路是他的兄弟。他姊妹两个就打发人去见耶稣说，主阿，你所爱的人病了。

离开耶路撒冷约两哩（中译六里）的伯大尼之家，是主常常探望的地方。这家人有三个成员，其中之一的拉撒路病了，姊妹们打发人到约但河外比利亚境内工作的耶稣那里，对祂说「你所爱的人病了」。

b. 延迟的目的(11:7-16)

耶稣听见，就说：「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神的荣耀，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耶稣素来爱马大和她妹子并拉撒路。听见拉撒路病了，就在所居之地仍住了两天。

耶稣却说这病不至于死。死亡并不是这件事的最后结局，乃是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耶稣没有实时就去，祂要等候神计划中的适当时刻来到。不是因为缺乏爱，而是为了建立门徒的信仰。耶稣知道拉撒路在使者到耶稣前就死了。

然后对门徒说，我们再往犹太去罢。门徒说，拉比，犹太人近来要拿石头打你，你还往那里去么。耶稣回答说，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么？人在白日走路，就不至跌倒，因为看见这世上的光。若在黑夜走路，就必跌倒，因为他没有光。

此举叫门徒异常惊惶，因犹太人到处搜索杀害祂(8:59, 10:31)。但耶稣强调祂按着神的计划行事，在那特定的时间来以前，祂是不会受到任何伤害的。

耶稣说了这话，随后对他们说，我们的朋友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门徒说，主阿，他若睡了，就必好了。耶稣这话是指着他死说的，他们却以为是说照常睡了。耶稣就明明的告诉他们，拉撒路死了。没有在那里就欢喜，这是为你们

的缘故，好叫你们相信。如今我们可以往他那里去罢。多马、又称为低土马、就对那同作门徒的说、我们也去和他同死罢。

「睡了」乃是新约中「死了」的代用词，用于信徒肉体会复活（参林前 11:30、15:51，帖前 4:13）。拉撒路的死亡与复活是为了加强、门徒的信心，使他们能坚信耶稣是神的儿子。多马愿去与主同去，是对主尽忠到底的表示。因他认为此次回去，主必被捕无疑，他悲观地认为他们没有生还希望。

c. 施行神迹(11:17-44)

(1). 马大的功课 (11:17-29)

耶稣到了，就知道拉撒路在坟墓里，已经四天了。伯大尼离耶路撒冷不远，约有六里路。有好些犹太人来看马大和马里亚，要为他们的兄弟安慰他们。马大听见耶稣来了，就出去迎接他。马里亚却仍然坐在家里。马大对耶稣说，主阿，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就是现在，我也知道，你无论向神求甚么，神也必赐给你。耶稣说，你兄弟必然复活。马大说，我知道在末日复活的时候，他必复活。

等耶稣到达伯大尼时，拉撒路已死去四天。故在两姊妹所打发人启程的当日，拉撒路已死去。

马大的末世论是对的，但是对拉撒路复活的时间是错的。她没有想到复活可以立刻出现。在神的儿子，时间不是障碍，因为祂可以在任何时候赐生命。主要马大先弄清楚对祂的认识才施行神迹。

耶稣对他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么？马大说，主阿，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就是那要临到世界的。

于是对她说：「我是复活与生命」（直译）。此言显出祂有神独有的权能，叫凡信的人必得永生。马大顿时完全接纳了主，并承认主是弥赛亚。

这是耶稣第五个伟大的「我是」之启示，耶稣是生命的主。「我是」用的是永远的现在式。凡信基督的人，就接受了祂所赐的永生作为礼物；凡有永生的人，就永远不死，永远不会经历到灵与神分离的景况。肉体的死亡并不能中断永远持续的生命。信徒所拥有的那种生命本质，当他肉身生命结束，只是他的身体睡了，他的灵会与主同在；等到复活时候，他的身体就活过来。

(2). 耶稣的爱 (11:30-37)

马大说了这话，就回去暗暗的叫他妹子马利亚说，夫子来了，叫你。马利亚听见了，就急忙起来，到耶稣那里去。那时，耶稣还没有进村子，仍在马大迎接他的地方。那些同马利亚在家里安慰他的犹太人，见他急忙起来出去，就跟着他，以为他要往坟墓那里去哭。马利亚到了耶稣那里，看见他，就俯伏在他脚前，说、主阿，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耶稣看见他哭，并看见与他同来的犹太人也哭，就心里悲叹，又甚忧愁。

马利亚来到主那里，在祂跟前极哀恸痛哭，中译「哭」字；原文意为「号啕大哭」。对着伤心欲绝的人，主不禁悲叹忧愁。「悲叹」原文意为「忿怒」，耶稣恼怒罪将悲伤死亡带给人。

便说，你们把他安放在那里。他们回答说，请主来看。耶稣哭了。犹太人就说，你看他爱这人是何等恳切。其中有人说，他既然开了瞎子的眼睛，岂不能叫这人不死么。耶稣又心里悲叹，来到坟墓前。

主的伤心使一些吊丧的人不明白祂为何不行神迹叫人不死，他们怀疑主对人的爱是真实的。在拉撒路的坟墓前，「耶稣哭了」，耶稣泪水从祂脸上静静地流下来，这是主对人同情与悲哀的泪，也因着人的不信而心里悲叹。

耶稣的情绪是祂有充分人性的有力证据。祂不仅关心祂的子民，也同情他们。耶稣与我们感同身受的能力应该使我们更接近基督。这也使我们对祂的人性和神性的坚信不移。

(3). 拉撒路得生命 (11:38-44)

来到坟墓前，那坟墓是个洞，有一块石头挡着。耶稣说，你们把石头挪开。那死人的姐姐马大对他说，主阿，他现在必是臭了，因为他死了已经四天了。耶稣说，我不是对你说过，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么。他们就把石头挪开。来到坟墓前，耶稣举目望天，说：「父啊，我感谢祢，因为祢已经听我。我也知道祢常听我，但我说这话是为周围站着的众人，叫他们信是祢差了我来。」

耶稣的祷告并不是一个请求，而是对父的感恩。这神迹是为了要证实及荣耀耶稣是弥赛亚和神的儿子。也是为了周围的人，使他们能够相信祂就是那位创造之主。

说了这话，就大声呼叫说：「拉撒路出来！」那死人就出来了，手脚裹着布，脸上包着手巾。耶稣对他们说，解开、叫他走。

主大声呼唤拉撒路出来。复活的神迹顿时活现眼前，灵魂回到拉撒路身体里，那已死了又听不见、身体被布包住的尸体，立刻成为一个活人，蹦蹦跳跳地出来了。当时的人目瞪口呆，有人说，如果耶稣没有叫出拉撒路的名字，所有坟墓里的死人都会出来了！耶稣叫人将裹尸布解开，让拉撒路可以自由行动。

相比耶稣复活的时候是怎么样呢？耶稣的裹头巾没有和细麻布放在一处，另在一处卷着。是主耶稣复活后自己把裹头巾卷好，放在一边。

主能赐人生命，这权能惟神才有，如今耶稣也拥有，可见祂与神同等(5:25-26)复活的权柄在主手中，耶稣是生命的源头。这也是基督死亡与复活大能的一个预演，为祂自己的死预备。你不必担心肉体死亡。基督为圣徒提供生命和复活，耶稣是复活和生命。

B. 民众对耶稣的回应(11:45-57)

1. 相信(11:45-46)

那些来看马里亚的犹太人，见了耶稣所作的事，就多有信他的。但其中也有去见法利赛人的，将耶稣所作的事告诉他们。

这次复活的神迹轰动耶路撒冷，影响甚大。这个神迹使许多的人相信祂，也有人怀有恶意，将耶稣所作的事去告诉法利赛人。

2. 公会商议谋害耶稣(11:47-53)

祭司长和法利赛人聚集公会，说，这人行好些神迹，我们怎么办呢？若这样由着他，人人都要信他，罗马人也要来夺我们的地土，和我们的百姓。

拉撒路复活的消息，很快传到耶路撒冷。拉撒路的复活更证明了耶稣就是弥赛亚。国家领袖听闻此神迹，立即召开「公会」。「公会」是罗马政权特准的一个司法团体，其决定就是全国的决定。拉撒路复活一事，他们认为事态严重，若耶稣如此下去，全国的人都必附从祂，罗马政府会出面干涉，叫他们完全失去自由、地土，以色列就要灭亡，领袖们将失去一切的权力和地位。

内中有一个人，名叫该亚法，本年作大祭司，对他们说，你们不知道甚么。独不想一

个人替百姓死，免得通国灭亡，就是你们的益处。他这话不是出于自己，是因他本年作大祭司，所以豫言耶稣将要替这一国死。也不但替这一国死，并要将神四散的子民，都聚集归一。从那日起，他们就商议要杀耶稣。

根据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从大希律王至主后70年，犹太地共有28个大祭司。那年公会的主席是大祭司该亚法(主后18-36年被罗马巡抚任命)。他的岳父是亚那(主后6-15年当大祭司)他任满后 对这职位仍有很大的影响力。

犹太宗教领袖因此越发相信，若不除掉耶稣，他们的宗教体系就要完结了。大祭司该亚法的意见很简单，只要除灭耶稣一人，便可避免 全国受罗马铁腕镇压。于是他们密谋除掉耶稣。

该亚法的计划解决了一个政治难题，想不到他无意中说的话，竟预言了基督的牺牲和代罪「替百姓死」(参林后 5:21; 彼前 2:24)。耶稣的死,可以使真正「神的儿女」,聚集起来成为合一的百姓。拉撒路从死里复活提供转折点，也引来充满杀机的绝裂。借着拒绝耶稣基督，神完成了神的羔羊代赎的工作。

3. 耶稣返回比利亚 (11:54)

所以耶稣不再显然行在犹太人中间，就离开那里往靠近旷野的地方去。到了一座城，名叫以法莲，就在那里和门徒同住。

自此，耶稣不再公然行在犹太人中间，耶稣退到犹太地以北的以法莲，离耶路撒冷北方十二哩外、靠近撒玛利亚东边、加利利南边，西多波利附近，过约旦河再回比利亚，继续工作。这时，距离耶稣上十字架的时间也只有几个礼拜了。(参路 17:11-19:28)

4. 公会想捉拿耶稣 (11: 55-57)

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有许多人从乡下上耶路撒冷去，要在节前洁净自己。他们就寻找耶稣，站在殿里彼此说，你们的意思如何，他不来过节么？那时，祭司长和法利赛人早已吩咐说，若有人知道耶稣在那里，就要报明，好去拿他。

一年一度的逾越节又来临了，一群群朝拜者从四方八面前来耶京。他们在耶路撒冷到处寻找耶稣，亦讨论祂是否来参加节期。因他们知道公会已布下天罗地网，所以才猜疑耶稣是否会在此时出现。公会还发布一个官方公

报，说：如果有人知道耶稣在哪里，必须告诉他们，他们好去抓拿。整个城市满了寻找耶稣的人。这是约翰提到的第三个逾越节(2:13、6:4)，亦是耶稣在世的最后一个逾越节。

耶稣对他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么？

信徒他们一死，立即在天堂。是的，他们在身体上死了，但身体上的死亡不会打断生命的连续性。对神的子民来说，人一信基督，基督的生命注入那个人的灵魂，那个生命是永恒的。每个信徒「在基督里」已经开始经历永生，我们永远不会死。我们可能会经历肉体死亡的转变，但那种死亡，不能破坏基督所赐给我们的生命。耶稣是祂所有子民的复活和生命。如果你相信祂，你永远不会死。

马大说，主阿，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就是那要临到世界的。

像马大一样，你相信吗？拉撒路的复活是一幅荣耀的图画，描绘了耶稣为我们所做的一切。

保罗在以弗所书 2 章 1 节告诉我们，我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但是「复活和生命」的那一位、生命和死亡的权势在祂的手中、在祂的话语中有能力的那一位，已经把我们属灵的死亡，与祂一起活过来。我们敬畏地站在那一位如此爱和有力量的面前，跪下来承认耶稣是赐你生命的救主，祂配得一切荣耀。

约翰福音第十一章的交叉结构

- A. 拉撒路生病和马里亚的膏抹 (11:1-3)
- B. 拉撒路的生病是要荣耀神和祂的儿子 (11:4)
- C. 重提领袖们的阴谋 (11:8)
- D. 对耶稣积极(同行)和消极(跌倒)的回应 (11:9-10)
- E. 拉撒路死了 (11:11-14)
- F. 相信的目的 (耶稣的喜乐) (11:15)
- G. 来到伯大尼 (拉撒路在坟墓里四天了) (11:17)
- H. 来安慰的犹太人 (11:18-20)
- I. 马太:「祢若在这里」 (11:21-22)

J. 相信末世论的复活 (11:23)

K. 宣告:复活/生命在我 (11:25-26)

(这个核心部分更准确地反映出希腊文的结构)

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

K' 问题:你信这话吗?

J' 相信耶稣本人是基督,是上帝的儿子 (11:27)

I' 马利亚:「祢若早在这里」 (11:28-32)

H' 哀哭的犹太人 (11:33)

G' 来到坟墓旁(拉撒路死了四天了) (11:38-39)

F' 为相信祷告(耶稣的感谢) (11:41-42)

E' 拉撒路复活了 (11:43-44)

D' 对耶稣积极的(相信)和消极的(讲述)回应 (11:45-46)

C' 领袖新的阴谋 (11:47-53)

B' 基督要为聚集祂的教会而受死 (11:51)

A' 拉撒路平安无事,马利亚膏抹 (12:1-3)

七、最后晚餐至客西马尼园(12:1-17:26)

约翰福音由12章开始,作者将读者带进「受难周」内。

A. 逾越节前的事迹(12:1-50)

11章结束了主在地上公开性的事奉,约翰在第12章,以三件事作为对耶稣公开传道的总结:

1. 马利亚膏抹耶稣,为祂快要面临牺牲作出准备。
2. 耶稣凯旋行程。
3. 祂死亡的预告。

1. 伯大尼马利亚膏抹基督(12:1-11)

a. 背景(12:1-2)

逾越节前六日,耶稣来到伯大尼,就是他叫拉撒路从死里复活之处。有人在那里

给耶稣豫备筵席，马大伺候，拉撒路也在那同耶稣坐席的人中。

逾越节前六日（礼拜六的晚上），耶稣从 15 哩外的耶利哥回到拉撒路的家乡伯大尼。接受祂治愈的痲疯病人西门设宴款待，拉撒路一家人和十二门徒也同坐，这一定是一个充满快乐的场合。

b. 事件 (12:3-8)

马利亚就拿着一斤极贵的真哪哒香膏，抹耶稣的脚，又用自己头发去擦，屋里就满了膏的香气。

在席间，马利亚（她是拉撒路的二姊）用极贵的香膏，及自己长发抹擦主的脚，满屋生香。

香膏是「真」哪哒膏，由一种生长在印度北边的芳香草本植物的根和茎制炼而成，装在用雪花石膏密封盒子或瓶子内。

马利亚以香膏抹主的脚，表示以极卑微的身分服事主，以头发抹之，更显出她对主何等柔和谦卑。她因洞察主即上十架，以致甘愿如此服事。这是她爱和感谢耶稣的表示，她可爱又美丽的举动，让屋里充满了膏的香气。这香气不仅笼罩着耶稣的四周，更绽放在主心里面。（马太和马可将此事件记载在受难周里，因他们非按时间的发展，是主题性的记叙）。

c. 后果 (12:9)

有一个门徒，就是那将要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说，这香膏为甚么不卖三十两银子赍济穷人呢？他说这话，并不是挂念穷人，乃因他是个贼，又带着钱囊，常取其中所存的。

十二门徒之一的犹大却论断她的浪费。三十两银子即三百钱，一钱是普通工人一日的工资，三十两就等于全年的工钱。犹大的动机是「贪」，所以当他见到一个可得大利的机会失掉时，心中大为不悦。其他门徒虽不具犹大般的性情，但对马利亚所为也大表不满。

耶稣说：「由她罢，她是为我安葬之日存留的。因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只是你们不常有我。」

耶稣对众门徒的反应采两个态度，一是赞许，一是解释：

(1) 赞许（由她吧），因她如此做是象征安葬主。这是马利亚属灵的

透视。她洞悉主这次进耶路撒冷过节将会被人捉拿及杀害（参 10:11、17-18，可 14:8）。马利亚在主耶稣的脚前接受教导，知道主将上十字架受死，因此奉献自己最大的爱给主，使主得到安慰。她尽她所能，为主全然摆上。事实上，主只在这次得到膏抹。犹太人的葬礼，用香膏是必不可少的。为死者涂油是一种对他们的尊敬和保存尸体的方式。昂贵的香膏预示着耶稣将很快被埋葬。

(2) 耶稣说，若要赉济穷人，任何时候都能做；然而，为主的死作预备，若不趁着现在膏抹祂，将来是不可能再有这样的机会。有些事，我们在任何时候都可以做，但有些事，若不把握机会，将来就不可能再做。

主还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普天之下，无论在什么地方传这福音，也要述说这女人所做的，以为纪念。」（可14:9）她这可爱的行为，成为全世界的宝贵财富，永远不会被人遗忘。

d. 祭司长谋算害主(12:10-11)

许多犹太人知道耶稣在那里，就来了，不但是为耶稣的缘故，也是要看从死里复活的拉撒路。祭司长因此商议，连拉撒路也要杀了，因有好些犹太人为拉撒路的缘故，信了耶稣。

国家宗教领袖拒绝耶稣是弥赛亚，马利亚则将弥赛亚配得的礼物献上。这神圣的时刻，孕育了最黑暗的阴谋，他们不但要除掉耶稣，连拉撒路也要一同处死。

2. 在耶路撒冷(12:12-50)

a. 耶稣荣耀进城(12:12-22)

这是在耶稣一生中，少数同时在四本福音书记载的事件（太 21:1-11；可 11:1-11；路 19:29-38）。

(1). 预言得应验(12:12-18)

第二天有许多上来过节的人，听见耶稣将到耶路撒冷就拿着棕树枝，出去迎接他，喊着说，和散那，奉主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耶稣得了一个驴驹，就骑上。如经上所记的说，「锡安的民哪，〔民原文作女子〕不要惧怕，你的王骑着驴驹来了。」这些事门徒起先不明白，等到耶稣得了荣耀以后，纔想起这话是指着他写的，并且众人果然向他这样行了。当耶稣呼唤拉撒路叫他死复活出坟墓

的时候，同耶稣在那里的众人，就作见证。众人因听见耶稣行了这神迹，就去迎接他。

伯大尼的筵席后的第二天（即逾越节前五日），耶稣骑上预备好的驴驹，由门徒们陪伴同行，由橄榄山一小村庄，沿汲沦溪由东门进耶路撒冷，公开地把自己献给选民国，作他们的弥赛亚王。甚多朝圣者知道此事，拿着棕树枝夹道欢迎，高喊诗 118:25「和散那（意「现在救我们吧」），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

可见当时的人自愿地接纳耶稣为他们的弥赛亚王。在这群朝圣者中，许多曾目睹主的神迹及听过主的信息，如今身历其境，正是梦寐以求的，所以欢喜若狂地迎接主。

用棕树枝叶以示欢迎，乃是旧约迎迓和接待王的传统习俗。棕树在马加比时代成为国家象征，马加比家族于圣殿光复及于主前 164 年宣布独立时，曾高摇棕树叶大声欢呼。

那时耶稣骑在一头驴驹上，象征和平之君。骑驴是一个旧约的传统习俗，表示骑者带着和平的使命。主把亚 9:9 的预言引用在自己身上，可见主有意藉这次进京，公开地向国家宣告祂就是以色列的和平君王。这是主最后一次公开宣告祂的身分与使命。拉撒路从死里复活这个伟大的神迹，传遍了整个城，因此群众不断从四面八方来迎接耶稣。百姓们将衣服铺在地上，这是古今欢迎君王莅临的大礼（参王下 9:13）。

依历史学家约瑟夫的记载，取某一年逾越节所杀羔羊的数目，作了一次统计。当时所杀羔羊的数目是二十五万六千五百头。律法规定，每一家至少要有十个人用一只羔羊才可举行逾越节的庆典，这表示，那一年逾越节的朝圣者，人数竟多达二百七十万人。

(2). 法利赛人气馁 (12:19-22)

法利赛人彼此说，看哪！你们是徒劳无益，世人都随从祂去了。公会和其他犹太领袖都想杀死耶稣。

有些法利赛人（公会的成员）本想杀害主（参 11:47-53），见此情况，认为大事已去，反对也徒劳无益。

他们却不想在逾越节期间动手, 因为耶稣受百姓拥戴, 他们恐怕会激怒群众(太 26:5; 可 14:2; 路 22:2)。耶稣却按照祂的时间进了城, 为要使这事在宰杀逾越节羊羔当天发生。正如经文所记:「我们逾越节的羊羔基督, 已经被杀献祭了。」(林前 5:7; 彼前 1:19)

b. 希腊人求见耶稣及祂公开的宣告 (12:20-50)

本段经文是首次记载耶稣向外邦人宣告祂将上十字架。

(1). 希腊人求见耶稣 (12:20-22)

那时, 上来过节礼拜的人中, 有几个希利尼人。他们来见加利利伯赛大的腓力, 求他说, 先生, 我们愿意见耶稣。腓力去告诉安得烈, 安得烈同腓力去告诉耶稣。

在过节人群中有一些外邦人。他们来礼拜表示他们是「门外进教者」, 即他们是接受部份犹太教(除不接受割礼与一些食物律以外)的外邦人, 如吕底亚、哥尼流。他们可以在外邦人院内进行礼拜。

正当犹太领袖积极地计谋杀死耶稣, 外邦人却渴望得到耶稣的关注。他们先找两个门徒, 要求见耶稣的面, 这心愿将他们带到耶稣那里。这些希腊人期望见到耶稣, 与想杀耶稣的以色列领袖成了对比。作者选记此事意在指出主的死不只为犹太人, 而是带来一个普世得救的基础。

(2). 提醒祂的受死 (12:23-33)

作者没有记载这些外邦人到底有没有与主面谈, 但他们必定听到主此时在某处公开的教导。

(a). 耶稣死是为了荣耀圣父

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 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 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 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爱惜自己生命的, 就丧失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 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若有人服事我, 就当跟从我。我在那里, 服事我的人, 也要在那里。若有人服事我, 我父必尊重他。

主说, 这是人子得荣耀的时候了, 可见主视外邦人来寻找祂之时就是上十字架的讯号, 因为主是为全地人代死的。希腊人的来到, 更确定

人子的荣耀的时候到了。对绝大部分的人而言，死亡是他们的屈辱，但耶稣的死却是祂的荣耀的途径。耶稣为了顺服天父的旨意，而甘愿为他人的罪受死，这为祂带来荣耀。约翰福音一开始，说时候还没到(2:4、7:8、30)，或时候快到了(4:21、5:25)，最后说时候已经到了(12:23、27、13:1)，把全书头尾连起来，祂的死是得荣耀。

祂在十字架死后，凡凭信心接受祂、跟从祂的人，将得到基督的新生命。死亡是带来丰收的必要过程。作为耶稣的门徒，牺牲的原则也适用于祂的门徒。爱自己生命的（即不肯跟随与服事主），丧失生命，也失去神的尊重。

门徒必须全然委身基督，不再以我自我为中心。要付代价，甚至达到死亡的地步。他们必得尊重和荣耀。

(b). 主向神祷告

我现在心里忧愁，我说甚么纔好呢？父阿，救我脱离这时候，但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父阿，愿你荣耀你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站在旁边的众人听见，就说：「打雷了。」还有人说：「有天使对祂说话。」耶稣说：「这声音不是为我，是为你们来的。」耶稣说，这声音不是为我，是为你们来的。

主在沉思自己的死亡时，祂内心激动异常，即向神祷告，求神因祂的死而得荣耀。祂并未求神免除祂的死亡，因为祂是为此而来到这世上。祂的祷告是：「父啊，愿祢荣耀祢的名！」祂愿意为此而死，所以绝对顺服，这是耶稣一生的目标。

父神以人可听见的声音回答耶稣。这是主耶稣在世时，天上打破沉默，父神第三次向祂说话(太 3:17 耶稣受洗，17:5 登山变像)。但听的人则莫名其妙，不知谁在说话。耶稣解释天上的声音原是为当时的人，虽然他们听不出其内容，也不明白其意思，那却是一个超自然的显现，要引发他们的注意。

(c). 主将要死

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基督说：「我若从地上被举

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耶稣这话原是指着自己将要怎样死说的。

耶稣从地上被举起来，借着祂的死，审判了世界和世界的王撒但。也叫「世界之王」被赶出去(参罗 16:20:来 2:14)。撒但拦阻耶稣上十架失败了。罪债被偿还，祂会吸引万人来归向祂。主耶稣的死提供了一条道路，将生命赐给所有愿意相信祂的人。罪债被偿还，万人来就祂便可得救。

耶稣死是为了荣耀圣父，打败撒但，并为世人的罪赎罪。(3).
对祂事工的反应 (12:34-36)

(d). 众人的回应

众人回答说：「我们听见律法上有话说，基督是永存的，祢怎么说『人子必须被举起来』呢？这人子是谁呢？」耶稣对他们说：「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应当趁着有光行走，免得黑暗临到你们。那在黑暗里行走的，不知道往何处去。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耶稣说了这话，就离开他们隐藏了。

众人似乎明白耶稣正预告祂的死，可是他们所了解的弥赛亚是永存的（如诗89:36: 110:4: 赛9:7: 但7:14）；心里想若是弥赛亚这是怎么可能发生？他们不明白「人子」（弥赛亚的名字）怎能死，除非祂不是弥赛亚。

耶稣答说他们现仍在光中（十架前），理应接受光而成为光明之子，免得后悔莫及（参赛50:10）。耶稣公开传道的日子，快要完结，黑暗正在来临，那在黑暗里行走的，是指不信的人，不知道往何处去。信仰是响应神恩典的唯一适当途径。

耶稣因当时的人皆良心硬化，只得离开他们。

(4). 约翰的宣告 (12:37-43)

翰记录说：「祂虽然在他们面前行了许多神迹，他们还是不信祂。」

本段是1-12章的总结。作者将耶稣的工作归纳成精简的结语，以见主的工作在人当中的反应。他先作总结，再以主的话结束。

约翰选了主所行的记号：使水变酒、医治大臣的儿子、医治毕士大池边的瘫子、给 5000 人吃饱、平静风浪、开生来是瞎子的眼、使拉撒路死里复活，以主的

神迹、神性、工作、能力，证实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弥赛亚。神迹的指标对信心是不足够的，我们在这本书一次一次的看见，永远是不足够的。

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主阿，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主的膀臂向谁显露呢？」他们所以不能信，因为以赛亚又说，「主叫他们瞎了眼，硬了心，免得他们眼睛看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以赛亚因为看见祂的荣耀，就指着祂说这话。

约翰在 38 节引用了赛 53:1, 并在 40 节引用了赛 6:10, 约翰引用了赛 53:1、6:10 经节，提供了以色列国大部份人可悲不信耶稣的原因。两者都强调以色列人的心刚硬是神的旨意。因为不肯，神让他们有眼睛却看不见，正如以赛亚所预言的。

以赛亚看见了道成肉身前基督的荣耀(赛 6:1) ， 约翰毫不含糊地把耶稣当作神或旧约中的耶和華。总而言之，这启示被拒绝了，带来对以色列公义的审判。

约翰说：「虽然如此，官长中却有好些信祂的，只因法利赛人的缘故，就不承认，恐怕被赶出会堂。这是因他们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

耶稣的工作产生两种反应：不信与相信、拒绝与接受。 尽管全国普遍不信耶稣，但仍有一些官长接受了主，只因惧怕公会的势力，就不承认，免被赶出会堂，是害怕失掉了地位和控制的权力，宁愿爱人的称赞超过神，他们就不敢公然承认己的信仰，显出了他们的罪。

这是可悲的，他们害怕人的意见，宁愿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他们只想保有自己在百姓中的影响力和利益，所以保持静默。

(5). 最后的邀请(12:44-50)

耶稣大声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若有人听见我的话不遵守，我不审判他。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弃绝我不领受我话的人、有审判他的，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因为我没有凭着自己讲，惟有差我来的父，已经给我命令，叫我说甚么，讲甚么。

「耶稣大声说」，是慎重地声明，发自感情的强烈呼吁，把祂的话扼要地叙述出来。祂最后的信息是一封邀请函，邀请人来信祂。祂来不是要审判，而

是要拯救。然而，人若拒绝神的启示，将引致罪中刚硬，最后要面对神的审判。主耶稣的工作就是父神的工作，拒绝了主耶稣就是拒绝父神。在犹太全国不信的时候，约翰以耶稣勉励国民悔改的严肃说话，邀请人来信祂。主耶稣的公开传道就此结束。

约翰记载了耶稣对百姓最后的邀请，这是主上十架前最后一次公开布道的信息。分成六要点：首三点论信与接受方面，后三点论不信与拒绝方面：

- (1). 相信耶稣亦即相信神 (44)
- (2). 看见耶稣等于看见神 (45)
- (3). 耶稣是光，信者住在光内，指得永生 (46)
- (4). 不信者定了自己的罪 (47)
- (5). 不信者在末日受审判 (48)
- (6). 不信者无法推诿神话语的真实 (49-50)

第12章神学含义：

1. 新羊群的形成基于真牧人的牺牲之爱之死。
2. 「永生」植根于基督的牺牲，它是撒但毁灭和人类得赎的根基。
3. 以色列拒绝耶稣由神迹证实的事工，导致国民判断上的盲目。
4. 耶稣在祂的生活和信息中，亲自启示了父。一个人如何回应祂，就是如何回应父。
5. 审判的行使，基于人对耶稣信息的响应。

B. 逾越节前晚上的事迹(13:1-17:26)

主在逾越节前上十架前那一夜，与十一个门徒在一起，这天晚上，是主耶稣的生命中最伟大的一个晚上。耶稣告诉门徒祂将要成就的事，祂将要离开，祂为门徒洗脚，显示出仆人的谦卑，设立主的晚餐。饭后，主向他们倾心吐意作「临别赠言」，并为他们发出伟大的代祷。这个周四的晚上，祂满溢着无法形容的温柔、崇高和爱，应许门徒们在祂离开以后，在圣灵的大能之下过有力量、得胜、喜乐的生活。

1. 为门徒洗脚(13:1-17)

a. 关于谦卑(13:1-11)

逾越节以前，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祂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吃晚饭的时候，(魔鬼已将卖耶稣的意思，放在西门的儿子加略人犹大心里)。

逾越节是纪念犹太人从一个被奴役的民族，进入自由与安息的新生活。逾越节的羔羊是预表基督的受死与救恩。逾越节在犹太人正月 14 日日落开始，从次日 15 日日落开始有 7 天的除酵节。犹太人喜欢将这两个日子放在一起，8 日合称为逾越节，也叫除酵节。根据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记载，每年逾越节约有 2 百 5 万朝圣者，上耶路撒冷过节。根据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的记载，逾越节约有 2 百 50 万朝圣者上耶路撒冷过节，在圣殿服事的祭司也约有 7000 名。

逾越节前一晚，主与门徒共进晚餐。主知道祂「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主把最后几小时的时间，用在「属自己的人」。主耶稣把祂那无限的、神圣之爱，丰盛地倾注在祂最亲近的使徒身上「到完全的地步」。

「爱」是约翰福音第 15 章至 17 章中最常用的词，也是最重要的主题。从 13:1 开始，「爱」这个字一遍又一遍地出现，直到 17: 26「使祢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的爱也在他们里面」。相反地，犹太数天前已与公会私通卖主(太 26:14-16)。犹太邪恶的心与魔鬼合意要杀死耶稣。

耶稣知道父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且知道自己是从神出来的、又要归到神那里去。就离席站起来，脱了衣服，拿一条手巾束腰。随后把水倒在盆里，洗门徒的脚，并用自己所束的手巾擦干。

主清楚祂的地位、祂的身分、祂的权柄、以及祂的去处，祂就为门徒逐个(包括犹太在内)洗脚。根据犹太人的风俗，用手巾束腰是东方人为奴的标记，洗脚是家仆或是辈分最低的人为他人做的事，在大门口那里进行，同辈份的人不会彼此洗脚。基于中东地区的灰尘和肮脏的环境，使犹太人有洗脚的需要。门徒在席间争论天国里谁为大(路 22:24-34)，在座的使徒没有一个人愿意降卑为其他人洗脚。

挨到西门彼得，彼得对他说，主阿，你洗我的脚么？耶稣回答说，我所作的，你如今不知道，后来必明白。彼得说，你永不可洗我的脚。耶稣说，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西门彼得说，主阿、不但我的脚，连手和头也要洗。耶稣说，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你们是干净的，然而不都是干净的。耶稣原知道要卖他的是谁，所以说，你们不都是干净的。

轮到彼得时，彼得坚持不肯主为他洗脚。主说他那时不会明白主的心意，要日后才会明白。耶稣说：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无分」非指彼得在天国里失去救恩，而是指不能事奉主。彼得听到便惊叫，竟要求全身洗浴一番，好与主完全有分。耶稣说：凡洗过澡的，除脚以外，不需要再洗，因为他的全身是干净的。

当时一般人家中没有洗澡设备，必须到公共澡堂。但从澡堂走到宴客处时，又会沾染路上的灰尘。所以到了宴席处，主人必须供应水，将客人脚上的尘土洗掉。耶稣的教训乃是：「洗澡」比喻已得救，其动词时式是完全式，表示一次足够；「洗脚」比喻生活方面，其动词时式是进行式，指仍要继续作。当人信主时，他的罪已全被洗净；但因与世界接触，沾染污秽，所以需要不断地被神赦免得到洁净。主的意思是，既然彼得已是属主的人（全身干净的），故不需全部再洗（指救恩方面），只要洗脚便行了。主还补充：不是每一门徒都干净（得救），暗示有人会出卖祂。

b. 关于仆人的心（13:12-17）

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夫子，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当彼此洗脚。我给你们作了榜样，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作的去作。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仆人不能大于主人，差人也不能大于差他的人。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

主以洗脚作他们的「榜样」（这个字有「模范」和「例子」的意思），耶稣作这事的目的是，为了建立一个谦卑及爱的模范，这是一个事奉的原则。既然门徒代表主，他们就应该效仿主服事的精神（不是具体照做）。我们有「虚己」来服事别人吗？

2. 预告将被出卖（13:18-30）

a. 预言（13:18-21）

我这话不是指着你们众人说的，我知道我所拣选的是谁。现在要应验经上的话，说，『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如今事情还没有成就，我要先告诉你们，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可以信我是基督。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有人接待我所差遣的，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遣我的。耶稣说了这话，心里忧愁，就明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门徒彼此对看，猜不透所说的是谁。

主指出，门徒中有一个「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如诗 41：9 所说的。主引

用一个「对应预言」的手法，而非解释预言。主说说当该事成真时，他们便会相信祂的预告。吃晚餐时，耶稣突然宣布：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

b. 猜疑(13:22-26)

有一个门徒，是耶稣所爱的，侧身挨近耶稣的怀里。西门彼得点头对他说，你告诉我们，主是指着谁说的。那门徒便就势靠着耶稣的胸膛，问他说，主阿，是谁呢？耶稣回答说，我蘸一点饼给谁，就是谁。耶稣就蘸了一点饼，递给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

门徒闻得他们当中有人要出卖主，大感「困惑」(中译「彼此对看」)，个个都惊惶万分。彼得护主心切，欲知是谁，就示意坐在主身旁的约翰，问主究竟是谁要卖祂？

犹太人用膳时侧身而坐，以左手支撑，右手拿食物，胸膛可给右座的人挨过来。约翰即靠主右怀。另一边(左边)是首席犹大。虽然犹大会出卖耶稣，耶稣仍不忘向犹大表示祂的爱。按照当时的习惯，第一块饼是给宴席中最尊贵的客人，以表敬意或表示他们的友谊。当耶稣把饼给犹大时，是借着这举动向他说：「你若回转，主恩典的门仍然向你开着。」那块蘸的饼是他给犹大回转的最后机会，圣经中可能没有一个地方，比比景更能彰显主的爱和恩典了。

耶稣七次提醒犹大：

你们不都是干净的(约 13:11)；

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约 13:18)；

你们中间有一个与我同吃的人，要卖我了(可 14:18)；

同我蘸手在盘子里的那个人(可 14:20)；

耶稣说了以上的话，门徒们一个个地问：「是我吗？」犹大也问，耶稣说：「你说的是。」(太 26:25)；

我蘸一点饼给谁，就是谁(约 13:26)；

「你所做的快做吧！」(约 13:27-30)

c. 出卖(13:27-30)

他吃了以后，撒但就入了他的心。耶稣便对他说，你所作的快作罢。同席的人，

没有一个知道为甚么对他说这话。有人因犹大带着钱囊，以为耶稣是对他说，你去买我们过节所应用的东西。或是叫他拿甚么赈济穷人。犹大受了那点饼，立刻就出去，那时候是夜间了。

令人遗憾的是，当犹大吃饼以后，撒但就入了他的心。犹大早有卖主的念头，现在执迷不悟向撒但完全顺服，被撒但完全控制。耶稣便对他说：你所作的，快作吧。十一个使徒这时还以为主吩咐犹大去买一些逾越节需用东西，或拿钱去赈济穷人，这是守逾越节的传统。犹大就立刻出去，从主的面前离开。从那时候起，他的命运就注定了。约翰记载：那时候是夜间了。屋外的黑夜，却比不上犹大内心的黑暗。犹大离弃基督，完全被黑暗权势控制了。犹大没有参加主的圣餐，在圣餐开始之前，他已经离开了。

3. 离别的谈话(13:31-16:33)

a. 讲论(13:31-38)

(1). 离去的宣告(13:31-33)

他既出去，耶稣就说，如今人子得了荣耀，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神要因自己荣耀人子，并且要快快的荣耀他。小子们，我还有不多的时候，与你们同在。后来你们要找我，但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这话我曾对犹太人说过，如今也照样对你们说。

犹大的离去就说明主的代死已成定局，人子及神得荣耀的时候到了。主在回到父那里去的时候，给了门徒重要的讲话。耶稣在这里的情景，很像伟大的领袖，在离开以前向留下的人讲话。由于他们在一楼房内（「马可楼」），故这段论谈称为「楼房论谈」。

祂称门徒们为小子们(或「孩子们」)，是一个亲密的称呼，无限温柔，是长者照顾自己小孩所用的字。祂告诉门徒祂将要去的(指回到天家)是他们不能去的，主以前也曾对犹太人提及这点。祂明白地对使徒说，祂就要离开他们，他们不能与祂同去的地方。这令十一个使徒无法承受，因他们与主有很亲密的契合，他们早已习惯多年来完全倚靠祂保护、引导和教导。

(2). 彼此相爱的命令(13:34-35)

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

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

祂给他们一个新命令，乃是「彼此相爱」。爱是一条已有的命令，申 6:5 命令我们爱神，利 19:18 命令我们爱人如己。但耶稣这个爱新命令，却有其独特的标准：

- (a) 这是效法基督舍己的爱，以「我怎样爱你们」为榜样。
- (b) 这是来自改变人心圣灵的爱。

所以这个新命令，有新的榜样、能力、层次、与影响。这「新的命令」，是一个与祂认同的记号，「彼此相爱」就成为门徒的特点了。人们看到基督徒会发出感叹：「看看这些基督徒彼此多相爱！」门徒的新人生观：荣耀神，门徒的特征是爱与遵守主的道。

(3). 预言彼得不认主 (13:36-38)

西门彼得问耶稣说，主往那里去？耶稣回答说，我所去的地方，你现在不能跟我去，后来却要跟我去。彼得说，主阿，我为甚么现在不能跟你去，我愿意为你舍命。耶稣说，你愿意为我舍命么？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

他们想不出有什么地方是主耶稣能去，他们不能去的。彼得不认识自己的软弱，很自信地回答：即使面对死亡，他也不退却。主却警告说，「西门，我比你更了解你自己，就在鸡鸣之前，你要三次不认我。」耶稣被钉十字架前，门徒因将要发生的事而感到惶惑、困扰和忧愁。门徒没有给耶稣任何安慰，耶稣反而在四方面安慰他们。

b. 四个提问和回答 (14:1-31)

(1). 回答彼得提问——应许新地方 (14:1-4)

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神，也当信我。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豫备地方去。我若去为你们豫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那里，叫你们也在那里。我往那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你们也知道。〔有古卷作我往那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

(a). 信神者必当信祂 (14:1) 主劝勉他们对祂要有信心。

(b). 祂去 (升天) 原是为他们在天家预备地方 (14:2) 犹太人订婚后，新郎在未正式迎娶新娘之前，必先在父家为新娘预备地方。在一切预备妥当后，新郎就去迎娶新娘。

(c) 主必再来接他们到天家去，叫他们与主永远在一起 (14:3) 耶稣离开去为门徒们预备天家，并要回来接他们与祂在一起。在末日基督再来时，信徒被

提，被主带到天上。

(d) 照主所说的话，门徒们得以知道往天家去的路途 (14:4)。

(2). 回答多马-到天家的门路 (14:5-7)

多马对他说，主阿，我们不知道你往那里去，怎么知道那条路呢？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从今以后，你们认识他，并且已经看见他。

认真又诚恳的多马，插嘴说：既然他连主往那里去也不知道（指目的地），怎么会知道该处的门路呢？主先向他解释目的地的问题：是到「父那里」，而达到目的地的门径就是透过主自己。这是耶稣在约翰福音中第六个「我是」的宣称。主是道路（祂是救恩，1:51），主是真理（祂启示真理1:14），主是生命（祂使人得到生命1:4）。耶稣是神人间的连系，祂是到神那里的唯一门径(10:7-9，太7:13-14，路13:24，徒4:12)。我们借着基督的事工认识祂，不久也会借着基督的死和复活认识祂，认识基督便是认识神。

(3). 回答腓力-如何看见父 (14:8-21)

腓力对他说，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耶稣对他说，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么长久，你还不认识我么？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么？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凭着自己说的，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作他自己的事。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即或不信，也当因我所作的事信我。

腓力可能要求看见「神显现」的外证才感满足。基督再次在三方面回答腓力：

(a) 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看见主，如同看见父。(14:9下)

(b) 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主与父完全联合。(14:10上)

(c) 祂的话启示了父，祂的神迹也启示了父。(14:10下-11)

接着，主用「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分成四点更深一层启示门徒，(14:12-21)。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我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并且要作比这更大的事，因为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甚么，我必成就，叫父因儿子得荣

耀。你们若奉我名求甚么，我必成就。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或作训慰师下同〕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他，也不认识他。你们却认识他，因他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还有不多的时候，世人不再看见我，你们却看见我。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

(a). 信徒可做比主更大的事 (14: 12)。

主耶稣说，信神的人能作比主所作更大的事。这非指能力、也非指伟大，而是指工作的领域更宽广、范围更大等。因主要往父那里去，然后圣灵才降临，叫信徒能作更广大、向全世界作见证 (徒 1:8)。

(b). 信徒可奉主名祈求 (14: 13-14)

虽然耶稣不在门徒们左右，但他们可以奉耶稣的「名」，无论求甚么，主必成就。「奉主名」一词在本书第一次出现，即凭主的权柄，祈求蒙应允的保证。「奉主名」乃是依靠：祂的身分(person)、能力(power)、供应(provision)，耶稣必会成就，叫父因儿子得荣耀。

(c). 信徒蒙赐圣灵 (14:15-17)

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信徒爱主，遵守主的命令，主应许给他们圣灵，就是「另外」(原文 *allos* 即同质的) 一位保惠师。圣灵是三位一体神的第三位格，与耶稣一样是神，并与基督完全合一，正如基督与神完全合一。

「保惠师」有多种含义：「中保」、「训慰师」、「安慰者」，圣灵亦称「真理的灵」，祂是真理的来源，也把真理教导属于祂的人。圣灵是神赐给相信祂的人的 (世人不能接受)，永久住在信徒心中 (林前 12: 13)。

(d). 信徒透过圣灵如再见主 (14: 18-21)

主暗示祂的牺牲，并答应不撇下门徒们为孤儿。主要「透过」圣灵到他们那里，叫他们能在圣灵里看见主。

(4). 回答犹太-圣灵的工作 (14:22-31)

犹太 (不是加略人犹太) 问耶稣说，主阿，为甚么要向我们显现，不向世人显现呢？耶稣回答说，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爱他，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

去，与他同住。不爱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你们所听见的道不是我的，乃是差我来之父的道。我还与你们同住的时候，已将这些话对你们说了。但保惠师，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来的圣灵，他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并且要叫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你们听见我对你们说了，我去还要到你们这里来。你们若爱我，因我到父那里去，就必喜乐，因为父是比我大的。现在事情还没有成就，我豫先告诉你们，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就可以信。以后我不再和你们多说话，因为这世界的王将到。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但要叫世人知道我爱父，并且父怎样吩咐我，我就怎样行。

门徒中有犹大（又名达太，参太 10:3）捉住「显现」的字眼，就问主说：为什么要向我们显现，不向世人显现呢？为什么要放弃世人呢？不叫世人全看见？

(a). 耶稣回答说：凡遵守主道的人，我们（我父、主、圣灵、三一神）就与他同住，这是神的救赎工作。（14:22-24）

(b). 圣灵的工作（14:25-31）

圣灵要将一切事指教（「教导」）使徒，使他们想起主对他们所说的一切话，暗指「福音书」的完成。新约圣经的写成正如旧约一样，是圣灵的工作。

(c). 接着主再以四句充满安慰的话，结束这段「楼房讲论」（14:27-31）

i. 将人生最需要的礼物赐给信徒，就是从祂而来的平安。（14:27）。

「平安」这字是希伯来文的问候语 Shalom，帮助信徒在困难的境况保持冷静，消除恐惧，掌管属神之人的心。

ii. 门徒爱主，就会喜乐主回到父那里，与父同享荣耀。父是差遣者，祂是受差遣的，在这方面父是比祂大。（14:28）

iii. 事情成就的时候，可以坚立门徒们的信念（14:29）

iv. 争战之中，这世界的王没有得胜，撒但也不能控告祂，也不能以死压制耶稣，基督会消灭撒但（来 2:14）。主以自己顺服天父为证，叫他们

（包括世人）知道主如何爱父，祂照着父的吩咐行。（14:30-31 上）。

讲完之后，主吩咐他们说：起来，我们走吧（15:31 下）。

c. 路上宣言（15:1-16:15）

主与门徒唱了诗，离开楼房，往橄榄山去（太 26:30），沿着斜坡走到汲沦溪。

祂与门徒边行边教，内容可分六个重点：

(1). 门徒与主的关系（15:1-11）

(a). 真葡萄树（15:1）

我是真葡萄树，我父是栽培的人。

在逾越节月光照明下，可以看见四处长着葡萄树。主在那里讲出这伟大美丽的比喻。这是耶稣在约翰福音中，七个以「我是……」自称为神的最后一个宣称。

葡萄树在旧约中常被用来象征以色列，论神与以色列的关系(如赛 5: 1-7, 耶 2: 21, 诗 80: 8; 何 10: 1 等)。以色列应是枝叶茂盛的葡萄树，可是他们没有悔改的果子。如今主以葡萄树与枝子来比喻祂与门徒

(真以色列人)的新关系，也定下了每一位信徒生活的基础。

耶稣在这里特别指出父是「栽培的人」、是照顾葡萄的人。

(b). 不结果子的门徒，主就剪去 (15: 2-3)

凡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凡结果子的，他就修理干净，

使枝子结果子更多。现在你们因我讲给你们的道，已经干净了。

在这比喻，关键词在「属我」，表示是门徒。主指出门徒有两类：

不结果子的和结果子的。父神要修理干净祂的葡萄树，不结果子的枝子，祂就剪去。凡结果子的，让它结果子更多。神管教我们，除掉我们的罪和生命中一切结果子的障碍 (来 12:3-11)，使结果子更多。果子包括了敬虔的态度(加 5:22-23)、义行(腓 1:11)、赞美(来 13:15)，带领人信耶稣是神的儿子(罗 1:13-16)等。

(c). 结果子的秘诀 (15: 4-7 上)。

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甚么。人若不常在我里面，就像枝子丢在外面枯干，人拾起来，扔在火里烧了。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

葡萄枝子若要结果子，必要常在(「住在」)葡萄树上。信徒的生命要与主相连，支取生命力，因为离了主，我们就不能做什么(即不能结果子)。葡萄枝子不能结果子，便是无用的，必须被「剪掉」、「弃置」，指失去事奉的功用，不是失去永生。本段的重点是「结果子」，不是「得永生」。

牢记并遵守主的话，就是经常与主保持生命连系的秘诀。你们要借着「道」常(「住」)在主里面 (参约壹 2: 24; 3: 23-24)。

主说完结果子的先决条件后，就说出「住」在祂里面的有四点结果。

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你们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我爱你们、正如父爱我一样。你们要常在我的爱里。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常在他的爱里。

(a). 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祈祷是有效的（15:7 下）。

(b). 你们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父神多得荣耀（15:8 上）。

(c). 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证明是主的门徒（15:8 下）。

(d). 常在我的爱里。门徒仿效耶稣完全顺服父神的榜样（15:9-10）：

(2). 门徒与其他门徒的关系：要彼此相爱（15:11-17）

这些事我已经对你们说了，是要叫我的喜乐，存在你们心里，并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这就是我的命令。人为朋友舍命，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以后我不再称你们为仆人，因仆人不知道主人所作的事，我乃称你们为朋友。因我从我父所听见的，已经都告诉你们了。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使你们奉我的名，无论向父求甚么，他就赐给你们。我这样吩咐你们，是要叫你们彼此相爱。

信徒彼此相爱带来五方面的效果：

(a). 叫主的喜乐长存人心（15:11）。喜乐是是天上的，信徒可以经历耶稣同样的喜乐。

(b). 能完成主的命令（15:12-13）。信徒要仿效基督为人牺牲的榜样。

(c). 显出是主的朋友（15:14-15）。主耶稣与他们是主人对仆人，如今是朋友对朋友。

(d). 分派你们去结果子（15:16 上）。果子是永恒的。

(e). 常得神应允祈求（15:16 下-17）。

(3). 门徒与世人的关系：作见证（15:18-16:6）

(a). 世人恨门徒的原因（15:18-25）

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或作该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你们要记念我从前对你们所说的话，仆人不能大于主人。他们若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们。若遵守了我的话，也要遵守你们的话。但他们因我的名，要向你

们行这一切的事，因为他们不认识那差我来的。我若没有来教训他们，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他们的罪无可推诿了。恨我的，也恨我的父。我若没有在他们中间行过别人未曾行的事，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连我与我的父，他们也看见也恨恶了。这要应验他们律法上所写的话，说，「他们无故恨我。」

虽然门徒彼此相爱，但世人不但不爱他们，反而憎恨他们。

世人恨门徒的原因有：

第一，门徒是从世界里被选出来的，不属世界（15:18-19）。

第二，他们恨主，所以也恨主所爱的（15:20）。由于撒但在背后掌管这邪恶的世界，世界不只恨恶耶稣，亦恨恶跟随祂的人（提后 3:12）。

第三，因为那些恨耶稣的人不认识神（15:21-25）。世人恨基督耶稣，因为祂揭露他们的罪。他们拒绝基督对他们说过的教训，引起了最严重、最致命的罪。祂曾多行神迹奇事，但世人仍然恨祂，一如律法上所言（指旧约，参诗 35: 19, 69: 4, 109: 5 等）。

(b). 圣灵为耶稣作见证（15:26-16:4）

但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他来了，就要为我作见证。你们也要作见证，因为你们从起头就与我同在。我已将这些事告诉你们，使你们不至跌倒。人要把你们赶出会堂，并且时候将到，凡杀你们的，就以为是事奉神。他们这样行，是因未曾认识父，也未曾认识我。我将这事告诉你们，是叫你们到了时候，可以想起我对你们说过了。我起先没有将这事告诉你们，因为我与你们同在。

耶稣再次应许赐下圣灵。真理的圣灵由父出来，为主作见证，门徒也要作见证。这里也暗示三位一体的神的奥秘。

(c). 预告世人要杀门徒（16:1-4）

耶稣继续在 15:18-25 的思路，讨论世界如何恨恶门徒，和弥者亚。耶稣不希望门徒在不警觉的情况下被绊倒。以前没有告诉门徒，是因为主与他们同在，如今主要离开他们，将来他们受逼害时，便知主所言属实。世人恨恶主的门徒，还以为是事奉神。（得救以前的保罗，正好代表了这种态度。他逼迫教会，以为他是在事奉神。得救以后，从逼迫人的变成了受逼迫的人，因为被世界恨恶，参徒 23:14）。

(4). 预告圣灵到临（16: 5-7）

现今我往差我来的父那里去。你们中间并没有人问我，你住那里去。只因我将这事告诉你们，你们就满心忧愁。然而我将真情告诉你们，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他来。

他们在前些时候问过主住那里去（13:36:14:5），但他们因太忧愁和迷惘，显然只想

到将发生在他们身上的事，没有追问下去。如今主说祂的离开，对门徒是有益的，祂若不去，圣灵就不会来临。主在上文曾两次预告圣灵到临（14:16，15:26）再次应许圣灵来临，叫全世界的人透过门徒的见证，都有机会获得救恩。主耶稣指出圣灵的两大工作：对世人（16:8-11）及对门徒（16:12-15）。

他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为义，是因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不再见我。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

(a). 圣灵对世人：使人知罪（16:8-11）

圣灵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

「为罪」—圣灵主要的工作乃见证基督。圣灵借着圣经指控、审判、定罪世人。圣灵指责他们犯了不信的罪，不接受主耶稣基督作为救主，这是把人置于地狱的罪。（正如罗马书 1-3 章「不信」的问题）。

「为义」—圣灵指出义乃是与神建立正确的关系，是经主耶稣死而复活完成的，人若相信复活的基督，就得蒙称义。（正如罗马书 4-8 章「因信称义」的标准）。

「为审判」—主在十架上审判了魔鬼，人若不悔改转向神，必然受审判，永远沉沦。（罗马书 9-16 章「处罚」）。

圣灵在以上三方面叫世人自己责备自己。「责备」可作「暴露罪恶」或「证实罪行」。

(b) 圣灵对信徒（16:13-15），圣灵对门徒的工作有二：

我还有好些事要告诉你们，但你们现在担当不了。〔或作不能领会〕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原文作进入〕一切的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他要荣耀我，因为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说、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

i. 明白一切的真理（16: 12-13）。

圣灵的另一个名称是「真理的圣灵」，引导门徒明白「所有」的真理，凡圣灵所听见的（指主过去的教训）和「将来的事」（指在主回天家后的新启示，包括教会真理与末世预言），祂会引导使徒们写下来。圣灵亦内住在信徒的心里面，引导他们明白基督「所有」的真理。

ii. 荣耀基督：（16: 14-15）。

圣灵会把基督的荣耀彰显出来，新约的真理都以基督为中心。

(5). 预告不久便离开他们(16:16--24)

(a). 他们现在因祂离去而悲哀 (16:16-21)

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有几个门徒就彼此说、他对我们说，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又说，因我往父那里去。这是甚么意思呢？门徒彼此说，他说等不多时，到底是甚么意思呢？我们不明白他所说的话。耶稣看出他们要问他，就说，我说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你们为这话彼此相问么。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痛哭、哀号，世人倒要喜乐。你们将要忧愁，然而你们的忧愁，要变为喜乐。妇人生产的时候，就忧愁，因为他的时候到了。既生了孩子，就不再记念那苦楚，因为欢喜世上生了一个人。

耶稣预告祂的升天(「你们就不得见我」)和圣灵的降临「你们还要见我」)。

基督永远在灵里与门徒同在,信徒能看到祂。祂的死虽叫门徒伤痛,却叫世人高兴。但主复活后,门徒的愁苦要转为喜乐,正如妇人生产的经历。

(b). 他们将因祂的再来而喜乐 (16:22-24)

你们现在也是忧愁,但我要再见你们,你们的心就喜乐了。这喜乐,也没有人能夺去。那日,你们甚么也就不问我了。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若向父求甚么,他必因我的名,赐给你们。向来你们没有奉我的名求甚么,如今你们求就必得着,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

门徒马上会经历到奇妙的救恩,因圣灵的工作,祷告蒙应允和喜乐(徒2:4-47)。五旬节圣灵降临(徒2:1-13),门徒有了圣灵及复活的事实,便会豁然明白主死的意义,信徒便不再问祂。主复活之后,他们可以自由靠祷告与主相会,可以奉耶稣的名不断向父神祷告,父神必响应他们、供应他们的一切需要,叫他们得到从天上来的祝福,喜乐可以满足。。

(6). 宣告最后的胜利(16:25-33)

这些事，我是用比喻对你们说的。时候将到，我不再用比喻对你们说，乃要将父明明的告诉你们。到那日，你们要奉我的名祈求。我并不对你们说、我要为你们求父。父自己爱你们，因为你们已经爱我，又信我是从父出来的。我从父出来，到了世界。我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门徒说，如今你是明说，并不用比喻了。现在我们晓得你凡事都知道，也不用人问你，因此我们信你是从神出来的。耶稣说，现在你们信么。

(a). 我们可以透过祷告亲近父 (16:25-31)

福音书多记门徒对主认识的困扰，主用「隐喻」对门徒说话，门徒在耶稣生前感到难以明白的事，在祂复活升天圣灵降临后，便茅塞顿开。因为父爱属基督的人，门徒可以直接奉祂的名向父祈求。

主此对祂整个使命作一个总结。我从父出来，到了世界(祂的道成肉身、祂的使命、教训与大能作为)。我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经由十字架苦难、离开、祂的升天、回到荣耀里)。门徒在此重申他们对主绝对的信靠。

(b). 应许在逼迫中有基督的平安 (16:32-33)

看哪，时候将到，且是已经到了，你们要分散，各归自己的地方去，留下我独自一人。其实我不是独自一人，因为有父与我同在。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

主告知，祂上十架的时候到了，门徒将因惧怕而分散，留下主独自与父同在。门徒会遭遇「苦难」(信徒因为基督作见证而遭受的逼迫，徒11:19，弗3:13)。最后，主以一句肯定、稳妥的保证作结束，耶稣已胜过世界。借着祂的死，基督已经打败整个邪恶反叛体系。在十架阴影下，主此言充满安慰和保证，十架并非是主失败的记号，而是得胜的应许。

「楼房论谈」为什么对我们很重要？作为基督的门徒，我们可以从这段经文中学习到5与主亲密的关系、关于未来的预言、彼此相爱的命令、圣灵的大能与资源，改变我们的生命。

约 13-16 章中圣灵的事工：

1. 帮助者 14:16-17

- 2. 解释者 14:25ff
- 3. 见证者 15:26ff
- 4. 指证者 16:8-11
- 5. 启示者 16:13-16

总结约翰福音中的圣灵事工

- 1:32 用圣灵施洗
- 3:3-8 从圣灵重生
- 4:23-24 在圣灵里敬拜
- 6:63 从圣灵来的生命
- 7:39 圣灵里的见证
- 14:16-17 来自内住圣灵的帮助
- 14:25 圣灵的教导
- 15:26 圣灵帮助人作见证
- 16:4-11 圣灵的指控与定罪
- 16:12-15 圣灵的启示、及荣耀基督

4. 耶稣大祭司之祷告(17:1-26)

耶稣在约翰福音 13 至 17 章里记述的就是祂的「临别赠言」，在钉十字架前，预备门徒过以后祂不在他们身边的日子。最后如同一位慈爱的父亲，为他心爱的孩子，将一切的期望、挂心，都祷告「交托」给神了。据犹太人的传统，在大节期时，圣殿大门在午夜凌晨便开放，让朝拜者能早点开始敬拜或进行晨祷。此时主可能走到圣殿的外院。主刚宣告祂「已经胜了世界」，此时，祂心中异常宁静，便涌出向神的祈求。这篇祷告日后称为「大祭司的祷告」。此名称是教父亚历山大的区利罗 (Cyril) 首创，其后各学者均沿用至今。这是主生平中最长的祷告。

虽然太 6:9-13 和路 11:2-4 一般被称为「主祷文」，事实上那是耶稣教导门徒如何祷告的祷文。约 17 章记载的才是主的祷文，显出子直接与父相交的宝贵内容。主一生以祈祷传道为念，这个大约 300 个字的祷告，在多方面来说，亦是整本约翰福音的总结。此时祂以祈祷求神成就祂在约 13-16 章所应许的；这章经文亦是一个过渡性的章节，刻划出主耶稣地上事工的结束，而祂在天上圣所为信徒代求的工作的开始(来 7:25、8:1-2)

此时，主心中异常宁静，便涌出向神的祈求。在十字架的阴影下，祂用了三次「我…祈求」：主先为自己祈祷（约 17:1-5），然后为目前的门徒祈祷（约 17:6-19），最后为将来得赎的信徒祈祷（约 17:20-26）。

a. 祂为自己祷告（17: 1-5）

(1). 使父神与子神得荣耀（17:1-2）

耶稣讲完了这些话，就举目望天，说：父啊，时候到了，求你荣耀你的儿子，让儿子也荣耀你，正如你把管理全人类的权柄给了他，使他赐永生给你所赐给他的人。

「这话」，是指 13-16 章的临别赠言，「举目望天」是犹太人祷告的姿势。耶稣说：「时候到了」是指主耶稣被钉十字架和复活得荣耀的时候。

耶稣面对死亡的时候到了，那是父荣耀子、子荣耀父的时候。主在地上的工作已完成，耶稣定睛于与神同享的荣耀（来 12:2）。父神已经任命子，统管护理凡有血气的。

十字架上的羞辱丝毫看不出有任何荣耀。但是借着祂的死，祂担负了千万人的罪，赚得了他们的拥戴、敬拜，和爱。透过祂的受死，吸引许多人来归向祂。

基督以祂牺牲的爱，带来祂掌权的新国度，使祂的孩子们在这国度里与祂一同辖管新的世界。让父的救赎计划借着祂荣耀父神。

(2). 祂解释永生的本质（17:3-4）

认识你是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

非常奇妙的是，主耶稣自己给「永生」一个定义，这也是圣经唯一给「永生」下定义的经文。「永生」不只是长远活着，更是永远的生命，这生命就是基督自己。「永生」是与神建立一个关系。人若拥有「永生」，便是经历到神生命所有的荣耀、尊贵、喜乐、安宁、圣洁的特性。

在这里，耶稣强调「认识」的意义，真「认识」不仅是头脑上知道一些关于神的事，而是与神建立一个灵性亲密的关系。若不是由于耶稣，这是不可能的事。「认识」神就是永生，我们越认识祂，就越在生命上长进。神也「认识」我们，不只是你身分证件上的号码，而是祂与你建立个人亲密的关系。

(3). 祂求与父同有的荣耀（17:5）

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了你，你交给我要作的工，我已经完成了。父啊，现在让我在你自己面前得着荣耀，就是在创世以前我与你共享的荣耀。

主耶稣降世时，暂时放下了天上的荣耀（参腓2:5-8）。现在祂完成了神的托付，成全了祂的工作，求父让祂回到在道成肉身前，在创世以前祂与父神共享的荣耀里。就像是一位大能的勇士，领受王命离开王宫，去执行一项十分危险的使命，在任务达成之后，凯旋归来，享受得胜者的荣耀。当祂回去，祂要聚集所有救赎之人，在祂的国度，永远地荣耀祂、爱祂，敬拜、和赞美祂。

b. 祂为目前的门徒祷告（17:6-19）

(1). 他们是祂所认知的（17:6-10）

你从世上赐给我的人，我已将你的名显明与他们。他们本是你的，你将他们赐给我，他们也遵守了你的道。如今他们知道，凡你所赐给我的，都是从你那里来的。因为你所赐给我的道，我已经赐给他们。他们也领受了，又确实知道，我是从你出来的，并且信你差了我来。我为他们祈求，不为世人祈求，却为你所赐给我的人祈求，因他们本是你的。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并且我因他们得了荣耀。

从 17:6 开始，主祈祷转移到门徒身上。耶稣常常为门徒祷告，在拣选他们之前为他们祷告（路 22:32），在传道期间为他们祷告（约 6:15），在传道士工结束的时候为他们祷告（路 6:15），在这里为他们祷告（约 17:6-19），升天以后，在天上仍然为他们祷告（罗 8:34，来 7:25）。主耶稣何等关爱门徒！

耶稣再次强调，信祂的人是父神赐给祂的。耶稣在地上启示神的名，将神的话传给他们，门徒「领受」了、「遵守」了神的「道」、又「确实知道」、并且「相信」，神差了主来。门徒们的信心是真的。

主耶稣对天父说：「我为他们祈求，不为世人祈求，却为你所赐给我的人祈求，因他们本是你的。」（约 17:9-10）

耶稣不为那些贪恋世界、没有被神因着祂恩典而从世界里面拣选出来的人。

(2). 祂在三方面为门徒祈求（17:11-25）

(a). 求神保守他们合而为一（（得到永生，17：11-14）

从今以后，我不在世上，他们却在世上，我往你那里去。

圣父阿，求你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他们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

（约 17：11）

耶稣将要离世回到父那里去，门徒要在没有他自己的同在和保护的情况之下，面临世界的恨恶和诱惑。当主在地上与他们同在的时候，祂保守着他们，照样，祂离开的时候，基于永恒不变的神性（「名」），祂求父神保护仍在世的门徒。

这是主耶稣为门徒所作的第一个祈求。主所指的不是工作上的合一，不是名义上的划一，章程上的统一，仪式上或信条上的。

主所指的是属灵上的合一，如父子的合一。这个合一是指所有相信着主的人，像父与子一样，永远合一。这是指生命的合一，亲密的合一。耶稣的死带来神与人复合与连结，这种合一，由圣灵的洗而得的（林前 12:13）。每一真实信主的人，都借着圣灵的洗，进入基督里，成为基督身上的肢体，同享祂的生命。

主耶稣为门徒这合一祷告，在五旬节圣灵降临时，已经开始实现了。每一真实信主的人，都进入基督里，成为基督身上的肢体。所以圣经上有「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的教训。

(b). 求神保守他们脱离恶者（17: 15-16）

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或作脱离罪恶〕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或作脱离罪恶〕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

这是主耶稣为门徒所作的第二个祈求。

主在世时，忠心地「保守」（抚养看顾）这些门徒，祂竭尽所能「护卫」（不许外界敌人侵害攻击）他们。门徒中除灭亡之子外（犹大），其余全得祂的保守与护卫。犹大的背叛应验了经上的话，旧约所载那个出卖弥赛亚的恶名，落到他的身上（诗 41:9, 109:8）。如今主快要离别，祂求父保守门徒，实在是眷爱备至！

基督没有祈求神让门徒离开世界，否则无人向世界见证父神。面对世界恨恶和诱惑，主求神保守门徒脱离魔鬼和所有从魔鬼来的邪恶势力，因他们是属神的，不属世界。

撒但要毁灭信徒（彼前 5:8），然而神是信徒坚固的保障（参诗 27:1-3；林后 4:4；犹 24-25），是我们随时的帮助。

(c). 求神用真理使他们成圣（17: 17-19）

求祢用真理使他们成圣，祢的道就是真理。你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我为他们的缘故，自己分别为圣，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

这是主耶稣为门徒所作的第三个祈求。

成圣(santification)的意思是，指为了一个特别的用处把某种东西分别出来。信徒是为神和祂的旨意被分别出来(利 11:44-45，彼前 1:16)。

重生是出生，「成圣」则是成长。神借着使人重生，使人渴求神，渴求圣洁，按着神的旨意立志行事，他们就会变得和愈像基督(林后 3:18：加 4:19:5:12-13)。重生是神瞬间独力完成、苏醒属灵死人的作为，然而「成圣」是神人协力同做的工作。相信了，受洗了，要与基督生命连结。

神按甚么标准来圣化祂的圣徒呢？乃是根据自己所启示的道，「真理」叫人远离罪恶，成为圣洁，合乎主用。把神的话藏在心里，，将我们从罪癖中释放出来，并在我们里面形成成了基督的感情、个性和品德。正如葡萄树和枝子的比喻，主耶稣说：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也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

你有没有每一天？借着神的话，走成圣的道路，胜过恶者，多多结出果子？主要门徒充满了祂的快乐。主一切所有的都属我们，又因为有主的自己、主的生命、主的爱、主的同在、主的应许、主的得胜、主的平安、门徒在祂里面满有喜乐。

主将祷告的范围扩大到为将来的信徒祈求，也分三点：

(1). 为他们的合一（(得到永生, 17:20-22)）。

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祈求。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祢父在我里面，我在祢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叫世人可以信祢差了我来。**也知道你爱他们如同爱我一样。**

「这些人」指在场的门徒，「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指两千年 来所有重生得救的信徒，祂关心所有的信徒。主首先为着他们的合一祈祷，第二是为他们在永世裡的归宿而祈祷。

主的慈爱和怜悯，在我们得救的事上显明出来。圣灵来住在门徒中间，圣父与圣子也内住在我们身上，得以分享神的生命，我们在灵性与神联合在一起合而为一，同时，我们也经历神的荣耀。

「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林后 3:18)

令人惊讶的是，耶稣居然说，父神像爱祂一样爱我们。求神使他们合而为一，如父与子的合一般。信徒借着圣灵的内住(西 1:27; 彼后 1:4)，得到神的永生，分享神的性情，并以此为证，叫人信神。

(2). 求他们与主同在 (求神保守他们进入天国, 17:24)。

父啊，我在哪里，愿你赐给我的人也和我同在哪里，让他们看见你赐给我的荣耀，因为在创立世界以前，你已经爱我了。

这是主为了信徒他们在永世裡的归宿而祈祷，主为让所有赐给祂的人都能进入那荣耀。有一天，我们在天堂，不但能全然看到主的荣耀(参 5 节)，我们现在也得以与神同享荣耀(林后 3:18)。主最大的盼望就是所有赐给祂的人，与祂一同进入父的荣耀里。

约 14:1-3: 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神，也当信我。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我去原是为你们豫备地方去。我若去为你们豫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那里，叫你们也在那里。

耶稣离开去为门徒们预备天家，并要回来接他们与祂在一起。难道还有比这个更大的应许吗？我们被准许到天国荣耀中的人，应当怀着真实的信心，和对主所应许的信靠，更加喜乐。

(3). 求他们永享神的爱 (17:25-26)

公义之父阿，世人未曾认识你，我却认识你。这些人也知道你差了我来。我已将你的名指示他们，还要指示他们，使你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

这里总结了这章经文的祷告，愿父以充满子的爱充满他们，而主自己也以祂的爱充满他们。主耶稣以父神的爱和祂自己(的爱)，继续与信徒同在！

至此，救主的祷告结束，开始祂踏上受难的道路，将父神的爱完完全全赐给我们。

耶稣这些祷告蒙垂听了没有？基督在第三天从死里复活了，得着了一个荣耀的身体，祂在复活后的第四十天升到父那里，坐在神的右边享受荣耀。主耶稣在天上为我代求，使我们得享重生、保守我们成圣及进入天国。

罗马书 8:28-29 「因为他豫先所知道的人，就豫先定下效法他儿子的模样，使他儿

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豫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们来,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

「预知、预定、呼召、称义、荣耀」五个步骤都在这大祭司的祷告中求神赐给我们了。神救赎我们的终极目的是要我们进到天国,得着耶稣基督的荣耀。

我们有这指望如同灵魂的锚、又坚固又牢靠、且通入幔内。

你得到了这个坚固牢靠灵魂的锚了没有?

你有没有持守主这么大的救恩?

结论

从最后晚餐至客西马尼园整段事迹中,帮助信徒认识主方面而言,占有极重要的地位,当中作者特别指出数件大事:

(1) 主在楼房讲论的新启示:告别的讲话、安慰听者悲伤、彼此相爱的命令、圣灵的工作。主与信徒的关系,门徒之间的关系,门徒与世人的关系。

(2) 认识与主亲密的关系,三一神的内住,主的爱真是长阔高深!

(3) 主透过祈祷使信徒与会主合一,指着重生;祂为信徒代求,指着保守信徒进入天国(来 7:25、8:1-2)。

(4) 圣经上有「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的教训,问题:不同背景(教派、职业、教育、经济、生活方式等)的人如何统一起来?这种统一的基础是什么?基督教的信仰包含七个核心信念:它们是三位一体、耶稣基督完全的神性和人性、人类属灵上的迷失、基督代人赎罪和身体的复活、单单信靠基督的救恩、基督的再来、以及圣经的权柄和无误。这七个教义是基督教正统的代表,失去其中任何一项都将背离信仰的主张。你在生活中以什么来表达这种统一?我们因为信靠福音,经由圣灵进入基督的身体,从而得着合一。但是统一和一致是不一样的。我们仍然可以基于共同的信仰,与生活与我们不同的大群体团结在一起。

八、神子的受难(18:1-19:42)

作者在这本两章将读者带进福音书的高潮。耶稣被捕、受审、被钉、而且埋葬。主常说的那「时候」终于来临了,正如主自己所说:「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

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

A. 基督被捕(18:1-11)

1. 犹大的出卖(18:1-9)

耶稣说了这话，就同门徒出去，过了汲沦溪。在那里有一个园子，祂和门徒进去了。卖耶稣的犹大也知道那地方，因为耶稣和门徒屡次上那里去聚集。

结束「大祭司的祷告」之后，主耶稣及门徒过了汲沦溪，来到橄榄山坡的一座园子，称为「客西马尼园」(「压榨」的意思)。这里是主与使徒常来，犹大也很熟悉的地方。现已是深夜，主耶稣吩咐门徒留在那里，只带了彼得、雅各布和约翰，与祂一起入园祷告。

此时犹大带着一大队兵丁来到客西马尼园。「一队兵」是指罗马兵团的一个团队(由 760 步兵，240 马兵组成，千夫长率领)，这小队显然是公会请求彼拉多派来捉拿「政治宗教犯」拿撒勒人耶稣的，因为害怕群众发生暴乱。还有「祭司长并法利赛人的差役」，即圣殿的警卫。尽管逾越节有月亮高悬天空，他们来时还「拿着灯笼、火把、兵器」，他们想祂说不定躲在某处，可能还会反抗。

约翰特意记下主「知道」将要临到自己的一切事，「就出来」。主自动从园中把自己交出来，勇敢问「你们找谁？」他们回答说：找拿撒勒人耶稣。祂从容回答说，我就是！(我是)。立时，整团罗马军队、圣殿警卫以及祭司长们和领他们来的犹大，全部退后倒。

主却没有顾到自己，主再次问及他们的来意，免得他们为难门徒。耶稣说，我已经告诉你们，我就是。你们若找我，就让这些人去罢。这要应验耶稣从前的话，你所赐给我的人，我没有失落一个。

2. 彼得的冲动(18:10-11)

彼得护主心切，所以没等耶稣允准，迅速拔出刀来，对着大祭司差役的头砍去。可能心里紧张，也许他的刀法稍差，只削掉对方右耳一小部分，那人名叫马勒古。这是无知的爱和勇气，门徒的冒失热心，使耶稣必须在这最后关头行超然的外科手术，治好差役的耳朵。耶稣立即喝令彼得收刀入鞘，并再次提醒他，主向父神完全顺服，甚至舍命也甘心乐意。我父所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用「喝杯」来表示受苦，在旧约中代表神的忿怒(如诗 75:8, 赛 51:17, 耶 25:15, 结

23:31-33)，这杯是主乐意接受的，与受苦和审判有关。当下，门徒却吓得全部逃走了。那队兵和千夫长，并犹太人的差役就拿住耶稣，把祂捆绑了。

B. 基督的被审(18:12-19:16)

福音书记载，主从被捉拿到钉十字架短短几小时内，连续不断地受了六次审问；前三次由公会主持，后三次由罗马政府主审，可见犹太首领何等急于将主杀害。

1. 前三次宗教性 (12:00-5:00am): 亚那、该亚法、公会

- a. 耶稣在亚那面前受审 (18: 13-23)
- b. 耶稣在大祭司该亚法面前受审 (18: 24)
- c. 耶稣在公会受审 (太 26: 59-68; 可 14: 55-65; 路 22: 66-71)

2. 后三次政治性 (6:00-9:00am): 彼拉多、希律、彼拉多

- a. 耶稣在彼拉多前受审 (18: 28-38)。
- b. 耶稣在希律安提帕前受审 (路 23: 8-12)。
- c. 耶稣在彼拉多前受审 (18: 39-19: 16)。

1. 前三次宗教性 (12:00-5:00am): 亚那、该亚法、公会

- a. 耶稣被解见亚那(18:12-14)

兵丁和差役将耶稣带到亚那面前。亚那在主前 6 年为叙利亚巡抚居里纽 (Valerius Gratus 路 2:2) 委任为大祭司，在主后 15 年被巡抚革职。后居里纽委任亚那的女婿该亚法为大祭司 (主后 18 年)，他为人阴险，主后 36 年为叙利亚巡抚 Vitellius 所废。亚那的其余四子也陆续成为大祭司，最后一名亦叫亚那，是他将主的弟弟雅各布处死的。

此时是该亚法当大祭司，惟亚那的影响力甚大，罗马人虽废了他，犹太人仍尊他为大祭司，难怪他们把耶稣先解到他那里。

在大祭司的住宅内，耶稣受亚那盘问有关祂的门徒及祂的教训。很显然的，亚那要主说出祂自己、祂的理想、祂的目的、祂的教训，列出祂门徒的名字，并说出他们受祂教训的影响有多深。主答称祂凡事光明磊落，并有多人为祂作见证，并要求他们召见证人，要一个公平的审讯。

耶稣精明的回答，叫亚那无言以对。仆役见此，便掌掴耶稣，亚那没有斥责那名差役。主指出那仆人打祂是非法的。亚那因见没有什么结果，就吩咐人将主

再捆绑押往该亚法处去，接受进一步的审问。

b. 彼得三次否认主 (18:15-18、25-27)

(1). 首次否认主 (18:15-18)

当主被捕时，除了彼得与约翰外，其他门徒都逃跑了。约翰与大祭司家人相熟，所以他和彼得能进入外院。进门时，看门的使女不认识彼得，便问他是否是「这人」的门徒，此时主已成为家喻户晓的人物。彼得首次否认了主。耶路撒冷高越海拔二千六百呎，在三、四月晚上，天气颇为寒冷。约翰说那一天天气很冷，大概是因为对于将要发生的事害怕、恐惧或惊慌而有的寒冷吧！彼得觉得冷，停留在敌人所生的火边取暖。

(2). 彼得第二次否认 (18:25)

彼得混在仆人差役中间，正在烤火取暖，有人（另一个使女，参太 26:71）对站在彼得旁边的人说：这人是他们一伙的！彼得第二次否认这一指控。

(3). 彼得第三次否认 (18:26-27)

听了使女的指控，有马勒古的亲属等一群人同声说：你真是他们一党的！因为你是加利利人。彼得便发咒起誓说，若他说的不是真的，愿神降罚他。这时约在凌晨三时，鸡就叫了，正如主先前所预言的。

就在此时，耶稣正孤零零地被送交给该亚法，主转过身来，注目看彼得。彼得捕捉到耶稣那充满慈爱的目光。耶稣双手被缚，满面流血，以双目深视彼得。彼得一下子愣住了，因为主的眼目中，没有责备与怨气，只是平静温柔地看着他。这使彼得伤心欲绝。彼得突然想起自己血气的夸口，基督的警告如巨雷轰顶，彼得抱头跑出，无法抑制自己，号咷痛哭，泪水涤净了他的心灵。

尽管彼得否认主，耶稣仍然坚定不移地爱着他。耶稣能在我们所有的失败之下，仍然爱我们；祂清楚认识我们每一个人。祂不是看我们一时的表现，而是看我们真实的本性。彼得看见自己是自己最大的敌人。为了让彼得看到自己的破碎，神动了一个很深的手术，帮助他成长。保罗说：「自己以为站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 10: 12）

c. 在该亚法面前 (18:24-27)

他们把耶稣带到大祭司那里，又有众祭司长和长老并文士都来和大祭司一同聚集

(可 14:53)。亚那和该亚法很可能住在同一四方形的楼宇，在该亚法那里进行复审。约翰没有记该次审讯的经过，但耶稣确曾在该亚法面前受审问(18:28)。这是由临时组成的公会审问耶稣。文士、长老、全公会代表都已经在那里(参太 26:57-68)。

d. 被公会定罪(太 27:1; 可 14: 55-65; 路 22: 66-71)

天亮的时候，基督被带到公会前举行正式的审判。这是长老、祭司和经学教师组成的最高法院，他们聚集的目的是治死祂。耶稣却一言也不回答，这是祂谴责性的拒绝回话，实际上是对公会的众人说，你们没有资格在这件事上审问我。

他们的第一个问题是：祢若是基督，就告诉我们。他们第二个问题：这样，你是神的儿子吗？大祭司该亚法逼耶稣起誓说祂是神的儿子。耶稣回答：你说的是。你们必看见人子坐在那权能者的右边，驾着天上的云降临。没有任何其他的文辞，能比主的这段弥赛亚宣告更明白、利落了。耶稣在公会前明确地作了双重的宣告：祂是弥赛亚，是神的儿子。

这个宣告为祂引来亵渎的罪名，大祭司立刻撕裂衣服，公会根据耶稣自己的见证，判决耶稣说了僭妄的话，犯了亵渎神的罪，应判死刑。在宗教领袖面前的审问，结束了，大祭司任由众人妄行，主耶稣当场受辱、被骂、被打。犹太人当局不能判人死刑，死刑的判决一定要经过罗马政府批准，所以，这些人必须借彼拉多的手来将祂处死。

公会一清早召开紧急会议，将主定了死刑，夜间不能审判任何犯人死罪，这是不合法的；他们违法的地方还有以下几点：公会开会的地方应该是在圣殿里面；正常审讯的时间不应该在晚上，重刑是不准在夜里判决的；他们审讯过于匆促；自行以贿赂的方式找假见证人；又非法使用犯人的告解、逼迫被告作于自己不利的见证；判决要待隔天才得宣布；在与见证人达成协议前未释放犯人等。

2. 后三次政治性(6:00-9:00am)：彼拉多、希律、彼拉多

当时罗马政府管辖巴勒斯坦地，犹太官长虽有地方上的治理权，但只有罗马政府才有权利执行死刑。犹太人控告耶稣亵渎神，在犹太领袖大祭司和公会之间审问，公会判决死刑，是属于宗教上的罪名。所以，耶稣被带到犹太巡抚彼拉多面前，需再次受审。犹太领袖一向鄙视彼拉多。

a. 耶稣被交彼拉多审问 (18:28-40)

彼拉多于 26AD 被该撒提庇留委任为犹太巡抚，至 36AD 被免除巡抚之职。平时他住在该撒利亚，每逢犹太人的大节期，他前往耶京，下榻于「衙门」(一般称为「安东尼堡」，位于圣殿西北)。

这时约在凌晨六时，公会人不愿进入外邦人衙门，恐怕染了污秽，不能吃逾越节的筵席。彼拉多明白他们的禁忌，就出来询问他们的意愿。

犹太人告祂说：我们见这人诱惑国民，禁止纳税给该撒，并说自己是基督，是王。(路 23:1-2) 死刑的罪因不能只是宗教方面的过错，因此公会在彼拉多面前列出了耶稣的三大政治罪状：第一，煽动同胞叛乱；第二，禁止百姓向罗马纳税；第三，自称是弥赛亚君王，每项皆构成叛乱罪。彼拉多遂将耶稣带进衙门，查问清楚。

约翰记载彼拉多在衙门内和衙门外交替出现着 (18:28-19:16)。首先是发生在衙门外(18:28-32)。

罗马律法，在日出后开庭审讯严重案件。彼拉多出来问了四个问题：

第一个问题：他们究竟定了耶稣何罪。犹太人理直气壮地说这人若不是作恶的，我们就不把他交给你。言下之意还责怪彼拉多不信任他们。

彼拉多见耶稣的打扮丝毫不像造反份子，他狡猾地要将耶稣交回给他们，当作一项宗教案件处理。犹太人说，我们没有杀人的权柄。这要应验耶稣所说，自己将要怎样死的话了。从他们的回答可知他们要置主于死地，但他们没有杀人权。因此，他们把主解回彼拉多那里。作者说这是要应验主先前所说自己将要被杀害的预言。

彼拉多看出他们不是要他来审查案件的真相，而是要他判刑。接着彼拉多进入衙门内，祭司们和群众都留在外面(约18:33-38)。

我们仿佛看到那个傲慢的罗马巡抚，叫耶稣来，以一种奇特、困惑、有趣的眼光看着祂，然后说：你是犹太人的王吗？这是四个问题中的第二个问题。

耶稣回答说，这话是你自己说的，还是别人论我对你说的呢？主反问他这话是出于他自己，还是他听别人说的。若审讯由他主动，主的被捕就是政治性的；若问题是经犹太人指使，则是宗教性的。彼拉多说他不是犹太人，他还说这本是犹太人的事，若不是公会将主交给他处置，他是不会过问的。彼拉多说，你

本国的人和祭司长，把你交给我，你作了甚么事呢？

耶稣回答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

主解释，我的国不属（「属」字原文「从」ek，意「出自」，表示来源）这世界，不是「从」世界来的。意说神国的建立不是靠人的能力，非说祂的国度只是属灵的。

彼拉多就对他说，这样，你是王么？耶稣回答说，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

听了「真理」一言后，彼拉多说，真理是甚么呢。彼拉多坚信主对他的国家绝无威胁或影响，于是讽刺地自言自语：「真理是什么！」可惜他没等主回答便不耐烦地走了。

彼拉多对主耶稣的回答没兴趣听下去，就径自出了衙门，又出来到犹太人那里，对他们说，我查不出他有甚么罪来。这是罗马政府第一次宣告耶稣无罪，无法以叛乱罪名控告。根据罗马的律法，判决一个人无罪之后，惟一当做的就是解开他的捆绑，放他自由。

b. 耶稣在希律安提帕前受审（路 23：8-12）。

但他们越发极力的说，祂煽惑百姓，在犹太遍地传道，从加利利起直到这里了。（路 23：5）老奸巨猾的彼拉多一听主耶稣是加利利人，正巧希律在耶路撒冷，即交由管辖加利利的希律处理（路 23：6-12），这段审判是在约 18：38-39 中间。兜了一大圈之后，耶稣又被交到彼拉多的手中，彼拉多再次陷入原来的困境中。彼拉多就说，连希律也一样没有找出祂该死的罪。

c. 耶稣在彼拉多前受审（18：39-19：16）。

下一段事再发生在衙门外（18：39-40）。彼拉多对他们说：但你们有个规矩，在逾越节要我给你们释放一个人，你们要我给你们释放犹太人的王吗？他们又喊着说：不要这人，要巴拉巴！这巴拉巴是个强盗。

他想到犹太人有一个传统规矩，在逾越节时释放一个犯人。于是向他们提出，释放巴拉巴，还是自称为基督的耶稣，这是四个问题中第三个。他满以为犹太人必定不要罪恶昭彰的巴拉巴（「强盗」原意「恐怖主义」、「叛乱分子」），这样便正合其意

了。怎知他作梦也想不到，犹太人竟然要巴拉巴，不要耶稣。此时彼拉多的夫人打发人来，告知夜里的梦扰，要他不可杀害「义人」(参太 27:19)。

再次发生在衙门里面的事(19:1-3)。耶稣的鞭打和戏弄。彼拉多想用妥协的方法解决这件事。他会把耶稣鞭打，然后就把祂释放。打一个宣判无罪的人是不公平、不正当的。他以为此举可以止息犹太人的怒气，令人同情耶稣，因而放过祂。「鞭打」是极残酷的刑罚，皮鞭共九条尾尖上带铁钩和锐利的骨片，这种皮鞭称为「蝎子鞭」。人被绑在一根柱子上，背部暴露在外，每鞭打一下，皮开肉绽。这刑罚通常是给万恶不赦的大盗的。多数人在打过之后都神智昏迷，有些犯人甚至被鞭打致死。因这刑罚过分残酷，罗马政府下令凡是罗马公民皆免受此刑。在彼拉多刑庭中，六个彪形大汉的罗马兵轮翻以蝎子鞭抽打耶稣，庭院中鲜血四溅，令人不忍卒睹。

兵丁们又戏弄主，用荆棘编做冠冕戴在他头上，给他穿上紫袍，掌掴祂的脸，极其侮辱。又挨近他，说：恭喜，犹太人的王啊！

再发生在衙门外面的事(19:4-7)彼拉多的请求。经过残酷鞭打后，彼拉多从内室出来，再向犹太人宣称耶稣是无罪的，同时第四次宣告耶稣无罪。我带祂出来见你们，叫你们知道我查不出祂有什么罪来。他指着饱受凌辱的主，对他们说：「你们看这个人。」(意指「看他这个样子」)，即是说既然主已受罗马兵鞭打戏弄，他们该适可而止，释放耶稣才对。耶稣出来，戴着荆棘冠冕，穿着紫袍。彼拉多又劝解他们(「劝解」有大声疾呼的意思，同意要释放祂。参路 23: 20)。

祭司长和差役看见祂，就喊着说：钉祂十字架！钉祂十字架！彼拉多说：你们自己把祂钉十字架罢！我查不出祂有什么罪来。但到此时，犹太人心肠刚硬，他们若不置主于死地，绝不罢休，于是同声高喊(「喊叫」意为吼叫)，他们要用最可怕的罗马人刑罚方式来处死主耶稣。彼拉多三次强调主是无罪的，然而他却讥诮他们：「你们自己去钉耶稣吧。」

犹太人回答说：我们有律法，按那律法，祂是该死的，因祂以自己为神的儿子。犹太人透露了要处死耶稣的缘由，是耶稣宣称祂是神的子。

发生在衙门内的事(19:8-11)耶稣宣告权柄。

彼拉多怕了起来，因为若耶稣真是神的儿子，彼拉多害怕祂会用超自然的能力向

他报复，将他杀害，这是出于彼拉多的迷信。他的妻子曾把在梦中受惊的事告他（参太 27:19）。彼拉多再进内室，向耶稣查询，为要澄清主的来源，这是四问题中最后一条（19: 9 上）。彼拉多又进衙门，对耶稣说：祢是那里来的？耶稣却不回答。在某些场合，耶稣保持沉默：祂在大祭司面前沉默不语，在希律王面前沉默，在彼拉多面前，耶稣一言不答（参赛 53: 7）。一旦耶稣对某个人沉默，实在是可怕的。彼拉多不知所措，警告耶稣说，祢岂不知我有权柄释放祢，也有权柄把祢钉十字架吗？按人来说，他的话没有错。耶稣回答说：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你就毫无权柄办我。所以，把我交给你的那人罪更重了。主反提醒这位巡抚，指出神有超然的控制权，这权柄高过该撒的宝座，或任何人的宝座，一切权柄归根究底，都是在于神。若非神许可，他不可能有任何权柄，也没有定主罪的权柄。彼拉多佩服得心服口服。主还说，把祂交给彼拉多的「那人」（指该亚法），他将来的刑罚会更严重。

再发生衙门外的事(19:12-16) 犹太人要除去他们的王。彼拉多三度想要释放耶稣，不下四次尝试避免宣判耶稣的死刑，第五次又宣告他查不出耶稣有什么罪来。祭司长竟以政治的手段威胁彼拉多，挑唆众人喊着说：你若释放这个人，就不是该撒的忠臣。凡以自己为王的，就是背叛该撒了。这句话指出：如果你不照我们的意思做，我们会再度向皇帝告发，那时你的官位就保不住了。彼拉多曾因他鲁莽的行动，惹怒了犹太人，引起暴乱，因此罗马皇帝注视他的表现。彼拉多虽然很想释放耶稣，无奈犹太人的话刺中他的要害，他就不再坚持挽救耶稣了。彼拉多受制于此，最终屈服于群众的压力，牺牲了他的良知，没有勇气公然反对犹太人。

彼拉多把耶稣带出来，在「厄巴大」坐堂。彼拉多开庭审判，他先发言：看哪，这是你们的王。他们喊着说：除掉祂！除掉祂！钉祂在十字架上。彼拉多反问他们道：我可以把你们的王钉十字架吗？他们响应说：除了该撒，我们没有王。这话有讽刺意味，犹太人素常只接受神为王，一群爱国宗教领袖，居然说出这种话来。于是彼拉多顺从犹太人的意思，将耶稣交给他们去钉十字架。

约翰记当日是豫备逾越节的日子，即星期五(逾越节羊羔被宰杀那日)。约有午正(原文是「第六时」，约翰用的不是犹太计时法，而是用罗马算法，即从半夜凌晨时算起，那时是早上六时左右)。据可 15: 25 记载，主被钉时为上午九时（犹太算法），故此耶稣不可能在「午正」受审。

六次审讯不能使主屈服下来，也不能定主有罪；却是最无理的闹剧。在整个戏剧性的审案过程，人们以最卑鄙的态度羞辱祂；然而神子耶稣却表现出未曾有过的庄严神情，那王者尊贵的伟大风范表露无遗。祂以大无畏的勇气和谦卑接受十字架。祂不但为世人之罪被钉十架，还要被世人嘲弄，被兵丁凌辱，当时的情景实在令人痛心！

在整段审问耶稣的过程中，彼拉多举棋不定，在衙门进出共七次之多（18:29、33、38, 19:1、4、9、13）。他六次宣布耶稣是无罪的（祂真的是无罪的羔羊），却没有勇气将祂释放。那天他面对面与耶稣论及生命，原可以找到永生，却永远可悲地迷失了！

C. 基督的被钉(19:17-37)

1. 耶稣行苦路（19:17）

罗马兵丁把耶稣带走，**耶稣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来**，大概是十字架的横梁，十字架的直梁已插在地上），走向各各他刑场。在祂前面，有一位士兵端起一个写着祂罪状的告示。耶稣一夜未眠，整夜受审，受尽折磨、凌辱和鞭打，血迹斑斑，祂的身、心、灵疲乏至极。

主被带至髑髅地，和两个强盗同时被钉。耶路撒冷的十字架刑场设于髑髅地，希伯来话叫「各各他」（意思是髑髅，可能因地形像一具髑髅而得名，拉丁名叫「加略山」），位于城墙之外。耶稣在前一夜通宵受审，翌日早晨六时定罪，九时被钉，下午三时死亡。

没有一种死比钉十字架更惨无人道，连罗马人一想到十字架，也会胆战心惊。耶稣所受的，正是古代世界最残忍的极刑，是奴隶和罪犯所受的。十字架并不高，犯人双足离地只有2-3呎，因此福音书记载了主与十字架下的人对话。根据考古学的发现，受刑者多半被钉在挨近手腕的部位，因为钉在该处，才可以支撑人的身体。在十字架中段，有一块突起的木头，叫做「鞍」，是用来支持犯人体重的。钉十字架的痛苦，不但叫被钉者痛得死去活来，而且叫人不能立时死去。犯人要被挂在木头上痛苦挣扎2-3日。有不少犯人，被挂在木头上整整一星期，才在狂乱昏迷中死去。

3. 十架牌子上写的字(19:19-22)

彼拉多又用牌子写了一个名号，安在十字架上。写的是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稣。有许多犹太人念这名号。因为耶稣被钉十字架的地方，与城相近，并且是用希伯来、罗马、希利尼、三样文字写的。

挂在十字架上的牌子上，写上犯人的罪状本是罗马人的习惯，彼拉多为了嘲弄犹太人，用牌子写了耶稣的罪状：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稣。彼拉多此举不单显出他的狂傲，而且暗指他如此这般对待犹太人的王。这个牌子，用三种文字写的（希伯来文—犹太民族、代表宗教，拉丁文—罗马官方、代表政治，希腊文—世界性的宣告、代表文化；代表了古代世界三大语言及所有国家）。犹太人看出牌子上的写法很侮辱，于是要求彼拉多更正为「他自己说：『我是犹太人的王』」，表示耶稣称王乃是祂自己说的，犹太人并不承认。在审判耶稣时，彼拉多已受够他们的气了，这回就不肯更改牌上的文字。

4. 钉十字架的场景(19:23-27)

a. 祂的衣服被兵丁分(19:23-24)

耶稣被钉十字架，首先要剥去祂的衣服，四名押犯人至刑场的兵丁，他们的「外快」就是犯人的衣物。犹太人的衣物有五件：头巾、鞋子、腰带、里衣和外衣。五件衣物由四个兵丁来分，结果还剩下里衣，兵丁商量好以拈阄来决定谁是得主。这件事正应验了旧约的预言：他们分我的外衣，为我的里衣拈阄。(诗 22:18)

b. 祂的母亲得关照(19:25-27)

在十架旁有四名妇女站着，她们是耶稣的母亲马利亚、耶稣母亲的姊妹撒罗米（西庇太的妻子，雅各布及约翰的母亲，参太 27:56，可 15:40）、革罗罢的妻子马利亚、和抹大拉的马利亚。

她们是一群忠心跟随主的妇女。母亲马利亚凝视着心爱的儿子受苦，心如刀割，马利亚意识到 30 年前，先知西面对她的预言（路 2:35）。在场的四个女人，三个名叫马利亚（「马利亚」一词的希伯来文意「痛苦」）。主以谥哑的微声艰难地吐出第三句话：母亲！看你的儿子。同时也以慈爱的眼睛看着使徒约翰说：看你的母亲。主为了救世大业与孝道无法两全，只能将祂的生母委托所爱的门徒约翰代为奉养。可能此时约瑟已过世，祂不能把母亲交托给弟弟们照料，因为他们都还不信祂。耶稣在十字架上受苦，即使在经历最深的痛苦之际，仍然没有忘记祂在家

中的责任。

c. 祂的工作成了(19:28-30)

这事以后，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就说：我渴了。

(参诗 69:21)，当时有一个器皿盛满了醋，放在那里。他们就拿海绵蘸满了醋，绑在牛膝草上，送到祂口。耶稣尝〔原文作受〕了那醋，就说，成了。便低下头，将灵魂交付神了。

受了醋后，祂的功能恢复了，就拚尽最后一口气，说了第六句话：成了！祂替人付清了一切欠神的「债务」，为世人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完成了神救恩的计划，现在宣告救恩完成，才低下头以祷告将灵魂交付神。主的命是祂主动为人舍的(10:18)，祂甘愿将自己的生命献上，祂完成了被神托付的使命，安睡在父的膀臂里。

d. 祂的肋旁被刺(19:31-37)

犹太人因这日是豫备日，又因那安息日是个大日，就求彼拉多叫人打断他们的腿，把他们拿去，免得尸首当安息日留在十字架上。

耶稣被钉死那日为「预备日」，当夜就是逾越节（本身是安息日），恰巧那天日落又是那周的安息日，故此两安息日迭在一起便称为「大日」。按照犹太人的习惯，不能将受刑者留在十字架上，免安息日蒙污秽（参申 21:23）。他们请求彼拉多命人打断被钉者的腿，叫他们不能借力顺气呼吸而迅速窒息。

于是兵丁来了，把头一个人的腿，并与耶稣同钉第二个人的腿，都打断了。只是来到耶稣那里，见他已经死了，就不打断他的腿。惟有一个兵拿枪扎他的肋旁，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看见这事的那人就作见证，他的见证也是真的，并且他知道自己所说的是真的，叫你们也可以信。

但兵士发现基督已经死亡，用长矛扎祂肋旁，有血（红血浆）和水流出，证实主已死去。可能是心猝、重大的压力和劳累，使祂的心脏破裂而死。约翰（自称「那人」）看见此事，便记下来，作为目击者的见证，叫人可以相信。

这些事成了，为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的骨头，一根也不折断。」经上又有一句话说，「他们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

士兵不经意一扎，竟应验了旧约的预言。约翰再一次体会到，耶稣就是把祂子民从死里救赎出来的逾越节羊羔。

C. 基督的被埋(19:38-42)

1. 耶稣被两门徒安葬(19:38-42)

耶稣死了，善后工作必须赶快做，因为太阳下山后安息日便开始了。主的葬礼，由两个暗暗地作门徒的人，负责一切细节。他们对主的死以行动表示了信与爱。

a. 约瑟求身体(19:38)

这些事以后，有亚利马太人约瑟，是耶稣的门徒，只因怕犹太人，就暗暗的作门徒。他来求彼拉多，要把耶稣的身体领去。彼拉多允准，他就把耶稣的身体领去了。

第一个人是来自以法莲境内亚利马太的约瑟，他是公会的官，是「尊贵的议士」(可 15:43)。他大胆到彼拉多前要求领葬主的身体，得到了彼拉多批准，领了主的尸体去安葬。

b. 尼哥底母预备身体(19:39)

又有尼哥底母，就是先前夜里去见耶稣的，带着没药、和沉香，约有一百斤前来。尼哥底母带来足够一个君王埋葬用的香料，约七十五磅的没药和沉香。

c. 二人埋葬了祂的身体(19:40-41)

他们就照犹太人殡葬的规矩，把耶稣的身体用细麻布加上香料裹好了。在耶稣钉十字架的地方，有一个园子。园子里有一座新坟墓，是从来没有葬过人的。只因是犹太人的豫备日，又因那坟墓近，他们就把耶稣安放在那里。

二人按照犹太人殡葬的规矩，用细麻布和香料，将主的尸体包裹妥善。在钉十字架附近有一个园子，园内有个新坟，是约瑟的私人墓地(参太 27:60)。二人同心合力将主葬在此新坟墓里，将大石头挡好墓门，应验了以赛亚书的预言(赛 53:9)。

那些从加利利和耶稣同来的妇女，其中包括抹大拉的马里亚和约西的母亲马里亚跟在后面，看见了坟墓，以及主耶稣的身体怎样安放，就回去豫备在安息日结束来膏抹主。

d. 预备日周六(耶稣埋葬在坟墓里)(19:42)

结论

18-19两章，约翰把神的爱子从受捕、受审、受辱、受钉、受理的经过清楚详细记录下来，流露神对世人的爱，暗示罪在圣洁之神面前的可憎。在本段中，主经历山园中的挣扎、被人出卖的伤痛、门徒的否认、恶人的唾骂、兵丁

的戏弄、自己选民的弃绝，以及最终在十架上遭受惨无人道的痛苦，为的都是要完成救赎伟工。愿读者能触摸得到神的心。

释经难题

约翰福音在时间上的叙述与符类福音有所出入，尤其是关于最后晚餐的时间(13:2)，是一个解经的挑战。符类福音形容主和门徒在星期四傍晚(尼散十四)吃逾越节的最后晚餐，耶稣在星期五被钉十字架。约翰福音说犹太人没有进入衙门，「恐怕染了污秽，不能吃逾越节的筵席」(18:28)。

由此看来，门徒在星期四傍晚已吃过逾越节的晚餐，犹太人却没有。事实上，约翰(19:14)说耶稣的审判和被钉都是在逾越节的预备日；基督的审判和被钉都在星期五，祂是与逾越节的羊羔同时被宰(19:14)。问题是：[门徒为什么在星期四吃逾越节的晚餐？]

答案在于犹太人中有不同的方式计算逾越节。耶稣和门徒因为是加利利人，认为逾越是从星期四的日落开始，到星期五的日落结束。那些耶路撒冷的犹太人，认为逾越节是从星期五的日落开始，到星期六的日落结束。因着这个差异，耶稣因而得以合理地与门徒共进最后的逾越节晚餐，却仍然在逾越节当天为人们牺牲。

九、神子复活和显现(19:38-21:23)

约翰福音若在 19 完结，就平淡无奇了。然而耶稣的死不是祂一生的了断，而是新工作的开始。耶稣的复活是基督教信仰的核心与根基（参林前 15:17），没有复活就没有基督教。祂的死和复活合在一起就是「福音」。基督复活不但是早期基督徒宣讲的重要信息，也是历世历代宣讲的中心信息，更是信徒生活的盼望与动力。

基督是在礼拜五太阳下山前不久被埋葬，祂在坟墓里度过安息日。礼拜日太阳出来前，祂就从死里复活了。福音书有七处记载祂说要过三天，从死里复活的经文。犹太人计算时间，头尾搭着三个日子，便可叫作三天，也可叫作三天三夜。

圣经记载主在耶稣复活后、升天前的四十天里，共显现十次。

- a. 向抹大拉的马里亚显现（约 20: 1-18；可 16:9）
- b. 向雅各布的母亲马利亚、撒罗米等妇女显现（太 28:9-10；路 24:1-8）
- c. 向彼得显现（路 24:34；林前 15:5）
- d. 向以马忤斯两门徒显现（路 24:13-35；可 16:12-13）
- e. 向十个门徒显现（路 24:36-43；约 20:19）
- f. 向多马等十一个门徒显现（约 20:27）

- g. 向加利利海边七个门徒显现 (约 21:1-23)
- h. 向十一个使徒及五百个门徒作大使命之宣告 (太 28:17; 林前 15:6)
- i. 向主的弟弟雅各布显现 (林前 15:7)
- j. 在橄榄山上向众使徒显现 (可 16:14-20; 路 24:44-49; 徒 1:9; 林前 15:7)

A. 基督的复活 (20:1-10)

四福音同记复活日的情形，细节相当繁复，但并非说不能将复活日整个的故事拼合起来。无论是哪一卷书，都记载墓穴是空的，耶稣已战胜死亡，而且活生生地显现在祂的门徒之中。本章经文记载了耶稣向祂自己的门徒显现：

(1) 向抹大拉的马里亚显现 (1-18 节)

(2) 向十个门徒显现 (19-23 节)

(3) 向多马显现 (24-29 节)

耶稣没有向不信的人显现，因为他们不会相信祂复活的证据，正如他们不信祂的神迹一样 (路 16:31)。这世界的神使他们瞎了眼，阻止他们相信 (林后 4:4)。耶稣因此只向属祂的人显现，使他们对又真又活基督的信心得到肯定。这些显现对门徒有极大的影响力，把他们从害怕地躲起来的懦夫，改变成大胆地为耶稣作见证的人 (如彼得，参徒 2:14-39)。约翰把这些耶稣复活后的显现记录下来，是为了证实耶稣在身体上复活。这是指出祂真是为世人舍命的弥赛亚和神儿子最有力的证据 (10:17、18，参罗 1:4)。

1. 空坟墓 (20:1-2)

七日的第一日，天还黑的时候，抹大拉的马里亚来到坟墓那里。

星期天 (门徒从此以后在七日的第一日聚集在一起，纪念主奇妙的复活，见徒 20:7，林前 16:2，这日被称为主日，启 1:10) 清早，抹大拉的马里亚 (与其他妇女：小雅各布的母亲马里亚并雅各布和约翰的母亲撒罗米，参太 28:1，可 16:1-2，路 24:1) 带了香料前去到坟墓。在心爱的人去世三天之后到坟墓去探望，这是犹太人的习俗。她们抵达时，**看见石头从坟墓挪开了。**

走进坟墓，她们看不到主的身体，看见一个少年人坐在右边，穿着白袍。天使安抚了她们恐惧的心，说道：不要惊恐！你们寻找那钉十字架的拿撒勒人耶稣，祂已经复活了。(可16:6) 妇女们惊异万分地离开坟墓时，「又发抖又惊奇」(可16:8)。抹大拉马里亚就急忙回头告诉彼得和约翰。对他们说：有人把主从坟墓里挪了去，我们不知道放在那里。

2. 空衣物 (20:3-10)

彼得和约翰听到这个消息，立刻就动身前往坟墓。约翰跑在彼得前面，约翰抵达后便往坟墓里面探视，但没有进去，见到尸体不见了，但包裹身体的细麻布却被留在那

里。之后彼得也到了，走进坟墓里，就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又看见耶稣的裹头巾没有和细麻布放在一处，是另在一处卷着。先到坟墓的那门徒也进去，看见就信了。因为他们还不明白圣经的意思，就是耶稣必要从死里复活。于是两个门徒回自己的住处去了。

「卷着」原文意「整齐卷起」，耶稣的复活与拉撒路的复活，成了对比(11:44)。约翰随后也进入坟内，看见就相信耶稣已经复活了，可是他们仍不明白圣经有关主复活的含义，于是便回家去了。

B. 基督的显现 (20:11-1:23)

1. 向抹大拉的马里亚显现(20:11-18)

a. 借着天使(20:11-13)

没有人像抹大拉的马里亚那样爱耶稣（参路8:2主对她的医治），她又回到坟墓，独自在坟墓外面哭泣。当她低头往坟墓里面看的时候，就见两个天使，穿着白衣，在安放耶稣身体的地方坐着，一个在头，一个在脚。天使对她说：妇人，你为什么哭？她说：因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我不知道放在那里。注意她用「我主」而非「我们的主」。她表露了对主深挚的怀念。

b. 主自己(20:14-18)

谈话间，马里亚觉察背后有人，还以为是把主尸体搬走了的园丁。耶稣问她：妇人，你为什么哭？你找谁呢？她以为说话的人是看管花园的人，就转过身来。耶稣叫她：马里亚！马里亚从那熟悉的声音就认出是主，并以极尊贵而亲密的夫子名衔「拉波尼」（亚兰文，犹太人尊称夫子有三个等级：拉（rab）是最低层，拉比（rabbi）是中等级，拉波尼（rabboni）是上等级）。她是第一个遇见复活的耶稣的人，随即扑向前去，抱住主的脚，耶稣说：「不要摸我（「摸」字原文意缠绕不放」。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耶稣说：不要拉住我，在主升天之前(40日后)，他们还有时间相聚。你往我弟兄那里去，告诉他们，我要升上去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神，也是你们的神。马里亚见到了复活的主，喜乐地去告诉门徒：我已经看见了主。她又将主对她说的这话告诉他们。

2. 向门徒(多马不在场)显现(20:19-25)

a. 祂赐他们平安(20:19-21)

那日（就是七日的第一日）晚上，门徒所在的地方，因怕犹太人，门都关了。耶

稣来站在当中，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说了这话，就把手和肋旁，指给他们看。门徒看见主，就喜乐了。耶稣又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

主复活的礼拜天傍晚，门徒聚集在一起。以马忤斯两个门徒来到他们的聚会处，述说自己的奇遇。复活了的主冲破时空限制，忽然出现在他们当中，叫他们不必惧怕（即「愿你们平安」之意）。耶稣随即向他们展示祂复活的身体，向他们证明在他们面前的与被钉十字架的是同一个人，是一个有形有体的实体。门徒给祂一片煮好的鱼，祂在他们面前吃了。当死亡来到的时候肠胃管道就停止了，从死亡中真正的复活。这些不随意肌吸收食物，开始活动。能吃喝代表生命的存在。

b. 祂赐他们圣灵(20:22-23)

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说了这话，就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你们赦免谁的罪，谁的罪就赦免了。你们留下谁的罪、谁的罪就留下了。

门徒恢复喜乐后，主就差遣他们继承祂的事工（参17:18）

(1) 主差派他们说，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

(2) 主向他们吹灵气，给门徒圣灵降临的承诺，他们必得圣灵帮助，完成主的托付。圣灵在徒2:1-4五旬节时降临、永久住在信徒生命里。

(3) 主赐给他们宣告的权柄。耶稣说信徒可以勇敢的宣称若罪人悔改和相信福音，借着神儿子成就的工，必蒙父的赦免。信徒亦可以肯定的对那些不相信基督、不接受神赦免福音的人说，他们的罪不蒙赦免。「赦免」与「留下」均是法庭常用语。主日当天，主的显现，有共同托付，即快去报告好消息。

3. 向门徒(多马在场)显现(20:26-29)

那十二个门徒中，有称为低土马的多马，耶稣来的时候，他没有和他们同在。那些门徒就对他说：我们已经看见主了。多马却说：我非看见祂手上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祂的肋旁，我总不信。过了八日，门徒又在屋里，多马也和他们同在，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说：愿你们平安。就对多马说：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摸原文作看）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来，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总要信。多马说，我的主，我的神。耶稣对他说，你因看见了我纔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

a. 多马的不信(20:24-25)

多马对主耶稣有极深的爱，耶稣来的时候，他不在场，可能他独自去面对他的痛苦和悲伤。多马被描绘成一个忠心，但悲观的人。

b. 多马的相信(20:26-30)

一周后，主的显现与多马谈话，并邀请他亲自「体验」主的真实。多马看见复活的主，说：「我的主！我的神！」多马用这话宣称他坚决相信耶稣复活，也相信祂是弥赛亚和神的儿子，这是一个人最重要的宣称。耶稣对多马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我就信的，有福了。主指出，真正的信不在乎眼见，将来有许多人不凭眼见，而是用信心的眼睛就信了，是有福的

4. 本福音书的目的(20:30-31)

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没有记在这书上。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

约翰提到主行了很多其他神迹。「神迹」原文意「记号」，指向主的神性，他说他写本书有两个目的：

(1) 证实耶稣是基督、神的儿子。

(2) 信神的儿子就可以得生命。

「生命」指「永生」，「永生」是约翰福音的主题，此字在本书中共出现17次，「生命」则出现72次。因为神爱世人之故，不愿世人灭亡(3:16-17)，然而永生的获得需要靠信(3:16, 6:40)、接受(1:12)、遵守神的道(8:51)、与主的生命联合(6:54)。

结论

复活是耶稣的自称最大的证明！约翰福音结尾时，读者自己必须面对一个问题，这也是故事向每个角色发出的挑战：他们遇见，且认出耶稣是谁了吗？他们接纳祂，被算为神的儿女了吗？

十、后记(21:1-25)

本书正式的结束应在上章末节，因作者的主题已有圆满的解释。不过，他还有一个心愿，希望将复活主的使命留给历世的教会，以示完成主的使命，叫人因信耶稣是神的儿子，并激励门徒在事工上忠心。

A. 向七个门徒的显现(21:1-14)

1. 彼得的动机 (21:1-4)

门徒中多是加利利人，其中七个（约翰记下五个的名字，另外两个可能是安得烈和腓力），在提比哩亚海边（即加利利海）打鱼。门徒整夜劳力，却一条鱼也没有捕获。

2. 耶稣的神迹 (21:5-8)

天将亮的时候，耶稣站在岸上，门徒却不知道是耶稣。耶稣就对他们说：「小子，你们有吃的没有？他们回答说『没有』。」耶稣说，你们把网撒在船的右边，就必得着。他们便撒下网去，竟拉不上来了，因为鱼甚多。耶稣所爱的那门徒对彼得说，是主。那时西门彼得赤着身子，一听见是主，就束上一件外衣、跳在海里。其余的门徒，（离岸不远，约有二百肘〔古时以肘为尺一肘约有今时尺半〕）就在小船上把那网鱼拉过来。

天未破晓、海雾朦胧，忽然，在离岸约二百肘（一百米）的海边，主在晨光中，呼唤他们。主吩咐他们将网撒在船的右边，必有收获。他们果然捞到了大鱼，连网也拉不上船来，约翰立刻知道是主。

3. 与耶稣同吃 (21:9-14)

他们上了岸，就看见那里有炭火，上面有鱼，又有饼。耶稣对他们说，把刚纔打的鱼拿几条来。西门彼得就去，〔或作上船〕把网拉到岸上，那网满了大鱼，共一百五十三条。鱼虽这样多，网却没有破。耶稣说，你们来吃早饭。门徒中没有一个人敢问他，你是谁，因为知道是主。耶稣就来拿饼和鱼给他们。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向门徒显现，这是第三次。

彼得以行动表示他的热情，一听到是主显现，即束上外衣，纵身跳下海里，游至岸边去见主。到了岸边，发现主已将早餐准备妥善。等船靠了岸，耶稣对他们说，把刚纔打的鱼拿几条来。西门彼得就去，〔或作上船〕把网拉到岸上，那网满了大鱼，共一百五十三条。鱼虽这样多，网却没有破。耶稣邀请他们和他共进早餐，并拿起饼和鱼来分给他们。主供应他们所需，他们没有人敢问他是谁。这是主复活后第三次向众门徒显现。

B. 向彼得的挑战 (21:15-23)

1. 彼得的受测 (21:15-17)

他们吃完了早饭，耶稣对西门彼得说，约翰的儿子西门，〔约翰马太十六章十七节称乔纳〕你爱我比这些更深么？彼得说，主阿，是的，你知道我爱你。

a. 三句挑战 (21:15-17)

主问彼得：「西门，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可能指那船、鱼网、工具和鱼，打鱼谋生的职业。你准备放弃这些东西，为我献身吗？彼得说：「主阿，是的，祢知道我爱祢。」主用 agapao (神圣的爱、无私的爱) 问彼得，彼得却用 phileo (友情的爱、感情的爱) 来响应主。彼得不敢再那么自信了。主再次用 agapao 之爱问彼得，彼得仍以 phileo 之爱回应主。主第三次用 phileo (友情的爱) 问彼得：「你爱我吗？」彼得忧愁地答：「主啊，祢是无所不知的，他回答主说，他会用心里全部的感情和力量来爱基督。彼得所用的字眼仍旧是 phileo (友情的爱、感情的爱)，却不敢用 agapao 之爱，

b. 三句喂养 (21:15-17)

耶稣对他说，你餵养我的小羊。耶稣说，牧养我的羊。耶稣说，你餵养我的羊。

主当然知道彼得的真诚，因此一共给了他三句喂养的命令：

你「喂养」-指属灵生命的养育，「小羊」指羔羊。

你「牧养」-指看顾、管辖方面，「羊」指较成长的羊。

你「喂养」-我的小羊。

彼得接受了「爱的牧养」的使命，委身服事主，用神的话，喂养、照顾、牧养主耶稣的羊。

2. 彼得的将来 (约 21:18-19)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耶稣说这话，是指着彼得要怎样死荣耀神。说了这话，就对他说，你跟从我罢。

主以其无所不知预言彼得将来的遭遇，彼得要怎样死荣耀神。他将来会经历莫大的苦楚，被带到不愿去之地。此言也帮助彼得不会再否认主。彼得服侍主三十年，期待殉道。彼得在自己的书信内也暗示不久将殉道(彼后 1:12-15)。教会传统主后 64 年，彼得在尼罗手下被倒钉十字架。基督徒跟随基督，他必须准备受苦，甚至为主牺牲。(太 16:24-26)

3. 彼得的问题(21:20-23)

彼得转过来，看见耶稣所爱的那门徒跟着，就是在晚饭的时候，靠着耶稣胸膛，说，主阿，卖你的是谁的那门徒。彼得看见他，就问耶稣说，主阿，这人将来如何？耶稣对他说，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你跟从我罢。于是这话传在弟兄中间，说那门徒不死。其实耶稣不是说他不死。乃是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

当时主与彼得可能是边走边谈，而约翰跟在后面。主只说到彼得，没有提及约翰。彼得很想知道约翰的将来如何？主责备说，约翰的遭遇是他个人的事，若主再来时他仍活着（不需殉道），也与彼得无干，彼得最关心的事不应该是约翰，而是他应该专注于事奉主，不应与别人比较。所以，基督第二次再对彼得说：「你跟从我罢！」

门徒对这话产生误会，以为约翰不会死。其实主不过是用一个假设而言，用来斥责彼得不要管别人，只要专心顺服、跟从主。由此可见，约翰写本书时，还流传着这个谣言。

B. 约翰的总结(21:24-25)

为这些事作见证，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我们也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耶稣所行的事，还有许多，若是一一的都写出来，我想所写的书，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

这两句结语的，留意最后一节的「我」字，更无疑是约翰的自称。「我们也知道」很可能是指使徒们集体的见证(约壹 1:1-4，约三 12)。约翰在其福音书之末再次提到，书中所记载的见证，全是真实之言。又说，他所记的，只是耶稣生平许多事迹中的精选，并非全录。虽然约翰选择性地作记录，这本福音书所包含的真理，足以使人相信弥赛亚和神的儿子。主在世上所行的事千千万万，约翰只是摘录一小部份，耶稣所行的事，还有许多，若是一一的都写出来，极尽人所写的书，也容不下它。约翰以耶稣基督无法数计的事迹、无穷的能力、无限的爱和恩典作为结束。

结论

最后这章在约翰心中占有异常高的地位，也在历世历代信徒的生命中更留下不能磨灭的影响。其信息感人至深，毫不逊于前述的事迹，这是约翰晚年炉火纯青的杰作。其实主对彼得的托付也是对约翰的托付，所以他铭记于心，自我警惕，和彼得一

样忠心事主，至死不移。

受难叙述的调和纲要

(马太福音1, 马可福音2, 路加福音3, 约翰福音4)

A. 被捕

1. 犹太来到，带着一群人 (1, 2, 3) 和一些官员 (4)
 - a. 带有刀和棍棒 (1,2) , 火把, 灯火, 武器 (4)
 - b. 这些人来自祭司长 (1, 2, 4)、民间长老 (1, 2))、律法师 (2)、法利赛人 (4)
 - c. 带着一队士兵 (4)
2. 犹太在耶稣质问他之后 (3) 吻耶稣，向祂请安，出卖祂 (1, 2)
3. 耶稣被捕 (2)
4. 耶稣「我是」的宣告和众人后退的反应 (4)
5. 大祭司仆人的耳朵被刀砍掉 (1, 2, 3, 4)
 - a. 约翰提到门徒 (彼得) 和仆人 (马勒古) 的名字
 - b. 路加记录了耶稣行神迹医治那仆人的右耳
6. 耶稣对宗教领袖的讲话 (1, 2, 3)

马太进一步讲到耶稣关于祂权威的宣告，祂有权呼求十二营的天使，并说这些事件与预言的应验相符。
7. 门徒全都逃离了，包括一个年轻人赤裸着逃走，把他的衣服丢给那些要抓他的人 (2)

B. 宗教方面的审判

1. 在亚拿面前 (4)
2. 彼得否认主
 - a. 在院里回应一个使女 (1, 2, 3, 4)
 - b. 在入口处回应另一个使女 (1, 2, 3, 4)
 - c. 不久，响应其他质疑他的人 (1, 2, 3, 4)

(1). 马可和路加指明，有一个问题说到他们是他们中间的一个，是加利利人。

(2). 马太和马可记录了发咒。

(3). 约翰指出，最后一个提问的人是马勒古的亲戚，他在橄榄园中看到了彼得。

d. 鸡叫了，然后彼得想起了耶稣的预言（马可说鸡叫了两遍），出去痛哭

3. 在该亚法面前（1，2，3，4）

a. 利用假见证来找假证据，为要保证处死祂。

b. 耶稣承认祂是坐在神右手边的基督，会驾云降临（1,2）。

c. 耶稣被指控犯了亵渎的罪（1，2）。

d. 耶稣被人蒙着眼睛（2，3）、被吐唾沫（1，2）、被嘲弄（3）、被人用拳头打（1，2，3），打祂的人让祂说预言（1，2，3），并再加羞辱（3）。

4. 在公会前（1，2，3），路加单独记录了耶稣关于人子坐在神旁边的预言，肯定祂是神的儿子

5. 犹太之死（1）

C. 民事上的审判

1. 在彼拉多面前

a. 耶稣被指控犯有颠覆、反对交税的罪，并宣称自己是基督（3）

b. 彼拉多试图让犹太人来处理这事，但他们拒绝了，因为他们想处死祂（4）

c. 彼拉多问耶稣祂是不是犹太人的王（1.2.3.4）

d. 耶稣没有回答宗教领袖们的指控（1）

e. 耶稣阐明了祂国的源头，祂与彼拉多谈真理（4）

f. 彼拉多发现对基督的指控没有任何根据（2）

2. 在希律面前（3）

他们质问、嘲笑、羞辱耶稣，并给祂穿上袍子，但祂没有任何回应

3. 在彼拉多面前

a. 节日照众人的要求释放一个囚犯的习惯（1,2，4）

b. 指出巴拉巴是一个臭名昭著的罪犯（1）造反者和杀人者（2.3）

c. 给予释放巴拉巴或基督的选择（1，2，4）

- d. 彼拉多妻子的警告 (1)
- e. 要求释放巴拉巴, 钉基督十字架 (1, 2, 3, 4)
- f. 彼拉多试图释放耶稣 (1.2 3 (X3]), 然后洗他的手 (1)
- g. 耶稣被鞭打, 交去钉十字架 (1.4)

4. 羞辱

- a. 耶稣被脱去衣服 (1), 穿上袍子, 戴上荆棘冠冕 (1 2 4), 有人给祂苇子 (1), 称祂为「犹太人的王」(1 2 4)
- b. 向耶稣吐唾沫 (1, 2), 拿苇子一次又一次打祂的头 (1, 2, 4)

D. 前往各各他之路

1. 脱去袍子, 穿上耶稣的衣服 (1, 2)
2. 古利奈人西门被迫背负十字架 (1, 2, 3)
3. 耶稣用关于耶路撒冷的预言来回应妇女们的哀哭 (3)
4. 他们把祂带到髑髅地 (1, 2.3.4)
5. 有人给耶稣用苦胆调和的酒, 祂尝了之后不肯喝 (1.2)

E. 被钉十字架

1. 前三个小时

- a. 耶稣在两个罪犯之间被钉十字架 (1, 2, 3, 4)
- b. 兵丁拈阄分耶稣的衣服 (1.2.3,4)
- c. 约翰记录分衣服较多的细节, 乃是应验诗篇22:18节。
- d. 罪名写在十字架上【只有约翰记载了关于这牌子的争论】
 - (1) 马太福音:「这是犹太人的王耶稣」
 - (2) 马可福音:「犹太人的王」
 - (3) 约翰福音: 犹太人的王, 拿撒勒人耶稣
- e. 耶稣 #1: 「父啊, 赦免他们, 因为他们所做的, 他们不晓得」 (3)
- f. 众人侮辱
 - (1) 关于圣殿的拆毁和重建 (1,2)
 - (2) 关于耶稣能否救自己 (1, 2, 3)
- g. 两个强盗截然不同的反应 (3)

h. 耶稣#2: 「我实在告诉你, 今日你要与我同在乐园里了」 (3)

i. 耶稣#3: 「母亲, 看你的儿子。门徒, 看你的母亲」 (4)

2. 后三个小时

a. 指明第六时到第九时的黑暗时间 (1, 2, 3)

b. 耶稣#4: 「我的神, 我的神, 你为什么离弃我?」 (1, 2)

c. 耶稣#5: 「我渴了」 (4)

d. 有人给耶稣蘸了醋的海绵, 其他人则等着看伊莱贾是否来救祂 (1, 2)

e. 耶稣#6: 「成了」 (4)

f. 耶稣#7: 「父啊, 我将我灵魂交在你手里」 (3)

g. 耶稣低下祂的头, 大声喊叫, 就死了 (1. 2. 3.)

(1) 马太和约翰: 交付了祂的灵魂 (比较3)

(2) 马可: 气就断了

3. 神迹性征兆的时刻

a. 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 (1, 2) 裂为两半 (1, 2, 3)

b. 地震, 坟墓开了, 许多人复活得生 (1)

c. 百夫长的声明

(1). 马太: 「这真是神的儿子了」

(2). 马可: 「这人真是神的儿子」

(3). 路加: 「这真是个义人」

d. 人们亲眼看见这事, 捶着胸离开 (3)

e. 许多妇女也在那里, 从远处观看 (1, 2)

F. 埋葬

1. 兵丁打断了强盗的腿, 但没有打断耶稣的腿 (4)

2. 耶稣的肋旁被扎 (4)

3. 亚利马太的约瑟向彼拉多求身体, 把祂埋葬 (1, 2, 3, 4) [约翰说还有尼哥底母!)

4. 坟墓用印封了

a. 在安息日前的预备日, 约瑟把大石头滚到墓门口 (1 2)

b. 在安息日，彼拉多下令封墓，派兵丁把守（1）

G. 复活显现

1. 天使把大石头从坟墓滚开时，发生了地震（1）

2. 妇女来看坟墓（1，2，3，4）

a. 她们不知道谁移动了石头（2,3）

b. 她们看到天使，天使告诉他们，祂已经复活了（1.2,3）

(1). 路加记录了天使的保证，他重复了耶稣关于祂自己受死和复活的预言

(2). 马太和马可记录了去告诉门徒的命令[马可特别提到彼得]

c. 妇女离开坟墓，到门徒那里去（1）

3. 妇女告诉门徒有关空墓的事（3，4）

a. 路加指出这群妇女的名字，而约翰特别提到马利亚对彼得说的话

b. 门徒不相信这话（3）

4. 彼得和另一个门徒（可能是约翰）跑去，看到了空墓和里身体的布（3.4）

5. 第一次显现：向抹大拉的马利亚（4）

6. 第二次显现：向其他妇女，让她们去告诉门徒去加利利见祂（1）

7. 守卫向祭司长报告，他们受贿传播虚假的故事（1）

8. 第三次显现：向彼得（林前15:5）

9. 第四次显现：向两个前往以马忤斯路上的门徒（2，3）[路加福音有详细的记述]

10. 这两个门徒告诉其他的门徒，他们看见了耶稣（2.3），但他们不相信（2）

11. 第五次显现：向十个门徒（不包括多马）（2，3,4）

a. 路加强调血和肉来证明祂不是鬼魂，并用吃东西来加以证明

b. 约翰强调平安、圣灵和可以得赦免的神学意义

12. 多马表示怀疑耶稣复活，等着亲眼看见，亲手触摸祂（4）

13. 第六次显现：向十一个门徒[一个星期后]，多马信了（4）

14. 第七次显现：在海边向七个门徒（4）

a. 彼得带门徒去打鱼，但没有打到什么

b. 耶稣施行最后一个神迹，他们在船右边撒网，网就满了鱼

c. 门徒和耶稣在岸边吃早餐，祂在那里已经准备好了食物

d. 耶稣问彼得是否爱主，并托付给他牧养的责任

e. 主告诉彼得将来会怎样死，并讨论了约翰的未来

15. 第八次显现：在加利利山上向五百多人，包括门徒在内（1，2，林前15:6）

a. 马太记录了不同的反应，有崇拜也有怀疑，并且强调让万民作门徒的命令，包括施洗和教导他们遵守

b. 马可强调传福音，有洗礼和证实信息的神迹

16. 第九次显现：向祂同母的弟弟雅各布（林前15:7）

17. 第十次显现：向耶路撒冷的门徒（3）

a. 基督的生命应验了整个旧约

b. 悔改使罪得赦要传给万民

c. 应许圣灵会从父差来

d. 门徒要呆在耶路撒冷，直到他们领受从上头来的能力

H. 升天（2，3，比较使徒行传第1章）

附录：

约翰福音中的「我实实在在的宣告」

一章51节 又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

三章3节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

三章5节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

三章11节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我们所说的是我们知道的；我们所见证的是我们见过的；你们却不领受我们的见证。」

五章19节 耶稣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子凭着自己不能做甚么，惟有看见父所做的，子才能做；父所做的事，子也照样做。」

五章24节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

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

五章25节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上帝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

六章26节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找我，并不是因见了神迹，乃是因吃饼得饱。」

六章32节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从天上来的粮不是摩西赐给你们的，乃是我父将天上来的真粮赐给你们。」

六章47节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

六章53节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

八章34节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

八章51节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见死。」

八章58节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

十章1节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

十章7节 所以，耶稣又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我就是羊的门。」

十二章24节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

十三章16节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仆人不能大于主人，差人也不能大于差他的人。」

十三章20节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有人接待我所差遣的，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遣我的。」

十三章21节 耶稣说了这话，心里忧愁，就明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

十三章38节 耶稣说：「你愿意为我舍命吗？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

十四章12节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我所做的事，信我的人也要做，并且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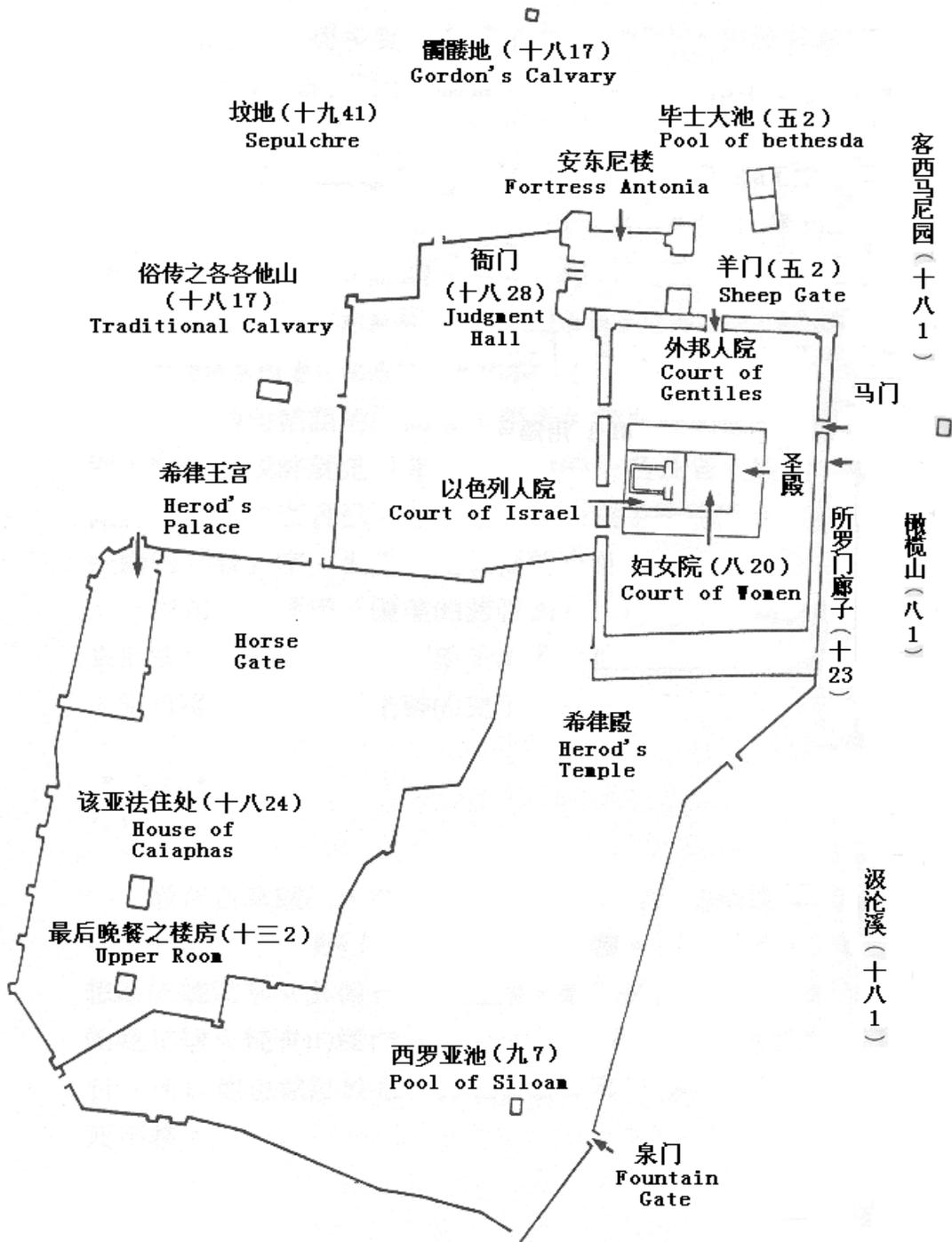
做比这更大的事，因为我往父那里去。」

十六章20节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痛哭、哀号，世人倒要喜乐；你们将要忧愁，然而你们的忧愁要变为喜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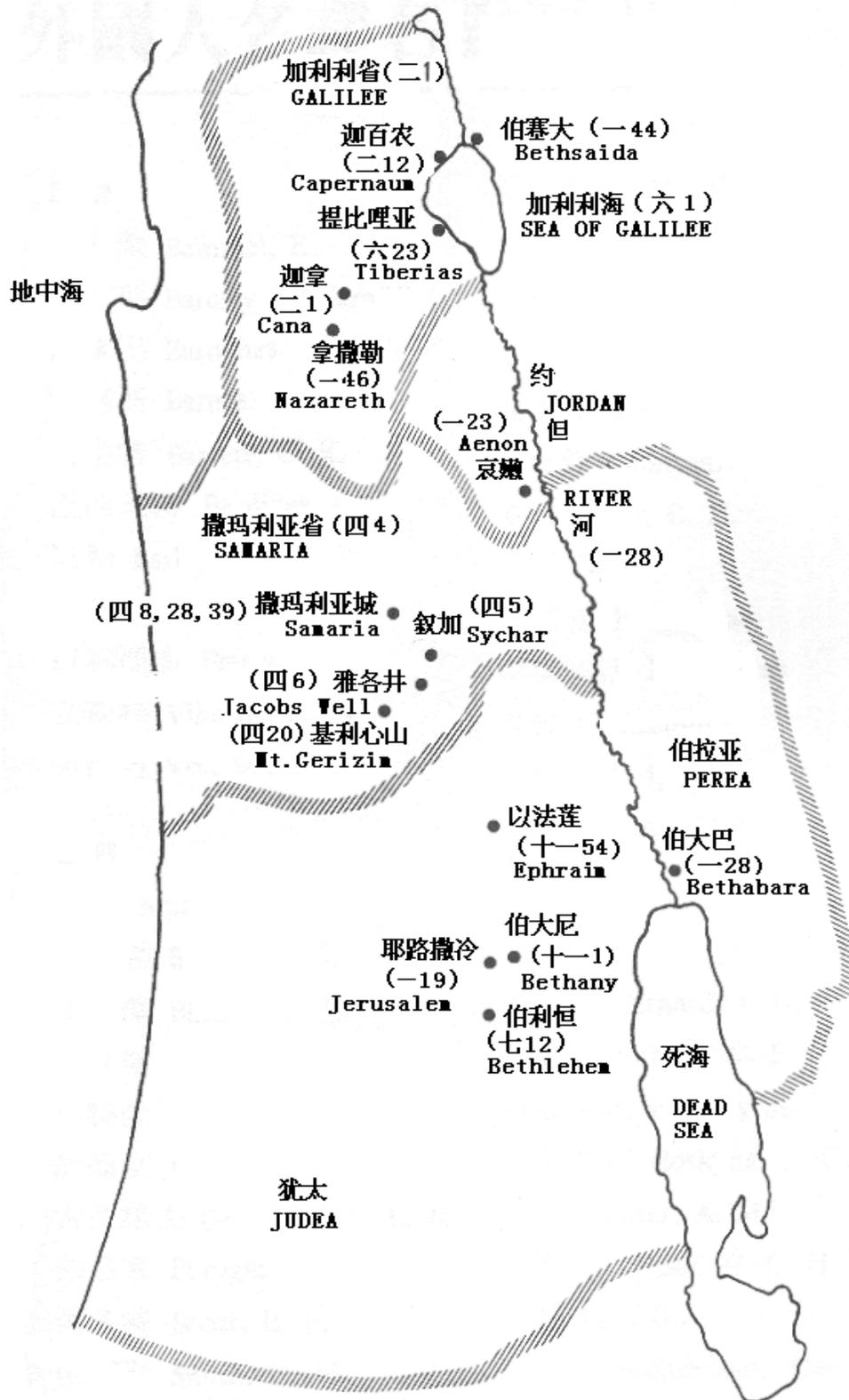
十六章23节 「到那日，你们甚么也就不问我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向父求甚么，他必因我的名赐给你们。」

二十一章18节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

附录2: 《约翰福音》中的耶路撒冷



附录 3: 《约翰福音》中的巴勒斯坦



参考书目：

DTS The Gospel of John Mark L. Bailey, Ph.D 2009

马有藻牧师 理的脚步踪-约翰福音诠释 美国华训 2007

麦克阿瑟注释圣经-约翰福音 香港方舟 2014

约翰福音文学诠释 孙宝玲着 香港天道 2001

Edwin A. Blum 布艾荣 约翰福音 信徒圣经注释 香港角声出版社 2003

约翰福音诠释-巴克莱 香港基督教文艺出版社1995

韦尔斯比 蜕变更新:约翰福音 香港福音证主协会 2006